

浙江中用市政园林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公开转让说明书

主办券商



二零一七年六月

声 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本公司负责人和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公开转让说明书中财务会计资料真实、完整。

中国证监会、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对本公司股票公开转让所作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本公司股票的价值或投资者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根据《证券法》的规定，本公司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本公司自行负责，由此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风险揭示及重大事项提示

公司特别提醒投资者注意下列风险及重大事项：

一、行业政策调控风险

公司所处工程设计行业的市场需求与国民经济运行状况、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规模、城镇化进程等宏观经济因素密切相关。在宏观经济增速逐步放缓的大前提下，虽然固定资产投资总体规模仍然保持高位，带动行业市场保持稳定，但是，一旦未来我国城镇化进程速度减缓，或者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规模萎缩，国家实行紧缩型经济政策，这些都可能对公司的业务量及经营业绩造成不利影响。因此，公司存在目标市场行业政策调控风险。

二、市场竞争加剧风险

公司所处工程勘察设计行业目前市场集中度不高，企业数量众多、竞争激烈。随着行业发展，聚集效应导致强者愈强，弱者愈弱，相对垄断的企业会逐渐显现出来，未来的市场份额将会越来越集中，少数资质等级高、人员规模大、过往业绩良好、经验丰富的大型设计公司将占据领先地位，这将对中小设计企业的生存发展构成挑战。同时，我国工程设计行业发展呈现一定的区域性特征，企业拓展核心区域外的市场面临着服务半径和历史文化差异等限制，行业壁垒、地方保护等现象不同程度存在。如果公司在人才储备、技术创新、市场开拓等方面不能适应市场变化，公司面临的市场竞争风险将会加大，进而导致企业成长性放缓或经营业绩下滑的风险。

三、专业人才流失风险

公司所从事的工程设计与咨询等业务属于技术密集型服务，业务的发展与公司所拥有的专业人才数量和素质紧密相关。经过多年的发展，公司已拥有一支具有高素质、富有创新力的人才队伍，虽然公司为员工提供了多元化的发展平台及个性化的发展路径，努力实现企业和员工的共同成长，并已经建立了良好的人才稳定机制，但一旦核心技术人员和优秀管理人才流失，仍将给公司的经营发展带

来不利影响。

四、设计责任风险

公司主要致力于市政工程和景观工程设计，根据《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 279 号），建设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工程监理单位依法对建设工程质量负责。设计单位应当根据勘察成果文件进行建设工程设计，设计文件应当符合国家规定的深度要求，其质量必须符合国家规定的标准。工程设计项目涉及众多专业技术和专业人员，在设计过程中需要充分协调和沟通。如果公司在进度控制、总体质量控制过程中因失误而导致设计产品质量问题，将对公司的市场信誉或市场地位产生负面影响。另外，因质量问题而引致的纠纷、索赔或诉讼，将增加公司的额外成本。公司自成立以来，已承接并成功完成多项市政工程和景观工程的设计，并对设计成果的质量进行严格把关，但未来仍然存在因质量控制失误导致承担设计责任的风险。

五、公司治理机制不能有效发挥作用的风险

有限公司期间，公司治理机制较为简单。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及治理机制逐步完善。但由于股份有限公司和有限责任公司在公司治理上存在较大的不同，以及公司拟申请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成为非上市公司，公司治理机制需要相应地在更大的范围发挥更有效的作用。同时，上述情况也对公司的信息披露工作提出了更高的要求。如果公司不能使其治理机制迅速实现科学化、高效化和制度化，或不能做到信息披露的客观、及时，将会在一定程度上影响公司的生产运营和投资者的利益。因此，公司未来经营中可能存在因治理机构不适应发展需要，而影响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的风险。

六、业务资质能否持续的风险

公司拥有风景园林工程设计专项乙级资质、市政行业（道路工程、排水工程、桥梁工程）专业乙级设计资质、市政行业（给水工程）专业丙级设计资质、工程咨询（市政交通、风景园林）丙级资质、旅游规划设计丙级资质。根据行业规则，

公司所拥有的业务资质对公司业务正常、有序地开展和后续发展具有极其重要的作用，且进入门槛较高、认定程序较严格。若公司未来由于行业标准提高、经营不善、核心技术人员流失等各方面原因失去原有的业务资质，则公司可能存在业务不能继续有效地开展、业绩大幅下滑等风险。

七、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的风险

公司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为邹志平。邹志平持有公司 77.50%的股份，且担任公司董事长及总经理，其通过行使其股东或董事权利，能够在公司经营决策、人事任免、财务管理等方面施予重大影响。若邹志平利用相关管理权对公司的经营决策、人事、财务等进行不当控制，可能损害公司或其他股东利益。

八、应收款项发生坏账的风险

公司完成的市政和景观设计，为客户整体项目的一部分，很多客户会根据整体项目完成情况，进行后续款项支付，当整体项目周期较长时，会造成部分款项账龄超过 1 年。报告期内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账面原值分别为 12,260,161.35 元、20,111,286.72 元，占当期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71.88%、68.98%。虽然公司与客户建立了良好的合作关系，且公司客户主要为各级政府部门或政府投资机构，发生坏账的可能性较小，但是应收款项降低了公司资金周转效率，增加了公司的运营成本，对公司的资金管理形成压力。若公司的应收款项无法收回，将对公司的生产经营造成损失，产生一定风险。

九、区域性限制

报告期内公司收入集中在安吉地区，公司 2015 年、2016 年收入中安吉地区收入分别占比 95.30%、75.93%，区域集中度较高，如果安吉相关政策有所变动，或者竞争加剧，将不利于公司发展。

公司地处安吉地区，利用地域优势，以前年度签订的合同有较强的区域性，为了避免受区域限制，给公司业务带来局限性，公司将增加宣传力度，并且积极参与其他省市地区的工程招投标活动，确保当地优势的同时开发更广阔的业务范

围，增强公司竞争力。

目 录

声 明	2
风险揭示及重大事项提示	3
释 义	9
第一节 公司基本情况.....	11
一、公司基本情况	11
二、股票挂牌情况	12
三、公司股权结构	14
四、公司股本形成及变化情况	17
五、子公司及分支机构情况	24
六、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28
七、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28
八、最近两年主要财务数据和财务指标	30
九、相关中介机构	31
第二节 公司业务	34
一、公司业务概况	34
二、公司组织结构及业务流程	43
三、与公司业务相关的关键资源要素	48
四、公司具体业务情况	57
五、公司商业模式	65
六、公司的环保、安全生产和质量控制情况	67
七、公司所处行业基本情况	68
第三节 公司治理	85
一、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85
二、董事会对现有公司治理机制的评估	85
三、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存在的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86
四、公司分开情况	86
五、同业竞争	88
六、报告期内关联方资金占用及关联方担保情况	89
七、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关情况	89
第四节 公司财务	96
一、审计意见	96
二、最近两年的财务报表	96
三、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09
四、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09
五、最近两年主要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	134
六、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分析	145

七、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关联交易	172
八、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178
九、最近两年资产评估情况	178
十、股利分配政策和报告期内分配情况	178
十一、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报表的其他企业的基本情况	179
十二、风险因素与自我评估	180
第五节 有关声明	185
一、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185
二、主办券商声明	186
三、律师声明	187
四、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188
五、资产评估机构声明	189
第六节 附件	190

释 义

本说明书中，除非另有说明，下列简称具有如下含义：

本公司、公司、股份公司、中用设计	指	浙江中用市政园林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中用有限、有限公司	指	浙江中用市政园林设计有限公司，2011年1月4日之前名称为“安吉县市政园林设计有限公司”
奇门市政	指	安吉奇门市政工程有限公司，2014年8月12日之前名称为“安吉奇门市政园林设计有限公司”
中用文化	指	安吉中用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股东大会	指	浙江中用市政园林设计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浙江中用市政园林设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浙江中用市政园林设计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三会	指	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
三会议事规则	指	《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证券投资基金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
《公司章程》	指	《浙江中用市政园林设计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主办券商、财通证券	指	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会计师、会计师事务所	指	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律师、律师事务所	指	浙江泽厚律师事务所
报告期	指	2015 年度、2016 年度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注：本说明书中部分合计数会出现四舍五入导致的尾差现象。

第一节 公司基本情况

一、公司基本情况

中文名称：浙江中用市政园林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邹志平

有限公司设立日期：2007年2月12日

股份公司设立日期：2017年4月12日

注册资本：人民币1,010.00万元

住所：浙江省湖州市安吉县昌硕街道递铺中路703号

邮编：313300

电话：0572-5023597

传真：0572-5021209

电子邮箱：278106612@qq.com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5231472583138

信息披露负责人：徐赞

所属行业：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公司所属行业为“M74 专业技术服务业”；根据国家统计局《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1)》，公司所处行业属于“M7482 工程勘察设计”；根据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制定的《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所处行业属于“M7482 工程勘察设计”；根据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制定的《挂牌公司投资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所处行业属于“12111111 调查和咨询服务”。

经营范围：市政道路、桥梁、给排水、园林绿化的设计，工程咨询，旅游规划设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营业务：公司主要从事市政工程及风景园林的设计和咨询。

二、股票挂牌情况

(一) 股票挂牌基本情况

股票代码: 【 】

股票简称: 【 】

股票种类: 人民币普通股

每股面值: 1.00元

股票总量: 10,100,000.00股

股票转让方式: 协议转让

挂牌日期: 【 】年【 】月【 】日

(二) 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及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

根据《公司法》第一百四十一条规定:“发起人持有的本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公开发行股份前已发行的股份,自公司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向公司申报所持有的本公司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所持本公司股份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上述人员离职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公司章程可以对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做出其他限制性规定。”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2.8条规定:“挂牌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挂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分三批解除转让限制,每批解除转让限制的数量均为其挂牌前所持股票的三分之一,解除转让限制的时间分别为挂牌之日、挂牌期满一年和两年。

挂牌前十二个月以内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进行过转让的,该股票的管理按照前款规定执行,主办券商为开展做市业务取得的做市

初始库存股票除外。

因司法裁决、继承等原因导致有限售期的股票持有人发生变更的，后续持有人应继续执行股票限售规定。”

《公司章程》第二十五条规定：“发起人持有的公司股票，自公司成立之日起一年以内不得转让。董事、监事、总经理以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在其任职期间内，定期向公司申报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25%（因司法强制执行、继承、依法分割财产等导致股份变动的除外）；所持本公司股份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在其离职后六个月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的股份。”

《公司章程》第二十六条规定：“董事、监事、总经理、其他高级管理人员以及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将其所持有的公司股票在买入之日起六个月以内卖出，或者在卖出之日起六个月内又买入的，由此获得的利润归公司所有。本公司董事会将收回其所得收益。但是证券公司因包销购入剩余股票而持有5%以上的股份的，卖出该股票不受六个月的时间限制。”

股份公司于2017年4月12日成立，截至本说明书签署之日，股份公司成立未满一年，目前无可进行公开转让的股份。

公司股东持股情况及可进行公开转让的股份数量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截至挂牌前持股数量(股)	可公开转让的股份数量(股)
1	邹志平	境内自然人	7,827,500	-
2	邹今航	境内自然人	1,111,000	-
3	马李英	境内自然人	505,000	-
4	邱海峰	境内自然人	202,000	-
5	龚梦雨	境内自然人	50,500	-
6	李佳燕	境内自然人	202,000	-
7	俞艳萍	境内自然人	101,000	-
8	罗艳云	境内自然人	101,000	-
合计		-	10,100,000	-

除上述情况外，公司全体股东所持股份无冻结、质押或其他转让限制的情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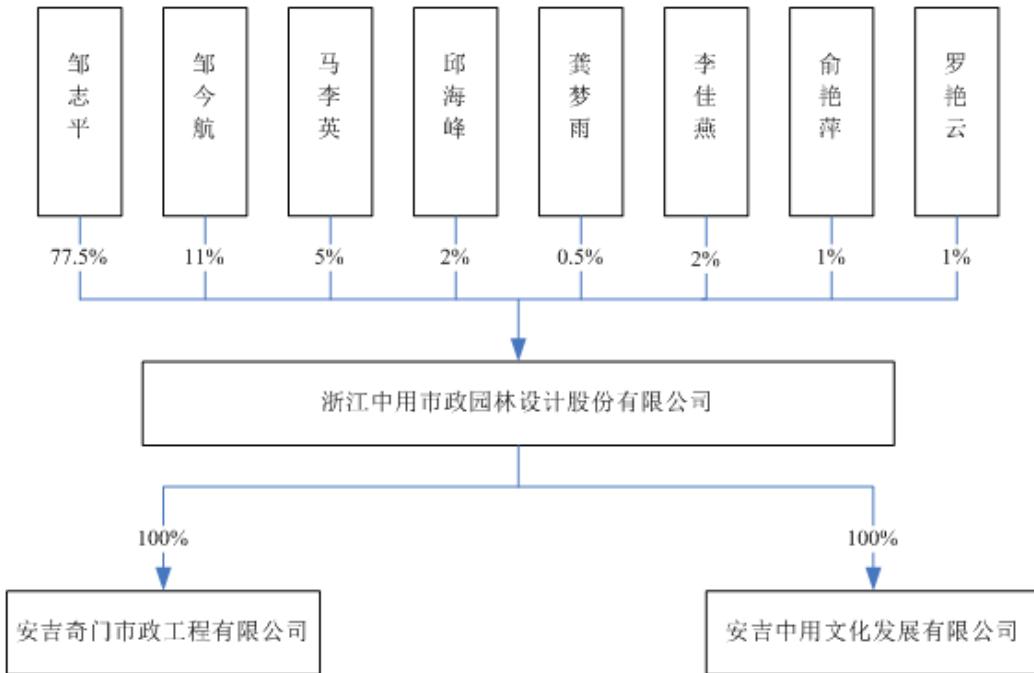
(三) 在区域股权交易中心挂牌情况

公司未曾在区域股权交易中心挂牌，不存在投资者买入后卖出或卖出后买入同一交易品种的时间间隔少于5个交易日或权益持有人累计超过200人之情形；公司股票不存在公开发行或变相公开发行情形，公司股权清晰；公司本次向全国股转系统公司提出挂牌申请，不属于《国务院关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关问题的决定》第二条约束的情形；公司符合“股权明晰，股份发行和转让行为合法合规”的挂牌条件。

三、公司股权结构

(一) 公司股权结构图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的股权结构图如下：



(二) 股东基本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股)	持股比例 (%)	股东性质	是否存在质押或 其他争议事项
----	------	-------------	-------------	------	-------------------

1	邹志平	7,827,500	77.50	境内自然人	否
2	邹今航	1,111,000	11.00	境内自然人	否
3	马李英	505,000	5.00	境内自然人	否
4	邱海峰	202,000	2.00	境内自然人	否
5	龚梦雨	50,500	0.50	境内自然人	否
6	李佳燕	202,000	2.00	境内自然人	否
7	俞艳萍	101,000	1.00	境内自然人	否
8	罗艳云	101,000	1.00	境内自然人	否
合计		10,100,000	100.00	-	-

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基本情况如下：

1、邹志平，男，身份证号33052319651220****

2、邹今航，男，身份证号33052319940913****

3、马李英，女，身份证号33052319781225****

公司现有股权明晰，不存在权属争议纠纷，亦不存在股权代持的情况。

公司或公司股东不存在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或私募投资基金的情形。

（三）股东之间的关联关系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股东邹志平与邹今航系父子关系，邹志平与股东马李英系表兄妹关系。

除上述关系外，公司股东之间无其他关联关系。

（四）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情况

1、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之日，邹志平持有公司782.75万股股份，占公司股份总额的77.50%，为公司的控股股东。

邹志平持有公司77.50%的股份，担任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能够通过股东大会及董事会影响公司的发展战略、生产经营决策、人事和利润分配等重大事宜，

能够对公司的生产经营产生重大影响，实际支配公司行为。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细则（试行）》第四十八条：“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为拥有挂牌公司控制权：1) 为挂牌公司持股50%以上的控股股东；2) 可以实际支配挂牌公司股份表决权超过30%；3) 通过实际支配挂牌公司股份表决权能够决定公司董事会半数以上成员选任；4) 依其可实际支配的挂牌公司股份表决权足以对公司股东大会的决议产生重大影响；5) 中国证监会或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认定的其他情形。”因此，邹志平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

邹志平，男，1965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1987年8月至2000年10月就职于安吉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1996年12月至2007年2月任安吉县市政园林设计所所长；其间，2000年10月至2007年2月兼任安吉县城市建设发展有限公司工程部经理；2007年2月至2017年3月就职于中用有限，任职执行董事兼总经理、总工程师；2017年3月至今任股份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任期三年。

2、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

（五）公司股东的适格性

公司发起人的人数、住所、持股比例符合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具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规定的担任发起人的资格；公司的8位股东均系具有中国国籍的自然人，不存在法律法规或任职单位规定禁止担任公司股东的情形，公司本次挂牌前的股东均具有法律规定的担任股份有限公司股东的资格。

（六）公司股东私募基金备案情况

公司股东均为自然人，均不属于《证券投资基金法》、《私募投资基金监督管理暂行办法》、《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登记和基金备案办法（试行）》定义的私募投资基金或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不需要履行相关的登记备案手续。

四、公司股本形成及变化情况

(一) 有限公司的前身及改制

1、有限公司的前身安吉县市政园林设计所

安吉县市政园林设计所系依据安吉县城乡建设环境保护局《关于成立安吉县市政园林设计所的通知》(安城办〔95〕第75号)设立。1995年6月28日，安吉县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14725831-3)。出资人为安吉县城乡建设环境保护局，注册资金3万元(经安吉会计师事务所(95)安会师第82号《验资报告》审验)，经济性质为全民所有制，经营范围：市政道路、给排水工程、园林绿化的设计。

2000年9月29日，经安吉县城乡建设环境保护局同意，并经安吉县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安吉县市政园林设计所出资人变更为安吉县房屋建设开发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20万元(经安吉弘大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安弘会(验)[2000]第100号《验资报告》审验)。

2002年9月17日，经安吉县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安吉县市政园林设计所注册资本变更为50万元(经安吉弘大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安弘会(验)[2002]第092号《验资报告》审验)。

2006年7月1日，安吉县建设局下发《关于同意变更安吉县市政园林设计所出资人的通知》(安建设〔2006〕57号)，决定出资人变更为安吉县房地产管理处。同年7月21日，公司办理了工商手续。

2、改制程序的审批及确认

2006年11月29日，安吉县建设局向安吉县财政局递交《关于要求确认县市政园林设计所净资产的报告》(安建设〔2006〕110号)，经安吉中信资产评估事务所评估，安吉县市政园林设计所基准日2006年9月30日的净资产为253,563.79元。

2006年12月25日，安吉县财政局印发《关于要求确认县市政园林设计所净资产的批复》(安财企〔2006〕120号)，确认县市政园林设计所净资产为253,563.79元。

2006年12月31日，安吉县建设局向安吉县体改办递交《关于要求批准县市政园林设计所改制方案的请示》(安建设〔2006〕116号)。

2007年1月10日，安吉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印发《关于安吉县市政园林设计所改制方案的批复》(安发改〔2007〕4号)，同意：安吉县市政园林设计所净资产253,563.79元，经主管部门县建设局同意，由出资方安吉县房地产管理处以50万元价格转让给邹志平，改制成本118,064.00元由县建设局承担。净资产处置后，安吉县市政园林设计所由邹志平出资组建1人有限公司，原债权债务由改制后公司承继。原有员工解除与县市政园林设计所劳动合同关系，并与改制后公司签订新型劳动合同。

2007年1月11日，经安吉县建设局鉴证，安吉县房地产管理处与邹志平签订《净资产转让协议》，将原安吉县市政园林设计所净资产253,563.79元转让给邹志平，转让价50万元。

2007年1月29日，安吉县市政园林设计所取得了安吉县工商行政管理局出具的(安工商)名称变核内[2007]第060223号企业(企业集团)名称变更核准通知书，核准公司名称由“安吉县市政园林设计所”变更为“安吉县市政园林设计有限公司”。

2007年1月31日，安吉华信会计师事务所出具安信会验(2007)022号《验资报告》予以验证。

改制后，中用有限的注册资本为25.3564万元人民币，股本结构如下表所示：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方式	认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邹志平	净资产	25.3564	25.3564	100.00
合计			25.3564	23.3564	100.00

2007年2月12日，安吉县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企业改制登记，颁发安吉县市政园林设计有限公司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2017年3月1日，安吉县人民政府出具了《安吉县人民政府关于对安吉县市政园林设计所改制合法性予以确认的函》(安政发函[2017]1号)，确认安吉县市政园林设计所改制履行了必要的审批手续，不存在损害原职工利益、或国有资产

流失等情形，符合当时有关政策法规的规定，改制合法合规。

公司在改制时存在未弥补亏损（改制基准日为2006年9月30日）。安吉中信资产评估事务所出具“安中资评[2006]第282号”资产评估报告，公司净资产评估值为253,563.79元，评估增值额为138,999.67元。固定资产增资额为127,635.50元，其中包括未入账固定资产调整额为120,080.00元（原一次性计入费用），已入账固定资产增值额为7,555.50元；无形资产增值额为11,364.17元。

该部分评估增值账务处理为借记“固定资产”127,635.50元，贷记“资本公积”7,555.50元，贷记“以前年度损益调整”120,080.00元，借记“无形资产”11,364.17元，贷记“资本公积”11,364.17元。企业改制时按照评估后净资产折合股数253,563.79股。

（二）有限公司第一次增资

2007年3月9日，中用有限股东决定将公司注册资本增加至50万元，由股东邹志平以货币方式增资24.6436万元。

2007年3月9日，本次增资经安吉华信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安信会验（2007）30号《验资报告》予以验证。

此次变更后，公司的股本结构变更为：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方式	认缴出资额 (万元)	实缴出资额 (万元)	出资比例 (%)
1	邹志平	净资产、货币	50.00	50.00	100.00
合计			50.00	50.00	100.00

2007年3月14日，公司完成上述工商变更。

（三）有限公司第二次增资

2007年8月15日，中用有限股东决定将公司注册资本增加至100万元，由股东邹志平以货币方式增资50万元。

2007年8月15日，本次增资经安吉华信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安信会验（2007）147号《验资报告》予以验证。

此次变更后，公司的股本结构变更为：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方式	认缴出资额 (万元)	实缴出资额 (万元)	出资比例 (%)
1	邹志平	净资产、货币	100.00	100.00	100.00
	合计		100.00	100.00	100.00

2007年8月22日，公司完成上述工商变更。

(四) 有限公司第一次股权转让

2009年10月12日，中用有限股东决定：邹志平将其拥有公司的15万元股权以15万元的价格转让给金韵秋。

同日，股权转让双方签订《股权转让协议》。

此次股权转让后，公司的股本结构变更为：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方式	认缴出资额 (万元)	实缴出资额 (万元)	出资比例 (%)
1	邹志平	净资产、货币	85.00	85.00	85.00
2	金韵秋	货币	15.00	15.00	15.00
	合计		100.00	100.00	100.00

2009年10月22日，公司完成上述工商变更。

(五) 有限公司第三次增资

2009年10月13日，中用有限召开股东会，作出决议如下：同意公司注册资本增加至300万元；其中股东邹志平以货币方式增资185万元，股东金韵秋以货币形式增资15万元。

2009年10月16日，本次增资经安吉华信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安信会验[2009]197号《验资报告》予以验证。

此次变更后，公司的股本结构变更为：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方式	认缴出资额 (万元)	实缴出资额 (万元)	出资比例 (%)
1	邹志平	净资产、货币	270.00	270.00	90.00
2	金韵秋	货币	30.00	30.00	10.00
	合计		300.00	300.00	100.00

2009年10月22日，公司完成上述工商变更。

(六) 有限公司第四次增资

2010年12月22日，中用有限召开股东会，作出决议如下：同意公司注册资本增加至600万元；其中股东邹志平以货币方式增资270万元，股东金韵秋以货币形式增资30万元。

2010年12月27日，本次增资经安吉华信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安信会验[2010]277号《验资报告》予以验证。

此次变更后，公司的股本结构变更为：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方式	认缴出资额 (万元)	实缴出资额 (万元)	出资比例 (%)
1	邹志平	净资产、货币	540.00	540.00	90.00
2	金韵秋	货币	60.00	60.00	10.00
合计			600.00	600.00	100.00

2011年1月4日，公司完成上述工商变更。

(七) 有限公司第五次增资

2014年8月13日，中用有限召开股东会，作出决议如下：同意公司注册资本增加至1010万元；其中股东邹志平以货币方式增资369万元，股东金韵秋以货币形式增资41万元，增资额于2020年3月31日前缴足。

此次变更后，公司的股本结构变更为：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方式	认缴出资额 (万元)	实缴出资额 (万元)	出资比例 (%)
1	邹志平	净资产、货币	909.00	540.00	90.00
2	金韵秋	货币	101.00	60.00	10.00
合计			1010.00	600.00	100.00

2014年8月18日，公司完成上述工商变更。

(八) 有限公司第二次股权转让

2015年9月21日，中用有限召开股东会，作出决议如下：同意金韵秋将其拥有公司的101万元股权无偿转让给邹今航。金韵秋系邹志平之妻，邹今航之母。

同日，股权转让双方签订《股权转让协议》。

此次股权转让后，公司的股本结构变更为：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方式	认缴出资额 (万元)	实缴出资额 (万元)	出资比例 (%)
1	邹志平	净资产、货币	909.00	540.00	90.00
2	邹今航	货币	101.00	60.00	10.00
合计			1010.00	600.00	100.00

2015年10月12日，公司完成上述工商变更。

（九）有限公司第五次增资之出资

2016年8月24日，股东邹志平、邹今航分别以369万元、41万元缴足增资款。

此次变更后，公司的股本结构变更为：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方式	认缴出资额 (万元)	实缴出资额 (万元)	出资比例 (%)
1	邹志平	净资产、货币	909.00	909.00	90.00
2	邹今航	货币	101.00	101.00	10.00
合计			1010.00	1010.00	100.00

（十）有限公司第三次股权转让

2016年8月22日，中用有限召开股东会，作出决议如下：同意邹志平将其拥有公司的10.1万元股权以10.1万元的价格转让给邹今航；同意邹志平将其拥有公司的50.5万元股权以50.5万元的价格转让给马李英；同意邹志平将其拥有公司的20.2万元股权以20.2万元的价格转让给邱海峰；同意邹志平将其拥有公司的5.05万元股权以5.05万元的价格转让给龚梦雨；同意邹志平将其拥有公司的20.2万元股权以20.2万元的价格转让给李佳燕；同意邹志平将其拥有公司的10.1万元股权以10.1万元的价格转让给俞艳萍；同意邹志平将其拥有公司的10.1万元股权以10.1万元的价格转让给罗艳云。

同日，股权转受让双方签订《股权转让协议》。

此次股权转让后，公司的股本结构变更为：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方式	认缴出资额 (万元)	实缴出资额 (万元)	出资比例 (%)
1	邹志平	净资产、货币	782.75	782.75	77.50

2	邹今航	货币	111.10	111.10	11.00
3	马李英	货币	50.50	50.50	5.00
4	邱海峰	货币	20.20	20.20	2.00
5	龚梦雨	货币	5.05	5.05	0.50
6	李佳燕	货币	20.20	20.20	2.00
7	俞艳萍	货币	10.10	10.10	1.00
8	罗艳云	货币	10.10	10.10	1.00
合计			1,010.00	1,010.00	100.00

2016年8月29日，公司完成上述工商变更。

(十一) 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1月9日，中用有限召开股东会，同意以2016年12月31日经审计的净资产为基础，将中用有限整体变更设立为股份公司。2017年3月2日，湖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发了企业名称变更核准[2017]第330000422305号《企业名称变更核准通知书》，核准企业名称变更为“浙江中用市政园林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3月7日，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立信中联审字[2017]D-0068号《审计报告》，审计确认：截至2016年12月31日，中用有限的净资产为14,036,963.37元。

2017年3月8日，北京北方亚事资产评估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北方亚事评报字[2017]第01-077号《资产评估报告》，评估确认：截至2016年12月31日，中用有限的净资产评估值为1,449.65万元。

2017年3月9日，中用有限召开股东会，对立信中联出具的立信中联审字[2017]D-0068号《审计报告》以及北京北方亚事资产评估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北方亚事评报字[2017]第01-077号《资产评估报告》的结果，全体股东予以确认。

2017年3月9日，全体发起人签署《发起人协议》，约定全体股东作为发起人，将中用有限整体变更设立为股份有限公司，全体发起人以中用有限经审计的净资产对股份公司进行出资，并按其在中用有限的持股比例确定其对股份公司的出资

比例。同时，该协议书还对股份公司的名称、经营范围、注册资本、筹办事项、发起人的权利义务、违约责任及争议解决方式等做了明确的规定。

2017年3月12日，股份公司创立大会暨首次股东大会作出决议，同意全体股东共8名作为发起人股东，以经立信中联审计的截至2016年12月31日公司净资产14,036,963.37元为基础，以经审计净资产中的1010万元折成股份公司的实收资本，其余部分3,936,963.37元作为股本溢价，计入股份公司资本公积，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3月15日，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立信中联验字[2017]D-0021号《验资报告》，审验确认截至2017年3月15日，股份公司（筹）已收到全体发起人以其拥有的中用有限2016年12月31日为基准日经审计净资产折合的股本1,010.00万元。

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股权结构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股东性质	是否存在质押或其他争议事项
1	邹志平	7,827,500	77.50	境内自然人	否
2	邹今航	1,111,000	11.00	境内自然人	否
3	马李英	505,000	5.00	境内自然人	否
4	邱海峰	202,000	2.00	境内自然人	否
5	龚梦雨	50,500	0.50	境内自然人	否
6	李佳燕	202,000	2.00	境内自然人	否
7	俞艳萍	101,000	1.00	境内自然人	否
8	罗艳云	101,000	1.00	境内自然人	否
合计		10,100,000	100.00	-	-

2017年4月12日，公司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并取得了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3305231472583138的营业执照。

五、子公司及分支机构情况

截止本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拥有2家全资子公司及一家分公司，具体情况如

下：

序号	公司名称	公司性质	成立时间
1	安吉奇门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2011年5月13日
2	安吉中用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2011年11月3日
3	浙江中用市政园林设计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	分公司	2014年3月20日

（一）安吉奇门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

名称	安吉奇门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类型	一人有限责任公司（私营法人独资）
住所	安吉县递铺镇递铺中路703号1号楼五楼东区
法定代表人	邹志平
注册资本	100.00万元
成立日期	2011年5月13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523575308524T
营业期限	2011年5月13日至2061年5月12日
经营范围	市政公用工程建设、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建设、管道工程安装、建筑材料销售；市政道路工程、桥梁工程、园林绿化工程设计。

2、公司股本形成及变化情况

2011年4月19日，安吉县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了《企业名称预先核准通知书》（（安工商）名称预核内[2011]第075655号），核准名称为“安吉奇门市政园林设计有限公司”。设立时，奇门市政的注册资本为100.00万元，其中中用有限出资100.00万元，持股比例100%。

2011年4月27日，安吉华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验资报告》（安信会验[2011]092号），确认截至2011年4月26日止，奇门市政已收到出资人中用有限缴纳的注册资本合计人民币100.00万元，均为货币出资。

2011年5月13日，奇门市政取得安吉县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330523000046244）。

奇门市政设立时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中用有限	100.00	100.00	货币
	合计	100.00	100.00	-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奇门市政的股权结构未发生变化。

(二) 安吉中用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

名称	安吉中用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类型	一人有限责任公司（私营法人独资）
住所	递铺镇递铺中路703号1幢楼五楼东一区
法定代表人	邹志平
注册资本	200.00万元
成立日期	2011年11月3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523585045617C
营业期限	2011年11月3日至2061年11月2日
经营范围	文化创意策划，动画设计，旅游规划设计，园林绿化工程施工；园林绿化养护服务；草坪、花卉的种植、销售。

2、公司股本形成及变化情况

2011年10月19日，安吉县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了《企业名称预先核准通知书》((安工商)名称预核内[2011]第077966号)，核准名称为“安吉中用文化发展有限公司”。设立时，中用文化的注册资本为100.00万元，其中中用有限出资100.00万元，持股比例100%。

2011年10月21日，安吉华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验资报告》(安信会验[2011]222号)，确认截至2011年10月21日止，中用文化已收到出资人中用有限缴纳的注册资本合计人民币100.00万元，均为货币出资。

2011年11月3日，中用文化取得安吉县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330523000053241)。

中用文化设立时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中用有限	100.00	100.00	货币
	合计	100.00	100.00	-

2015年1月7日，中用文化股东决定，将中用文化注册资本由100.00万元增至200.00万元，由股东中用有限以货币方式增资100.00万元，增资额于2015年1月31日前缴足。2015年1月16日，中用文化完成上述工商变更。

2015年1月20日，中用有限缴足本次增资款100.00万元。

中用文化增资后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中用有限	200.00	100.00	货币
	合计	200.00	100.00	-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中用文化的股权结构未发生变化。

(三) 上海分公司

上海分公司基本情况如下：

名称	浙江中用市政园林设计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
类型	股份有限公司分公司（非上市、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住所	上海市闵行区中春路7001号5幢11楼1102室
负责人	马李英
成立日期	2014年3月20日
注册号	310112001347176
经营范围	接受隶属企业委托办理相关业务，旅游咨询（不得从事旅行社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四) 公司对子公司的有效控制

公司直接持有各子公司100%的股权，根据公司章程，通过股权投资关系，能够实现对子公司股权控制。子公司管理层均由公司提名后聘任，公司能够从

经营管理上行使决策权并有效控制子公司，各家子公司的运营配合母公司的经营战略，子公司的业务由母公司进行主导。

公司制定了各项规章制度，其中涉及到对子公司的控制规定包括《对外投资管理办法》等，并通过公司委任的子公司管理层制定了子公司的相关管理制度，在制度层面上能够保证公司对子公司的控制。

公司财务部门根据董事会授权对子公司财务报告相关活动实施管理控制，统一公司、子公司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负责编制公司合并财务报表。公司定期审核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会计报表，对于审核发现的差错及时通知相关人员按规定程序进行修正。公司参与子公司的资金控制与资产、成本、费用管理工作，严格其资金管理，各类款项的支付、划转均需由公司指定的负责人签批后执行。

综上所述，公司通过持有股权、决策机制、公司制度等方面能够实现对子公司在人员、财务、业务等方面的控制。

六、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公司自设立以来，未发生过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七、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一）董事基本情况

1、邹志平，董事长，基本情况见本节之“三、公司股权结构”之“（四）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情况”的相关内容。

2、邹今航，男，1994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在读。2017年3月至今任股份公司董事，任期三年。

3、马李英，女，1978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2001年8月至2007年2月，就职于安吉县市政园林设计所；2007年2月至2017年3月就职于中用有限，任职副院长；2017年3月至今任股份公司董事，任期三年。

4、邱海峰，男，1985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工程师。2008年10月至2017年3月就职于中用有限；2017年3月至今任股份公司董事，任期三年。

5、龚梦雨，女，1989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助理工程师。2012年7月至2014年8月就职于浙江佳境规划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2014年9月至2016年2月就职于中国联合工程公司；2016年3月至2017年3月就职于中用有限；2017年3月至今任股份公司董事，任期三年。

（二）监事基本情况

1、李佳燕，女，1985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工程师。2007年7月至2017年3月就职于中用有限，任职院长助理；2017年3月至今任股份公司监事会主席，任期三年。

2、殷霞苗，男，1985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工程师。2009年10月至2013年7月就职于上海春祥市政建筑有限公司；2013年7月至2017年3月就职于中用有限；2017年3月至今任股份公司监事，任期三年。

3、朱云峰，男，1990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助理工程师。2013年7月至2017年3月就职于中用有限；2017年3月至今任股份公司职工代表监事，任期三年。

（三）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1、邹志平，总经理，基本情况见本节之“七、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之“（一）董事基本情况”的相关内容。

2、朱国华，男，1982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工程师。2004年8月至2007年2月就职于安吉县市政园林设计所；2007年2月至2017年3月就职于中用有限；2017年3月至今任股份公司副总经理，任期三年。

3、罗艳云，女，1962年10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会计师。1980年12月至2002年6月就职于安吉县医药公司孝丰分公司；2002年7月至2004年1月就职于安吉天博办公家具有限公司；2004年2月至2007年2月就

职于安吉县市政园林设计所；2007年2月至2017年3月就职于中用有限；2017年3月至今任股份公司财务负责人，任期三年。

八、最近两年主要财务数据和财务指标

项目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资产总计（万元）	2,787.22	1,663.01
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1,396.27	1,027.20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的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1,396.27	1,027.20
每股净资产（元）	1.38	1.71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1.38	1.71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50.65	39.82
流动比率（倍）	1.88	2.30
速动比率（倍）	1.88	2.30
项目	2016年度	2015年度
营业收入（万元）	1,867.41	1,036.59
净利润（万元）	260.23	56.44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260.23	56.4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260.24	56.15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260.24	56.15
毛利率（%）	46.40	45.58
净资产收益率（%）	22.49	5.3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资产收益率（%）	22.49	5.3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5	0.09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5	0.09
应收帐款周转率（次）	1.15	0.78

存货周转率（次）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万元）	55.30	154.50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08	0.26

上述财务指标的计算公式如下：

毛利率=（主营业务收入-主营业务成本）/主营业务收入*100%

净资产收益率=P/（E0+NP÷2+Ei×Mi÷M0-Ej×Mj÷M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资产收益率=（P-非经常性损益）/（E0+NP÷2+Ei×Mi÷M0-Ej×Mj÷M0）

其中：P为报告期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利润；NP为报告期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E0为期初净资产；Ei为报告期内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新增净资产；Ej为报告期内回购或现金分红等减少净资产；M0为报告期月份数；Mi为新增净资产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Mj为减少净资产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

应收账款周转率=主营业务收入/应收账款平均余额

存货周转率=主营业务成本/存货平均余额

每股净资产=期末净资产/期末股本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期末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资产/期末股本

母公司资产负债率=（母公司负债总额/母公司资产总额）×100%

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速动比率=（流动资产-存货）/流动负债

每股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期末股本

九、相关中介结构

（一）主办券商

机构名称：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沈继宁

住所：浙江省杭州市杭大路 15 号嘉华国际商务中心 201, 501, 502, 1103, 1601-1615, 1701-1716 室

联系电话：0571-87831852

传真：0571-87821698

项目小组负责人：周怡

项目小组成员：张雅文、詹珀、张楠、袁航

（二）律师事务所

机构名称：浙江泽厚律师事务所

负责人：何向阳

住所：杭州市文二路 391 号西湖国际科技大厦 A 座 20 层

联系电话：0571-87206667

传真：0571-87208078

经办律师：熊惠斌、蔡丹妮

（三）会计师事务所

机构名称：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负责人：李金才

住所：天津东疆保税港区亚洲路 6975 号金融贸易中心南区 1 栋 1 门 5017
室-11

联系电话：022-23733333

传真：022-23718888

经办注册会计师：俞德昌、邵丹丽

（四）资产评估机构

机构名称：北京北方亚事资产评估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负责人：闫全山

住所：北京市东城区东兴隆街 56 号 6 层 615

联系电话：010-83557161

传真：010-83543089

经办注册评估师：吕筱莎、张洪涛

（五）证券登记结算机构

机构名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

负责人：戴文桂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26 号金阳大厦 5 层

联系电话：010-58598980

传真：010-58598977

（六）证券交易场所

机构名称：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谢庚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丁 26 号金阳大厦

联系电话：010-63889512

传真：010-63889514

第二节 公司业务

一、公司业务概况

(一) 主营业务

根据公司目前现行有效的《营业执照》，公司的经营范围为：市政道路、桥梁、给排水、风景园林的设计，工程咨询，旅游规划设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公司的主营业务是为客户提供市政工程以及风景园林设计服务、咨询服务，主要包括相关行业项目工程的规划咨询、编制项目建议书、编制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项目申请报告、资金申请报告、评估咨询、工程设计等服务。

公司拥有风景园林工程设计专项乙级资质、市政行业（道路工程、排水工程、桥梁工程）专业乙级设计资质、市政行业（给水工程）专业丙级设计资质、工程咨询丙级资质、旅游规划设计丙级资质，可从事设计资质证书许可范围内相应的建设项目规划咨询、工程总承包业务以及项目管理等工程技术与管理服务。

安吉奇门市政工程有限公司作为公司的子公司，报告期内，主要负责向母公司提供设计业务中部分非核心、辅助性的设计创意工作。目前，奇门市政正积极申请办理市政工程项目施工资质，未来，奇门市政将专注于从事市政工程施工领域相关的业务。

安吉中用文化发展有限公司作为公司的子公司，拥有城市园林绿化企业资质证书，可从事文化创意策划、动画设计、旅游规划设计、风景园林工程施工、风景园林养护服务、草坪、花卉的种植、销售等资质许可范围内的业务。报告期内，中用文化主要从事风景园林工程施工和向母公司提供设计业务中部分非核心、辅助性的设计创意工作。未来，中用文化将专注于从事风景园林工程施工领域相关的业务。

综上，每一个子公司都有其明确的业务方向与存在的必要性，对未来中用设计的发展具有重要的战略意义，从各子公司的主营业务方向，也可以看出中用设

计逐渐向产业链下游发展，以母公司提供专业化市政工程及风景园林的设计和咨询服务，各子公司提供与其资质相适应的专业化的市政工程和风景园林工程施工服务，母子公司业务分工明确，协同发展。未来中用设计将成为集设计、咨询和相应建设工程项目总承包一体化的综合市政工程及风景园林设计公司。

公司自成立以来主营业务没有发生重大变化。

（二）主要产品和服务

公司就客户提出的各项要求，结合项目条件和设计规范准则，把理论上的知识与技术规范转化为可以直接给客户带来效益的成果。公司长期为各级政府、政府投资机构及相关企事业单位提供包括可行性研究、项目策划、方案设计、初步设计、施工图设计等全过程服务，服务范围覆盖桥梁工程、道路工程、风景园林工程、给水工程、排水工程等市政及风景园林行业的各个细分领域。

对于设计项目，公司以项目建议书、可行性研究报告、方案设计文件、初步设计文件、施工图设计文件以及相关图纸等方式提供给客户。此外，公司在满足客户设计需求的基础上，还为客户提供前期咨询、后期指导等增值服务，如：在项目施工阶段，公司会应客户要求，为施工提供咨询和技术支持服务，以保证工程建设项目的质量符合设计文件的要求。

公司部分设计作品如下：

1、安吉县胜利路（天荒坪路——浮玉路，胜利桥——齐云路）改造项目





本次综合改造提升工程，以调整和优化城市道路交通功能为前提，完善城市地下管网，提升道路景观品质，在道路现状空间的基础上进行交通功能和道路景观的合理优化，涉及市政道路、地下管网、绿化景观、道路亮化、交通设施及城市家具等多方面。

2、安吉县九州昌硕广场街景提升工程



九州昌硕广场街景提升工程倡导“整旧如新，翻新创新”的理念，从昌硕文化中汲取设计灵感与素材，坚持从保护历史建筑的角度、城市发展的角度以及建筑功能的角度出发，力求做到使保留下来的旧建筑各呈特色，并使整个设计效果独具历史感。九州昌硕广场从上海新天地、杭州万象城等成功案例中借鉴经验，明确设计理念，合理取舍，统一建筑风格，合理组织各建筑的空间布局；确定代表性元素，大量运用安吉特有元素提高项目的独特性与对比性。

3、安吉县交通客运枢纽中心一期工程市政、园林景观及楼宇亮化施工图设计项目



安吉县交通客运枢纽中心一期工程市政、园林景观及楼宇亮化施工图设计项目由安吉交通运输发展有限公司公开招标，公司凭借综合实力，成功中标。

项目位于县开发区云鸿西路北侧、顺安路南侧，运通路西侧、康一南路东侧地块，包含市政、景观、楼宇亮化三大块内容。其中，市政设计包括场内土方回填、道路、停车场、室外给排水、综合管线、交通导向设施等；景观设计包括铺装工程、绿化工程、室外照明工程、景观小品、围墙、大门等。

根据安吉打造“优雅竹城”战略地位，着重体现城的优雅、竹的淡雅、人的高雅。作为安吉门户中心站，都市的窗口，城市的“客厅”，客运中心的设计应能彰显安吉特色。本次设计定位在与给人的第一印象和美好回忆，定位为：“印

象安吉——欢迎您！”，设计遵循“高效换乘、综合布局、配套齐全、环境优先、生态自给”的理念，以功能性、人性化、生态性、文化性与标志性为原则，努力打造功能布局合理、交通组织便捷、配套设施完善，富有时代感与地方特色安全、高效、有序、舒适的交通客运枢纽中心市政景观。

4、安吉县绕城南线拓宽市政景观工程





绕城南线是安吉城区道路网结构“一环七横七纵”中“一环”的重要组成部分，是人流，车流，信息流发生量极大的地段，它不仅要提供流通产生的渠道，还要成为城市内涵与时代面貌展示的平台。

本项目位于安吉城南，西起递铺港东岸，东至安吉大道，道路两侧各22.25米绿化带，红线范围用地面积约 $137,835\text{m}^2$ 。绕城南线道路横断面为一块板形式，道路红线宽21.5m，近安吉大道处有中央绿化隔离带，隔离带长205米，宽2m。整个工程范围包括道路，给排水，综合管线，桥涵，渠道，挡墙，交通工程，亮化，道路景观等市政配套工程。

5、安吉县递铺港河滨景观绿化改造工程设计方案





递铺港是安吉城市的三条主河道之一，南起凤凰水库，北与弧形交汇，自南向北穿过中心城区，全长约8公里，宽50-100米，是安吉城市生活休闲型绿地和城市居民重要的景观活动带；以打造“美丽乡村，优雅竹城”为指导思想，构筑具有安吉地域特色的滨河景观带。以滨河低于现有的地貌为基础，结合安吉的文化和特色，把地铺刚整合成既具有深厚的文化底蕴，又能体现优雅、休闲、慢节奏的主城生活的滨河景观带。

6、安吉县禹山坞水库周边及梦涧谷景观工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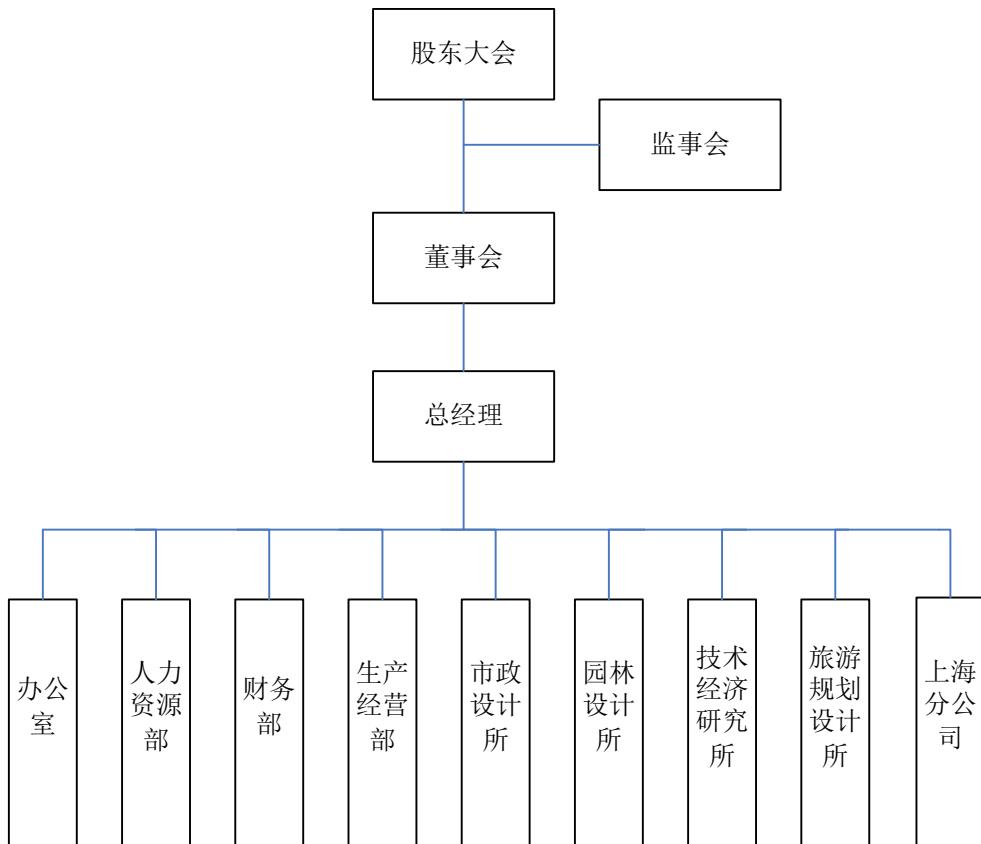


禹山坞水库周边及梦涧谷景观工程位于安吉县禹山坞，隐其山林之间，融于自然之怀抱。涧水无声绕竹流，竹西花草弄春柔。茅檐相对坐终日，一鸟不鸣山更幽。项目所在地自然环境优美，植被茂盛，一条山溪贯穿整个项目，这便成为设计师创作的灵感：沿溪流根据植被的分布和地形的走势，在溪流两侧各修建一条3.5米宽和1.8米宽道路至山坳处的终点，会所便建于此，座山环抱、瞭望雾影。项目总体分三个区块：一、滨水景观区，总面积36140m²。二、梦涧谷景观区，总面积14077m²。三、梦涧谷会所景观区，总面积3234m²。四、10号路道路景观

带，总长1600米。整个项目遵循原生态打造自然景观风貌，尊重一草一木，坚持保护自然植被，营造景观360度无死角生态景观，密切融入自然。

二、公司组织结构及业务流程

(一) 公司组织结构



各部门职责基本情况如下：

序号	部门名称	部门主要职责
1	办公室	负责公司的行政管理和日常事务工作，制定公司各项规章制度；负责安排公司会议筹备、记录工作；负责公司办公用品和设备资产的采购和管理工作；负责公司历年大事记的原始资料和文书档案资料的归档管理。
2	人力资源部	负责建立、健全公司人力资源管理制度；组织公司人员招聘，建立、更新人才信息库；负责公司员工劳动关系及相关人事档案资料的管理；定期收集和分析公司内部培训需求，制定培训计划并组织实施；负责公司薪酬体系、福利体系等建设、维护及改进工作；负责组织有关部门及人员的奖金发放统计及汇总工作；组织绩效考核的实施，并对考核数据进行汇总和分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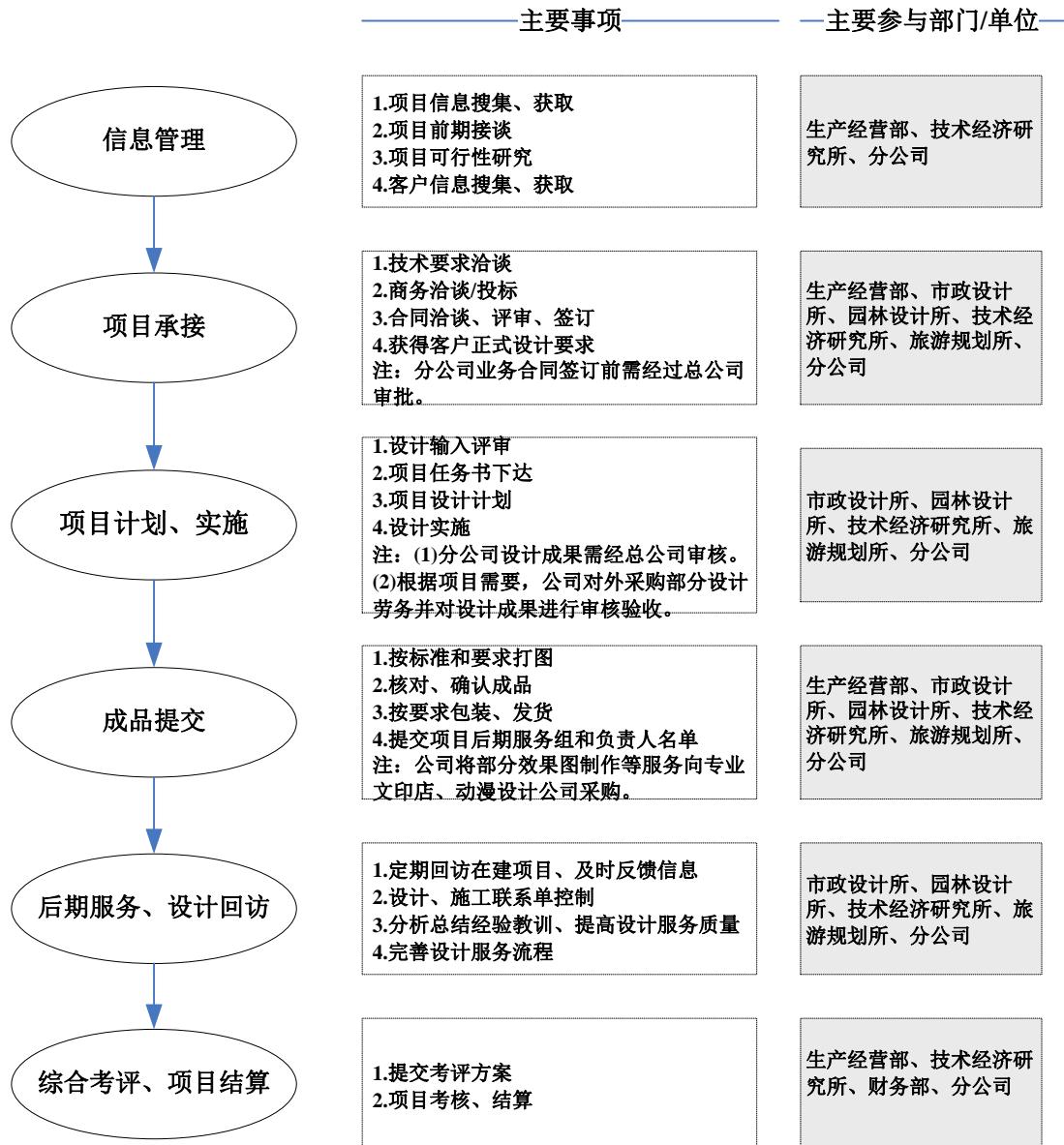
3	财务部	负责建立、健全公司财务管理制度；负责公司财务预算管理；负责公司财务监督、分析；负责公司日常的会计账务处理和会计核算工作；负责公司各项财务报表的汇总、编制、整理归档；负责公司税务管理。
4	生产经营部	负责建立、健全公司生产经营管理制度；负责公司市场规划分析、制定项目开拓计划；负责组织信息跟踪、投标、报价、洽谈合同、催收等；负责公司客户管理体系建设和维护；负责项目利润管理。
5	市政设计所	负责公司市政工程业务的设计工作，主要包括市政工程项目的方案设计、初步设计、施工图设计等工程设计及围绕客户需求开展的一系列后期配合管理工作。
6	园林设计所	负责公司风景园林设计业务的设计工作，主要包括风景园林项目的方案设计、初步设计、施工图设计等工程设计及围绕客户需求开展的一系列后期配合管理工作。
7	技术经济研究所	负责公司工程项目的规划咨询、编制项目建议书、编制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项目申请报告、资金申请报告、评估咨询等工作。
8	旅游规划设计所	负责公司旅游规划业务的设计研究工作，主要包括旅游景区规划、景观设计、活动策划、营销策划、资源开发方案及为客户提供与旅游规划设计相关的其他服务。
9	上海分公司	接受总公司委托办理相关业务

(二) 生产或服务流程及方式

1、整体业务流程

公司整体业务流程大致可分为信息管理、项目承接、项目计划及实施、成品提交、后期服务及设计回访、综合考评及项目结算六个阶段，其中项目计划及实施阶段是核心部分，其具体业务流程详见本部分“2、项目计划、实施阶段流程”的内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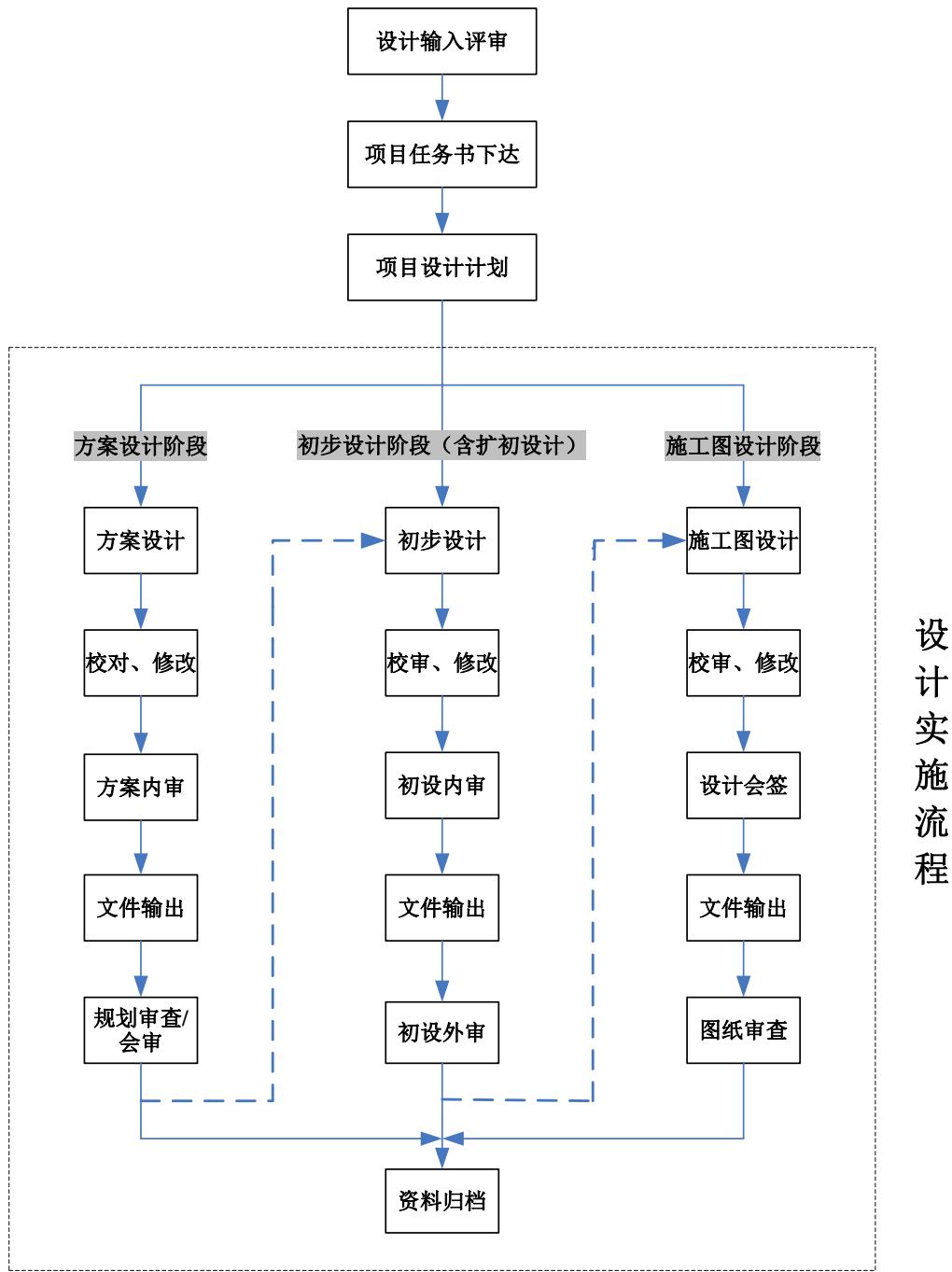
公司整体业务流程图具体如下：



2、项目计划、实施流程

项目计划、实施阶段一般由设计输入评审、项目任务书下达、项目设计计划、设计实施四个环节组成。根据公司承接业务类型（方案设计、初步设计、施工图设计全过程或分阶段设计）及具体项目实际需求的不同，设计实施环节分为七种类型：纯方案设计；纯初步设计（含扩初设计）；纯施工图设计；方案和初步设计（含扩初设计）；初步设计（含扩初设计）和施工图设计；方案和施工图设计；方案、初步设计（含扩初设计）和施工图设计。

项目计划、实施具体流程如下：



(1) 设计输入评审

在获得客户提出的正式设计要求（技术、时间、经济等要求）后，项目负责人负责组织对设计输入进行评审。项目的设计输入主要包括：主要项目和工程量，产品的功能要求和性能要求，政府主管部门的有关审查意见、批文，适用的法律法规、标准规范以及设计技术资料等。主要工作成果：《设计任务委托书》。

(2) 项目任务书下达

当设计输入评审通过后，由分管领导指定项目负责人和技术负责人、专业负责人，并对明确总体时间进度以及各层次技术工作人员的安排。明确项目的设计大纲，主要工作成果《项目任务书下达》。

（3）项目设计计划

当分管领导明确项目负责人和技术负责人后，由项目负责人明确各专业的项目负责人和技术负责人、设计人员、校核人员、审核人员和审定人员，并且明确各专业的总体设计时间，主要工作成果《项目设计计划表》。

（4）设计实施

在设计实施过程中，项目组根据项目需求，按照项目设计计划的要求，分阶段开展设计工作，最终形成设计成果。公司将校对、审核、审定工作贯穿设计业务的各个环节，在确保设计进度的同时也保证设计质量。

①方案设计阶段

方案设计是指场地现况勘察、相关资料收集及整理，与业主沟通，确定主题构想，完成最初设计，并与业主再次沟通，经过修改，使概念构思达成共识，成为并经专家评审最终确定的方案。

该阶段主要工作流程：设计人员进行方案设计、校对人员对相应设计文件进行校对、项目负责人组织进行方案内审、公司配合客户将设计方案报送规划部门进行审核或经客户组织方案会审。当方案获规划部门审核或会审通过后，对于纯方案设计项目（即客户只委托进行方案设计的项目）则直接进行资料归档；对于非纯方案设计项目，根据具体项目要求不同进入初步设计阶段（含扩初设计）或直接进入施工图设计阶段。

主要工作成果为方案设计文件，主要包括：景观设计一般是设计说明、设计总平面图、总平面效果图、重点节点效果图、总体竖向设计图、植物布置图、景观投资概算等；市政方案设计一般是设计说明、总平面图、道路平面、纵断面、横断面道路交叉口、道路交通、市政管线（给排水）、桥梁平立面图、效果图、投资概算等。

②初步设计阶段（含扩初设计）

初步设计是将方案设计进一步深化，达到可以进行各专业施工图设计的条件。经有关主管部门同意，并且合同中有不作初步设计的约定，设计项目可在方案设计获批后直接进行施工图设计。

该阶段主要工作流程：设计人员进行初步设计、校对人员对相应设计文件进行校对、项目负责人组织进行初设内审，再交于客户审核，对于不需要进行施工图设计的项目（即客户只委托进行或委托至初步设计的项目）则直接进行资料归档；对于需要进行施工图设计的项目，则进入施工图设计阶段。

主要工作成果为初步设计文件，主要包括：景观设计一般是设计说明，总平面布置图、竖向设计深化图、各专业设计图纸、概算书；市政设计一般是设计说明、有关专业的设计图纸、主要设备或材料表、工程概算书等。

③施工图设计阶段

施工图设计是在方案及初步设计的基础上进行深化设计，最终形成能够满足施工要求的具体施工图纸。

该阶段主要工作流程：设计人员进行施工图设计、校对人员、审核和审定人员对相应设计文件进行校对、审核，项目负责人组织进行设计会签、公司配合客户将施工图图纸报送专门审图机构进行审核。当施工图获专门审图机构确认通过后，进行资料归档。

主要工作成果为施工图设计文件，主要包括：设计说明、合同要求所涉及的所有专业的设计图纸以及图纸总封面、设计合同要求的工程预算书或工程概算书等。

三、与公司业务相关的关键资源要素

（一）公司产品或服务所使用的主要技术

公司所提供的主要服务为市政工程及风景园林设计和咨询。市政工程和风景园林设计涉及到审美价值与使用价值、工程技术手段与艺术手段紧密结合，与之相关的设计工作在追求工程学合理性的同时，也强调艺术创作的灵感。公司具有

较强的设计团队，设计人员在充分解读各项目气候条件、地理环境、使用需求、经济效益、施工条件等因素的基础之上，应用土建、植物、照明、水电、结构、预算等专业技能，结合各项目所在地的地域文化特色、历史文脉以及生态环境等特点，为客户提供满足社会效益、经济效益、使用功能、生态环境、视觉美观等综合需求的设计成果。

（二）公司的无形资产情况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拥有的无形资产主要为商标权和软件。

1、商标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拥有经注册商标8项，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注册号	商标图形	核定使用类别	核定使用范围	有效期
1	11413642		16	印刷品；书签；贺卡；平版印刷工艺品；文具；家具有除外的办公必需品；卡纸板制品；书写工具；印刷出版物；雕刻印刷品(截止)	2014/01/28-2024/01/27
2	11413753		30	米；茶；茶饮料；糖果；谷类制品；面粉制品；以米为主的零食小吃；调味品；人食用的去壳谷物；糕点(截止)	2014/01/28-2024/01/27
3	11413762		37	建筑施工监督；建筑咨询；铺沥青；铺路；室内装潢；工程进度查核；建筑；商业摊位及商店的建筑；商品房建造；机械安装、保养和修理(截止)	2014/01/28-2024/01/27
4	11413799		39	给水；观光旅游；运输；运送旅客；停车场服务；能源分配；快递服务(信件或商品)；安排游览；旅行社(不包括预定旅馆)；旅行陪伴(截止)	2014/04/21-2024/04/20

5	11413814		40	平版印刷；纸张加工；书籍装订；艺术品装框；水净化；丝网印刷；印刷；茶叶加工；定做材料装配（替他人）；金属处理（截止）	2014/04/14-2024/04/13
6	11414941		41	-	2014/07/14-2024/07/13
7	11419927		42	技术项目研究；城市规划；节能领域的咨询；工业品外观设计；造型（工业品外观设计）；建筑学咨询；建筑学；建筑制图；工程绘图；建设项目的开发（截止）	2014/01/28-2024/01/27
8	11414947		43	住所(旅馆、供膳寄宿处)；会议室出租；饭店；咖啡馆；餐馆；酒吧服务；假日野营住宿服务；活动房屋出租；日间托儿所（看孩子）；养老院（截止）	2014/02/14-2024/02/13

2、软件

2016年12月31日，公司无形资产主要系设计软件和办公软件。

单位：元

项目	原值	累计摊销	净值
设计软件	396,313.42	340,166.51	56,146.91
办公软件	324,582.05	324,582.05	-
合计	720,895.47	664,748.56	56,146.91

(三) 公司业务许可资格或资质情况

1、公司的业务资质

报告期内，公司的主营业务为市政工程及风景园林的设计和咨询。截至本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已就其业务合法经营取得了所有应取得的批准、许可及相关备案登记手续，具体情况如下：

证书名称	资质等级	证书编号	核发机构	核发时间	有效期	可从事业务
工程咨询单位资格证书	市政公用工程（市政交通、风景园林）丙级	工咨丙 11220120005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12.08.15	2012.08.15- 2017.08.14	可从事相关行业工程的规划咨询、编制项目建议书、编制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项目申请报告、资金申请报告、评估咨询、工程设计业务
工程设计资质证书	风景园林工程设计专项乙级；市政行业（道路工程、排水工程、桥梁工程）专业乙级；市政行业（给水工程专业丙级）	A233001082	浙江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2014.11.12	2014.11.12- 2018.10.21	可从事资质证书许可范围内相关专业的工程设计及资质证书许可范围内相应的建设工程总承包业务以及项目管理和相关的技术与管理服务
旅游规划设计资质证书	丙级	旅规丙 01-2014	浙江省旅游规划设计单位资质等级认定委员会	2014.02.26	2014.02.26- 2017.08.22	可编制旅游发展规划、编制旅游专项规划，包括旅游景区规划、景观设计、活动策划、营销策划、资源开发方案等、提供与旅游规划设计相关的其他服务

同时，公司还拥有如下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证书名称	证书编号	核发机构	核发时间	有效期	认证范围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04415Q107 52R1S	北京中经科环 质量认证有限公司	2015.05.20	2015.05.20- 2018.05.19	质量管理体系符合 GB/T19001-2008/ISO 9001：2008 标准，该 体系覆盖范围：资质 范围内的风景园林和 市政工程设计、市政 公用工程咨询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04415S2029 5R1S	北京中经科环 质量认证有限公司	2015.05.20	2015.05.20- 2018.05.19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 符合 GB/T 28001-2011/OHSAS 18001：2007 标准， 该体系覆盖范围：风

					景园林和市政工程设计、市政公用工程咨询的相关职业健康安全管理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04415E10342R1S	北京中经科环质量认证有限公司	2015.05.20	2015.05.20-2018.05.19	环境管理体系符合GB/T 24001-2004/ISO14001：2004标准，该体系覆盖范围：风景园林和市政工程设计、市政公用工程咨询的相关环境管理

2、子公司的业务资质

(1) 奇门市政尚未取得其经营范围中的工程建设、工程设计相关业务资质。根据奇门市政的说明及财务报告，报告期内，奇门市政并未实际开展需要相关业务资质的工程建设、工程设计业务。奇门市政的营业收入均来自其母公司中用有限委托的项目前期设计、资料收集、方案咨询、设计创意、后期服务等辅助性工作。奇门市政及其实际控制人邹志平承诺，奇门市政将根据实际业务开展需要，依法向主管部门申领相关业务资质证书。在取得相关业务资质证书前，奇门市政不会从事法律法规规定的需要业务资质许可的建筑施工、工程设计等业务。如奇门市政因无业务资质开展业务导致的行政处罚（罚款）或民事赔偿责任由实际控制人无偿代替奇门市政承担。

根据《国务院机构改革和职能转变方案》有关规定，“商事主体向工商部门申请登记，取得营业执照后即可从事一般生产经营活动；对从事需要许可的生产经营活动，持营业执照和有关材料向主管部门申请许可。”虽然奇门市政尚未取得业务资质，但其在报告期内并未实际开展需要取得业务资质许可的相关业务，也没有因为未获得业务资质证书而收到主管部门行政处罚。

根据安吉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出具的《行业主管部门证明》，奇门市政遵守市政公用工程施工相关法律法规，近三年内未发生违反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法律法规的行为，也不存在因违反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法律法规受到行政处罚等情形。

(2) 中用文化取得湖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颁发的《城市园林绿化企业资质证书》，具体如下：

公司名称	证书名称	证书编号	核发机构	核发时间	有效期	可从事业务
中用文化	城市园林绿化企业资质证书	CY LZ·浙 2 724 叁-1/2	湖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15.02.27	2015 年 2 月 -2020 年 2 月	文化创意策划、动画设计、旅游规划设计、园林绿化工程施工、园林绿化养护服务、草坪、花卉的种植、销售

根据《浙江省建筑施工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管理实施细则》第三十二条 园林施工企业、建筑构配件生产企业、预拌混凝土企业、电梯安装企业不需要申请安全生产许可证。

根据安吉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出具的《行业主管部门证明》，中用文化遵守园林绿化施工相关法律法规，近三年内未发生违反园林绿化施工法律法规的行为，也不存在因违反园林绿化施工法律法规受到行政处罚等情形。

中用文化系园林施工企业，无需申请安全生产许可证；中用文化已取得其经营业务所需的业务资质。

（四）公司取得的特许经营权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不涉及特许经营权情况。

（五）公司的主要固定资产情况

1、固定资产成新率

公司的固定资产主要为房屋及建筑物、运输设备、电子设备及办公设备等，截至2016年12月31日，公司固定资产具体情况如下：

类别	账面原值（元）	累计折旧（元）	账面净值（元）	成新率（%）
房屋及建筑物	706,296.50	234,843.84	471,452.66	66.75
运输设备	816,951.00	396,499.28	420,451.72	51.47
电子设备	704,969.82	578,491.29	126,478.53	17.94
办公设备	46,242.00	34,677.69	11,564.31	25.01
合计	2,274,459.32	1,244,512.10	1,029,947.22	45.28

注：成新率=固定资产账面净值/固定资产原值*100%

2、主要房产情况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拥有的房产情况如下：

所有权人	权属证书编号	坐落地址	房屋建筑面积m ²	用途	他项权利
中用设计	房权证安吉字第0105591号	安吉县昌硕街道中心商城6幢1单元102室	132.18	住宅	无

3、主要房产租赁情况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及分公司、子公司尚在执行的房屋租赁合同如下：

序号	承租人	出租人	不动产坐落	租赁期限
1	浙江中用市政园林设计有限公司	邹今航	安吉县昌硕街道递铺中路 703号	2016/01/01-2017/12/31
2	安吉奇门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邹今航	安吉县昌硕街道递铺中路 703号	2016/01/01-2017/12/31
3	安吉中用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邹今航	安吉县昌硕街道递铺中路 703号	2016/01/01-2017/12/31
4	浙江中用市政园林设计有限公司	上海七宝经济发展有限公司	上海市闵行区中春路 7001 号 E 栋（五号楼）十一楼 02 单元	2017/01/01-2019/12/31

(六) 公司人员结构及核心技术人员情况

1、员工人数及结构

截至2016年12月31日，公司（含分、子公司）员工总数为50人，按岗位结构、受教育程度及年龄划分情况如下：

(1) 按岗位结构划分

岗位	人数	比例 (%)
管理人员	5	10
技术人员	37	74

财务人员	4	8
其他人员	4	8
合计	50	100

(2) 按接受教育程度划分

学历	人数	比例 (%)
本科及以上	45	90
大专	3	6
高中及以下	2	4
合计	50	100

(3) 按年龄划分

年龄段	人数	比例 (%)
30岁以下	23	46
30-40岁	22	44
40岁以上	5	10
合计	50	100

截至2016年12月31日，公司共有员工50人，均依法与所有员工签订了劳动合同，并已为47名员工依法缴纳了社会保险；剩余3名未缴纳社会保险员工中的1人为退休返聘人员，无需缴纳社保；剩余2名未缴纳社保的员工已出具书面声明，表示自愿放弃公司为其缴纳全部社保的权利。此外，截至2016年12月31日，公司已为37名员工缴纳了住房公积金。

为避免公司因未为员工缴纳社会保险可能出现的补缴风险及责任，公司实际控制人已出具书面声明如下：“若股份公司因未为全员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而被有关主管部门要求补缴的，或有关主管部门要求缴纳滞纳金或罚款的，本人将对股份公司承担全额补偿义务；且本人将积极推动股份公司在未来条件成熟时，尽快规范社会保险及住房公积金缴纳行为，同时积极推动股份公司保障全体员工权益。”

2、核心技术人员情况

(1) 公司核心技术人员基本情况

公司目前有核心技术人员4名，基本情况如下：

1、胡昊，女，1981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工程师。2004年1月至2007年1月就职于安吉县市政园林设计所；2007年2月至2010年12月就职于安吉县市政园林设计有限公司；2011年1月至2017年3月就职于浙江中用市政园林设计有限公司；2017年3月至今任股份公司园林设计所所长。

2、褚伟超，男，1985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工程师。2007年7月至2017年3月就职于浙江中用市政园林设计有限公司；2017年3月至今任股份公司技术经济研究所所长。

3、黄瑞，男，1983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工程师。2006年7月至2007年1月就职于安吉县市政园林设计所；2007年2月至2017年3月就职于浙江中用市政园林设计有限公司；2017年3月至今任股份公司市政设计所副所长。

4、邹颖，男，1984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工程师。2009年1月至2010年8月就职于上海开艺建筑设计有限公司；2010年10月至2017年3月就职于浙江中用市政园林设计有限公司；2017年3月至今任股份公司市政设计所所长。

(2) 核心技术人员持股情况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核心技术人员未持有公司股份。

(七) 公司人员、资产、业务的匹配性

公司目前所拥有的资质、经营场所符合公司的日常经营业务，公司核心技术团队稳定，所有核心技术及专用设备均应用于日常经营的各个环节。公司现有资产与公司员工总数、员工年龄结构、员工学历结构是匹配的，与公司业务具有较高匹配度和较强关联性。

四、公司具体业务情况

(一) 公司业务的具体构成情况

1、收入结构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的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设计业务	18,087,273.71	96.86	10,113,459.48	97.56
工程业务	-	-	252,427.18	2.44
咨询业务	586,792.45	3.14	-	-
合计	18,674,066.16	100.00	10,365,886.66	100.00

2、成本结构

(1) 报告期内，公司合并主营业务成本的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人工成本	7,306,838.13	73.00	4,590,298.29	81.37
外协费用	2,290,708.18	22.89	500,831.78	8.88
材料费用	216,236.49	2.16	273,674.11	4.85
折旧摊销	195,776.48	1.96	276,579.78	4.90
合计	10,009,559.28	100.00	5,641,383.96	100.00

(2) 成本的归集、分配、结转方法

公司所处工程勘察设计行业，营业成本主要包括人工成本、外协费用、材料费用和折旧摊销等。公司通过“主营业务成本”科目核算。

1) 人工成本

人工成本主要包括项目人员固定工资和产值奖，固定工资于每月发生时直接

计入营业成本。公司根据项目收入、员工表现等因素考核项目人员产值，并计提产值奖计入当期成本。

2) 外协费用

主要系实际业务过程中支付给其他合作单位的设计费、效果图制作费、文本制作费和测绘费等，实际发生时直接计入营业成本。

3) 材料费用

主要系实际业务过程中使用的图纸等费用，实际发生时直接计入营业成本。

4) 折旧摊销

公司将应由项目部门承担的折旧摊销等费用于发生时直接计入营业成本。

(二) 公司的主要客户情况

公司主要从事市政工程及风景园林的设计和咨询，产品及服务销售面向的客户主要为有市政工程及风景园林设计需求的各级政府部门及企事业单位。

2016年度，公司前五名客户的销售额及所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如下：

单位：元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金额	比例%
1	安吉国源水务集团有限公司	3,171,886.79	16.99
2	安吉县城市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1,710,896.23	9.16
3	安吉县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	1,113,773.58	5.96
4	屏南县双溪镇人民政府	1,014,811.32	5.43
5	安吉县城北新区开发总公司	856,839.62	4.59
合计		7,868,207.54	42.13

2015年度，公司前五名客户的销售额及所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如下：

单位：元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金额	比例%
1	安吉县城市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1,916,509.43	18.49
2	安吉交通运输发展有限公司	1,043,226.42	10.06

3	安吉县城北新区开发总公司	882,735.85	8.52
4	安吉县孝丰镇人民政府	612,150.95	5.91
5	安徽省安家置业有限公司	369,023.63	3.56
合计		4,823,646.28	46.54

报告期内，公司前五大客户中不存在对单个客户的销售比例超过50%的情形，不存在对某一单个客户的严重依赖。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股5%以上的股东与上述客户均不存在关联关系。

（三）公司的主要供应商情况

1、主要产品或服务的原材料、能源及其供应情况

作为一家以提供市政工程及风景园林设计、咨询服务为主营业务的智力密集型企业，公司所属的技术设备主要是工程设计工作中所使用的电子计算机及各种辅助设备、计算机系统软件、各种设计所需的应用软件、分析计算软件，均为市场供应充足而且质量、价格高度透明的产品。由于报告期内公司业务规模增长较快，且项目时间紧迫，公司向外部单位采购服务，并实时控制整个过程，确保项目设计质量。报告期内，公司主要采购服务为外协服务。

公司采购外协的服务主要分为三类：第一类为效果图制作、设计成果的后续打印装裱、制作文本等工作；第二类为项目前期调研、相关资料搜集、后期施工过程技术辅助服务等工作；第三类是为分解公司在劳动方面的临时用工压力，在公司出具设计总图及要求的基础上，由其他设计咨询服务供应商提供工程设计业务中部分非核心、非主体的辅助性、基础性设计或专项设计工作，如创意设计、技术咨询、方案设计、楼宇亮化专项设计等，上述三类外协服务中除专项设计需要相应的资质证书，其他均无需具备资质证书。外协单位参与各项目组，协助公司的专业人员完成既定的设计任务，整个项目的核心技术工作仍由公司负责。

2015年度、2016年度公司外协成本占公司主营业务成本的比重分别为8.88%、22.89%。

2、公司前五名供应商情况

2016年度，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及其占当期采购总额的比例如下：

单位：元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金额	比例%
1	安吉递铺景安建筑装饰设计工作室	743,593.25	27.02
2	福州惠闽公路勘察设计有限公司	471,970.87	17.15
3	浙江德清英溪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	257,264.14	9.35
4	朱国能	221,466.00	8.05
5	安吉建设电脑打印社	191,874.76	6.97
合计		1,886,169.02	68.54

2015年度，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及其占当期采购总额的比例如下：

单位：元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金额	比例%
1	安吉振林苗木专业合作社	182,000.00	21.32
2	山东清华康利城市照明研究设计院有限公司	135,849.06	15.91
3	杭州环保成套工程有限公司	119,811.32	14.03
4	安吉建设电脑打印社	99,353.40	11.64
5	朱国能	79,170.00	9.27
合计		616,183.78	72.18

报告期内，公司向前五大供应商采购的金额占当期公司采购总额的比例分别为72.18%和68.54%。由于公司2015年起新签项目合同数量大幅增加，随着项目的推进，设计工作量较大，若只靠公司内部员工进行所有的工作内容，员工将面临较大的压力；为保质保量完成项目，公司将部分承接项目的非核心技术环节（主要为效果图制作、排版制作、创意设计及技术咨询、方案设计、项目后期辅助服务等内容）交由第三方协助。此类工作的完成具有较强的可替代性，因此，报告期内，每一年的前五名供应商有较大变化。

2015年度，公司子公司安吉中用文化发展有限公司因自身承包的景观苗木施工项目所需与安吉振林苗木专业合作社签订采购合同，向其采购工程所需的花卉苗木，采购金额182,000.00元。

报告期内，朱国能向公司提供市场开拓、项目投标、报价、洽谈合同、项目

前期尽调及项目后期辅助服务等相关工作开展所需的汽车租赁服务。2015年度，公司向其采购汽车租赁服务的金额为79,170.00元；2016年度，公司向其采购汽车租赁服务的金额为221,466.00元。2016年度公司向朱国能采购汽车租赁服务金额相较2015年度增加较多的原因是公司2016年度加大了市场拓展力度，外地新签项目合同数量大幅增加，因此，公司相关工作开展所需的汽车租赁服务需求亦随之增加。

报告期内，公司向单个供应商采购金额占公司采购金额比例均未超过50%，不存在对单一供应商重大依赖的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股5%以上的股东与上述供应商均不存在关联关系。

3、设计外协情况

(1) 外协厂商的名称

报告期内，公司向前十大外协供应商的相关采购情况如下：

单位：元

年度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金额	占当期主营业务成本的比例（%）
2016	1	安吉递铺景安建筑装饰设计工作室	743,593.25	7.43
	2	福州惠闽公路勘察设计有限公司	471,970.87	4.72
	3	浙江德清英溪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	257,264.14	2.57
	4	安吉建设电脑打印社	191,874.76	1.92
	5	林桂荣	180,000.00	1.80
	6	陈丽霞	130,000.00	1.30
	7	安吉递铺思源设计工作室	85,436.89	0.85
	8	杭州百墨图像设计有限公司	37,378.64	0.37
	9	杭州拓景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32,938.84	0.33
	10	湖州久石建筑景观设计有限公司	31,100.00	0.31
合计			2,161,557.39	21.59
2015	1	山东清华康利城市照明研究设计院有限公司	135,849.06	2.41

2	杭州环保成套工程有限公司	119,811.32	2.12
3	安吉建设电脑打印社	99,353.40	1.76
4	安吉递铺思源设计工作室	56,213.59	1.00
5	杭州拓景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27,572.82	0.49
6	杭州地衣建筑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18,058.25	0.32
7	湖州久石建筑景观设计有限公司	17,184.47	0.30
8	安吉孝源安科图文制作部	5,040.00	0.09
9	杭州彼岸科技有限公司	5,000.00	0.09
10	杭州新宇图文设计制作有限公司	3,773.59	0.07
合计		487,856.50	8.65

(2) 上述外协厂商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关联关系情况

截至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在上述委托外协的厂商不存在任职或拥有权益的情形，上述外协厂商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3) 与外协厂商的定价机制

公司采购外协的服务主要分为三类：第一类为效果图制作、设计成果的后续打印装裱、制作文本等工作；第二类为项目前期调研、相关资料搜集、后期施工过程技术辅助服务等工作；第三类是为分解公司在简单劳动方面的临时用工压力，在公司出具设计总图及要求的基础上，由其他设计咨询服务供应商提供工程设计业务中部分非核心、非主体的辅助性、基础性设计工作及专项设计工作，如创意设计、技术咨询、方案设计、楼宇亮化专项设计等。外协厂商以成本为基础，考虑人力成本、一定的利润水平等因素，向公司报价。公司在取得外协厂商的报价后，结合外协产品成本等因素，与外协厂商协商确定最终价格。

(4) 外协产品、成本的占比情况

公司2015年度、2016年度向外协厂商采购的金额分别为500,831.78元和2,290,708.18 元，外协费用占公司主营业务成本分别为8.88%和22.89%。

(5) 外协产品的质量控制措施

由于公司人员有限，考虑到公司固定人工成本，公司在为客户提供服务过程中，一般会将部分非核心、基础性的需要投入大量人力工作交由外协供应商完成。公司在对采购的外协服务的质量控制上制定并实施了较完备且严格的管理措施，以确保工程设计服务的整体质量。为保证外协产品的质量，公司对外协厂商的选择和管理采取了优化措施。公司收集各设计协作供方的有关资料，由总工程师、项目负责人进行评估及评审，依据供方完成合同要求的能力、产品质量、质量体系及其所提供的产品对公司最终成品的影响等多方面因素进行评价，供方的业绩和已经证实的能力也作为评价的考虑之一。公司在签订服务采购合同前与外协厂商约定供方的设计任务，由本公司负责设计管理、审定设计成果、修改或变更设计，以保证公司设计产品质量；必要时，还可针对供方的设计图样、设计程序、设计过程和设计人员资质提出具体要求，以符合公司的质量管理体系规定。在过程控制方面，公司对于供应商工作的重要节点进行把控，并根据项目的实际需要通过现场核查、实时监督等方式进行质量控制。通常情况下，当公司总工程师、项目组或项目负责人完成修改，并经客户或第三方验收机构验收。

（6）外协在公司整个业务中所处环节和所占地位

公司采购外协的服务主要分为三类：第一类为效果图制作、设计成果的后续打印装裱、制作文本等工作；第二类为项目前期调研、相关资料搜集、后期施工过程技术辅助服务等工作；第三类是为分解公司在简单劳动方面的临时用工压力，在公司出具设计总图及要求的基础上，由其他设计咨询服务供应商提供工程设计业务中部分非核心、非主体的辅助性、基础性设计工作及专项设计，如创意设计、技术咨询、方案设计、楼宇亮化专项设计等。

为了充分发挥专业化协作的优势，提高产品的生产效率，公司将上述三类非核心的外协工作交由外协厂商处理，可以帮助公司及时、有效地完成设计工作。

（7）公司对外协厂商是否存在依赖

公司设计外协产品主要为市政工程及园林景观设计中的效果图制作、排版制作、方案设计等非核心工作，核心设计环节施工图设计由公司完成，上述外协工作的完成具有较强的可替代性，因此，报告期内，每一年的前十名外协单位有较大变化；且在外协单位的选择上，虽然公司倾向于选择长期合作的外协公司，但

市场上同类型的外协公司较多，公司的选择面较广；综上，公司不存在对外协厂商的依赖。

(四) 报告期内重大业务合同履行情况

报告期内，对公司持续经营有重大影响的业务合同履行情况如下表所示：

1、重大销售合同

报告期内，公司签订的合同金额在30.00万元人民币以上的重大销售合同如下：

序号	合同对象	合同标的	签订时间	合同金额（元）	履行情况
1	安吉驰华置业有限公司	安吉龙山御园（住宅区块）市政及景观工程设计	2015.5.15	300,000.00	正在履行
2	安吉县城市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十字路安置小区市政景观工程设计	2015.12	797,000.00	正在履行
3	浙江安吉追梦投资有限公司	安吉两山梦想小镇市政景观工程（一期）设计	2015.12	300,000.00	履行完毕
4	安吉县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	县城天荒坪路（胜利路-绕城南线）道路综合改造工程设计	2016	712,900.00	正在履行
5	中国电建集团华东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诸暨市浣东再生水厂配套污水管网建设工程设计技术劳务	2016	637,500.00	正在履行
6	淳安县市政园林管理处	梦姑路沥青路面改造工程（设计）	2016.4.20	660,269.00	正在履行
7	绍兴县柯岩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春望路西延（乔波滑雪馆-香林大道）、型埠路、育才路南延（柯南大道-春望路）、湖中路（104国道南复线-春望路）设计项目II标	2016.4.20	309,560.00	正在履行
8	安吉县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安吉县后寨路片区雨污水分流改造工程设计服务采购项目	2016.5.3	480,000.00	正在履行
9	屏南县双溪镇人民政府	双溪镇省道 202（迎宾大道）道路景观工程设计	2016.6	330,000.00	正在履行
10	屏南县双溪镇人民政府	大河村新农居安置点建筑景观规划设计工程	2016.6	415,700.00	正在履行
11	浙江中水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报福村等4个村污水处理设施建设设计	2016.8.31	450,000.00	正在履行

	安吉分公司				
12	安吉县景都置业有限公司	翡翠湾花苑（东区）市政工程设计	2016.9	370,000.00	正在履行
13	政和县规划建设局	政和县北大路综合改造工程设计	2016.10	按照国家发展计划委员会、建设部2002年颁布的《工程勘察设计收费标准》下浮25%，计费造价按施工图预算造价为准	正在履行

注：根据政和县规划建设局2017年1月出具的证明，设计费约为100万元。

2、重大采购合同

报告期内，公司签订的合同金额在15.00万以上的重大采购合同如下：

序号	合同对象	合同标的	签订时间	合同金额	履行情况
1	安吉递铺景安建筑装饰设计工作室	梦姑路路面改造工程项目的 技术咨询	2016.5.20	207,273.80	履行完毕
2	福州惠闽公路勘察设计有限公司	双溪镇省道202（迎宾大道） 道路景观工程的方案设计及 相关配合服务工作	2016.12.12	256,450.00	履行完毕

五、公司商业模式

公司的商业模式，是依托公司的行业专业资质，凭借以核心技术人员为代表的专业技术团队，用高质量的设计产品和优质的服务来满足客户多元化、个性化的需求。公司主要销售模式有两种：一是项目招投标方式；二是客户直接委托方式。公司盈利模式清晰，收入来源主要为通过向客户提供市政、风景园林等领域设计和咨询服务取得利润和现金流。

（一）采购模式

公司在开展业务过程中，根据业务需要进行必要的采购，公司对外采购包括商品和服务两部分。商品采购包括业务开展过程中所需纸张、办公用品、电子计算机及各种辅助设备、计算机网络系统、文件图形输出设备、办公系统软件、专

业设计软件等。报告期内，公司主要采购服务为外协服务。

公司采购外协服务主要包括与设计业务相关的图文制作和设计咨询。公司在图文制作中，要向专业文印店采购工程设计所需要的部分效果图制作、卡纸装订等服务；公司为缓解临时用工压力，在公司出具设计总图及要求的基础上，由其他设计咨询服务供应商提供工程设计业务中部分非核心、基础性的工作。公司在对采购的外协服务的质量控制上制定并实施了较完备且严格的管理措施，以确保工程设计服务的整体质量。

（二）生产模式

公司主要从事市政工程及风景园林的设计和咨询，所提供的服务类型包括市政工程（道路工程、排水工程、桥梁工程、给水工程）设计、风景园林设计等多方面的设计咨询服务。公司专注于为项目开发业主和地方市政部门提供工程设计及相关服务。公司设计人员根据客户要求，利用自身较为丰富扎实的工程设计理论、技术与实践经验完成相关项目工程的设计任务，并以设计文件和图纸的方式交付给客户，是公司主要的生产模式。

（三）销售模式

公司的主要销售模式有两种：一是项目招投标方式。项目招投标方式是目前工程设计行业承接项目的普遍模式，也是公司获得业务的主要模式。公司业务中政府项目较多，所以目前公开招投标方式为公司主要的销售拓展方式。公司根据自身实力和项目的经济价值，进行项目筛选，对选中的项目认真筹备投标文件，积极参与投标，通过招投标方式获得项目合同。二是客户直接委托方式。公司自成立以来，经过数年的发展，积累了一批有良好合作关系的客户。对于不需要招投标的项目，该等客户或新客户会直接委托公司承接项目设计业务。

（四）盈利模式

公司依据与客户签订的合同来履行义务并收取设计费。在具体业务中，公司根据实际情形并与客户充分协商，在与客户签订的合同中选择整个工作阶段中的部分节点来收取设计费。目前，设计收入确认的节点包括：方案设计阶段、初步

设计阶段、施工图设计阶段、施工服务阶段。公司在与客户签订合同后，将依据合同约定进度完成并交付工作成果、收取设计费，从而实现业务收入和利润。

六、公司的环保、安全生产和质量控制情况

（一）环境保护情况

根据环境保护部办公厅发布的环办函[2008]373号《关于印发<上市公司环保核查行业分类管理名录>的通知》文件，重污染行业主要包括火电、钢铁、水泥、电解铝、煤炭、冶金、建材、采矿、化工、石化、制药、轻工、纺织、制革。根据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发布的《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所处行业属于“M7482 工程勘察设计”，因此公司所处行业不属于重污染行业。

公司不是生产制造型企业，无需进行环评验收，也无需取得排污许可证。

2017年2月7日，安吉县环境保护局出具了《证明》，证明公司能遵守环保有关法规，近三年内不存在与环保相关的违法行为记录，也不存在因违反环保法规而受到行政处罚等情形。

（二）安全生产情况

根据《安全生产许可证条例》（国务院令第397号）第二条的规定，国家对矿山企业、建筑施工企业和危险化学品、烟花爆竹、民用爆破器材生产企业实施安全生产许可制度。公司主要从事市政工程及风景园林的设计和咨询，无需取得安全生产许可。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的规定，矿山、金属冶炼建设项目和用于生产、储存危险物品的建设项目竣工投入生产或者使用前，应当由建设单位负责组织对安全设施进行验收，验收合格后，方可投入生产和使用。公司不属于前述应办理安全设施验收的企业范围，不存在建设项目安全设施需要验收的情形。

安吉县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出具的《证明》，证明公司能遵守安全生产有关法规，近三年内未发生违反安全生产法律法规行为，也不存在因安全生产违法行为受到行政处罚等情形。

（三）质量控制情况

公司内部制定了一整套质量控制体系，各部门针对各自的职责范围制定相关的质量控制制度，使质量控制覆盖到项目前期尽调、原料采购、外协供应商的选取和管理、项目工程设计和用户服务等各个业务环节，保证为客户提供优质的产品。2015年5月20日，公司通过了质量管理体系GB/T19001-2008/IOS9001：2008标准认证，范围为“资质范围内的风景园林和市政工程设计、市政公用工程咨询”，有效期至2018年5月19日。公司严格按质量管理体系的相关标准控制产品质量。

2017年2月7日，安吉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出具证明：公司能遵守质量技术监督有关法规，近三年内未发生违反质量技术监督法律法规行为，也不存在因违反质量技术监督法规而受到行政处罚等情形。

七、公司所处行业基本情况

（一）行业概况

1、行业分类

公司主要提供市政工程设计和景观设计等服务，根据《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 年修订版），公司所属行业为“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大类下的“M74 专业技术服务业”；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 T4754—2011），公司所属行业为“M74 专业技术服务业”大类下的“M7482 工程勘察设计”，工程勘察设计是指建筑工程施工前的工程测量、工程地质勘察和工程设计等活动。根据股转公司《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所属行业为“专业技术服务业”（代码 M74）大类下的“工程勘察设计”（代码为 M7482）。

公司所处行业归口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及地方各级住建管理部门管理，并接受国家及地方各级发展与改革委员会的监督管理和勘察设计行业协会的自律性管理。

2、行业的生命周期

行业生命周期一般可分为初创期、成长期、成熟期和衰退期四个阶段。工程勘察设计行业是通过提供技术和服务，将技术成果应用于各项建筑工程之中，因此工程勘察设计行业的发展依赖于建筑行业的发展。随着社会经济的持续发展，人们对生活水平要求日益提高，政府对民生工程和城市基础设施工程建设越来越重视，这些都有力地推动了行业的发展。另外，工程勘察设计行业还受固定资产投资额的影响，近年来固定资产投资额持续稳定增长，促进了工程勘察设计行业的持续发展。因此，工程勘察设计行业目前位于行业生命周期的成长阶段。

3、与行业上下游的关系

工程勘察设计行业从其上游产业主要采购日常所需的电脑、图纸等办公用品，以及模型制作、晒图等劳务服务，这些办公用品和劳务服务市场供应充足，竞争充分，价格透明度高，而且不直接影响工程勘察设计活动，因此不会对工作成果造成较大影响。

工程勘察设计行业通过提供技术和服务应用于各项建筑工程中，因此行业下游为工程建设的需求者，包括各级政府及所属机构、房地产开发商等企事业单位。经济的发展、居民生活的需要是行业下游需求的主要来源，其通过影响城市建设、房地产开发、政府投资等方面，从而间接影响工程勘察设计行业的发展。因此，行业的下游客户对行业的发展起到重要的作用。随着社会经济的持续发展、人民生活水平的日益提高，人们对居民住宅、城市公共设施等的需求也将继续提高，从而对工程勘察设计行业形成长期利好。

4、行业政策法规

(1) 行业监管部门及监管体制

工程勘察设计行业归口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及地方各级住建管理部门管理，并接受国家及地方各级发展与改革委员会的监督管理和勘察设计行业协会的自律性管理。

监管部门	职责
------	----

国家及地方各级发改委	国家及地方各级发改委负责工程勘察设计行业的投资规划，并对工程勘察设计行业的市场准入资格进行审批，制定工程勘察设计行业的相关规章制度。
住建部及地方各级住建管理部门	住建部负责全国建设工程勘察资质和工程设计资质的监督管理。省级人民政府建设主管部门负责本行政区域内建设工程勘察资质和工程设计资质的监督管理。住建部及地方各级住建管理部门的主要职责是监管市场、规范市场主体行为。
中国勘察设计协会	中国勘察设计协会是勘察设计行业的自律性协会，其主要负责：开展行业调查研究，收集研究国内外行业基础资料，为制定行业发展规划和技术经济政策提供依据；协助政府有关部门研究制定行业相关法律法规、产业政策、行业标准，完善行业管理，促进行业改革发展；积极发展同国际相关行业组织的联系，开展经济、技术和管理等方面国际合作与交流等。

(2) 主要法律法规

目前，我国工程勘察设计行业形成以全国人大常委会颁布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为基础的、多层次的法律法规与政策体系，主要包括下面法律法规：

序号	法律法规	颁布部门	颁布时间
1	《基本建设设计工作管理暂行办法》	国家发改委	1983.10.04
2	《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	全国人大常委会	1997.11.01
3	《建筑工程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暂行办法》	建设部	2000.02.17
4	《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条例》	国务院	2000.09.25
5	《建筑工程设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	建设部	2000.10.18
6	《城市规划编制单位资质管理规定》	建设部	2001.01.23
7	《城市规划设计计费指导意见》	中国城市规划协会	2004.06.01
8	《城市规划编制办法》	建设部	2005.12.31
9	《建设工程勘察设计资质管理规定》	建设部	2006.12.30
10	《国务院关于编制全国主体功能区规划的意见》	国务院	2007.07.26
11	《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	全国人大常委会	2007.10.28
12	《建筑工程设计文件编制深度规定》	住建部	2008.11.26
13	《全国民用建筑工程设计技术措施》	住建部	2009.07.20
14	《省域城镇体系规划编制审批办法》	住建部	2010.04.25
15	《城市、镇控制性详细规划编制审批办法》	住建部	2010.12.01

(3) 行业主要产业政策

为引导行业健康、快速发展，政府相继出台了一系列相关产业政策，具体内容如下：

序号	政策	制定单位	出台时间	政策内容
1	《关于推进文化创意和设计服务与相关产业融合发展的若干意见》	国务院	2014. 02	对经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的文化创意和设计服务企业，减按 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文化创意和设计服务企业发生的职工教育经费支出，不超过工资薪金总额 8%的部分，准予在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时扣除；企业发生的符合条件的创意和设计费用，执行税前加计扣除政策；对国家重点鼓励的文化创意和设计服务出口实行营业税免税；落实营业税改增值税试点有关政策，对纳入增值税征收范围的国家重点鼓励的文化创意和设计服务出口实行增值税零税率或免税，对国家重点鼓励的创意和设计产品出口实行增值税零税率。
2	《关于放开部分建设项目服务收费标准有关问题的通知》	国家发改委	2014. 06	对设计收费做出新调整，此次调整的重点不再以投资额度来认定收费方式，而是以资金来源区分，这是为了体现“谁投资谁负责”的建设原则，对发改委要求放开除政府投资项目及政府委托服务以外的建设项目建设前期工作咨询、工程勘察设计、招标代理、工程监理等 4 项服务收费标准，实行市场调节价；而对采用直接投资和资本金注入的政府投资项目，以及政府委托的上述服务收费，继续实行政府指导价管理。
3	《关于推进建筑业发展和改革的若干意见》	住建部	2014. 07	提出了行业资质的调整、整合业务相近的企业资质、合理设置资质标准条件的要求；提出非国有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单位自主决定是否进行招标发包、是否进入有形市场开展工程交易活动，并由建设单位对选择的设计、施工等单位承担相应的责任；提出建筑业现代化，推动绿色建筑设计、建筑绿色施工；提出建筑产业现代化，以及结构体系、建筑设计、部分构件配件生产、主体装修集成等关键技术的应用，并要求制定相关的标准化部件体系。
4	《关于推广运用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模式有关问题的通知》	财政部	2014. 09	要求从开展项目示范，加强示范项目指导，完善项目支持政策等方面着手，拓宽城镇化建设融资渠道，形成多元化、可持续的资金投入机制。自从 5 月份财政部成立 PPP 小组并且国务院出台 80 个 PPP 模式试点项目后，各地也相继出台政策鼓励社会资本进入基础设施领域。

5	《工程质量治理两年行动方案》	住建部	2014. 09	主要内容：1. 全面落实工程建设五方主体项目责任人的终身责任。2. 严厉打击建筑施工转包违法分包等行为。3. 健全工程质量监督和监理机制。4. 大力推动建筑产业现代化。5. 加快建筑市场诚信体系建设。6. 切实提高从业人员素质。
6	《关于进一步加强城市规划建设管理工作的若干意见》	国务院	2016. 02	提出了“适用、经济、绿色、美观”的建筑方针，为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城市规划建设管理工作指明了方向。塑造城市特色风貌、提升城市建筑水平、保护历史文化风貌等重点任务以及新型城镇化、智慧城市、海绵城市、城市地下综合管廊、城市设计、城市更新等行动，为勘察设计行业带来很多市场机遇。
7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三个五年规划纲要》	国务院	2016. 03	加快新型城市建设。根据资源环境承载力调节城市规模，实行绿色规划、设计、施工标准，实施生态廊道建设和生态系统修复工程，建设绿色城市。加强现代信息基础设施建设，推进大数据和物联网发展，建设智慧城市。发挥城市创新资源密集优势，打造创业乐园和创新摇篮，建设创新城市。加强城市空间开发利用管制，建设密度较高、功能融合、公交导向的紧凑城市。
8	《关于进一步推进工程总承包发展的若干意见》	住建部	2016. 05	深化建设项目组织实施方式改革，推广工程总承包制，提升工程建设质量和效益，提高工程总承包的供给能力，推动建筑行业转型升级。同时明确，工程总承包企业应当具有与工程规模相适应的工程设计资质或者施工资质。工程总承包企业可以在其资质证书许可的工程项目范围内自行实施设计和施工，也可以根据合同约定或者经建设单位同意，直接将工程项目的工作设计或者施工业务择优分包给具有相应资质的企业。仅具有设计资质的企业承接工程总承包项目时，应当将工程总承包项目中的施工业务依法分包给具有相应施工资质的企业。仅具有施工资质的企业承接工程总承包项目时，应当将工程总承包项目中的设计业务依法分包给具有相应设计资质的企业。
9	《2016~2020建筑业信息化发展纲要》	住建部	2016. 08	对勘察设计类企业信息化发展提出三方面要求：一要深度融合 BIM、大数据、智能化等信息技术，实现 BIM 与企业管理信息系统的一体化应用，促进企业设计水平和管理水平的提高。二要加快 BIM 普及应用，推广基于 BIM 的协同设计，开展多专业间的数据共享和协同，优化设计流程，提高设计质量和效率，实现勘察设计技术升级。三要研究改进勘察设计信息资源的获取和表达方式，探索知识管理和发展模式，建立勘察设计知识管理信息系统，支撑智慧企业建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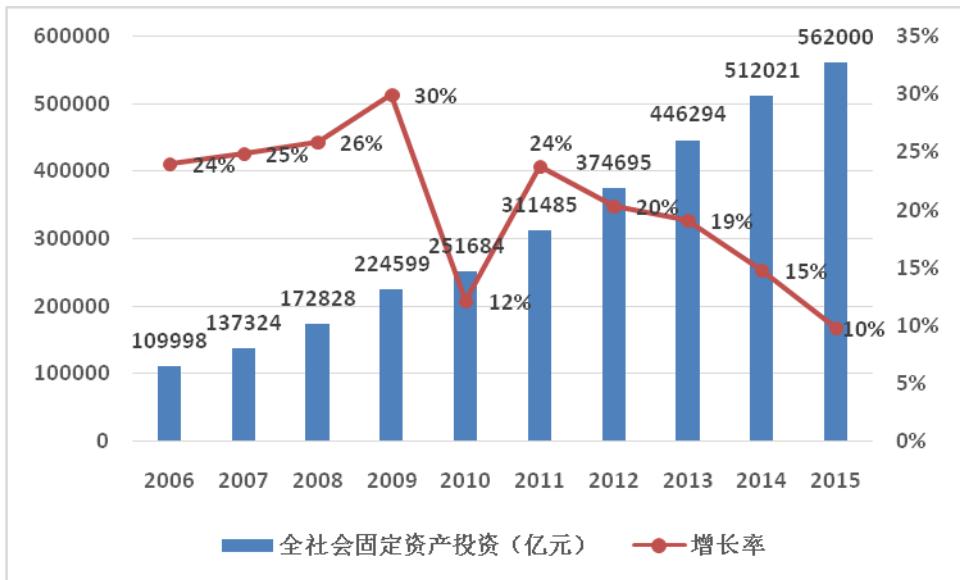
10	《关于大力 发展装配式 建筑的指导 意见》	国务院	2016. 09	提出“力争用 10 年左右的时间，使装配式建筑占新建建筑面积的比例达到 30%”的发展目标，并对创新装配式建筑设计提出具体要求。一是统筹建筑结构、机电设备、部品部件、装配施工、装饰装修，推行装配式建筑一体化集成设计。二是推广通用化、模数化、标准化设计方式，积极应用建筑信息模型技术，提高建筑领域各专业协同设计能力，加强对装配式建筑建设全过程的指导和服务。三是鼓励设计单位与科研院所、高校等联合开发装配式建筑设计技术和通用设计软件。
11	《建筑工程 设计文件编 制深度规定 (2016 版)》	住建部	2016. 11	《建筑工程设计文件编制深度规定(2016 版)》是建筑工程设计文件编制深度的基本要求，也是必须执行的规范性文件，有利于保证建筑工程设计质量，规范合同履约，保障建设单位、设计单位等参建主体的合法权益。
12	《关于促进 建筑工程设 计事务所发 展有关事项 的通知》	住建部	2016. 11	从 2017 年 3 月 1 日起简化《工程设计资质标准》(建市[2007]86 号)中建筑工程设计事务所资质标准指标，包括：减少建筑师等注册人员数量，放宽注册人员年龄限制，取消技术装备、标准体系等指标的考核等。
13	《全国建筑 设计周期定 额(2016 版)》	住建部	2016. 12	合理的设计周期是满足设计质量与设计深度的必要条件。为提高建筑设计管理水平、提升建筑设计质量，《全国建筑设计周期定额(2016 版)》明确，建设单位和设计单位不得任意压缩设计周期。《全国建筑设计周期定额(2016 版)》是建设单位与设计单位签订建设工程设计合同、确定合理设计周期的依据，也可作为编制方案设计招标文件的参照依据。

(二) 行业市场规模

1、固定资产投资规模的增长带动行业市场规模的发展

工程勘察设计行业的发展与固定资产投资规模息息相关，固定资产投资规模的增长能够带动工程勘察设计行业的发展，扩大行业的市场容量。据国家统计局数据显示，近年来固定资产投资规模在持续增长，并于 2006 年达到了 11 万亿，突破了 10 万亿大关；到 2015 年，固定资产投资规模更是增长到 56 万亿，增长了约 5.1 倍，复合增长率达到 17.7%。固定资产投资规模在保持较高增速增长，而且随着国家城镇化的发展，宏观经济向好等条件下，我国固定资产投资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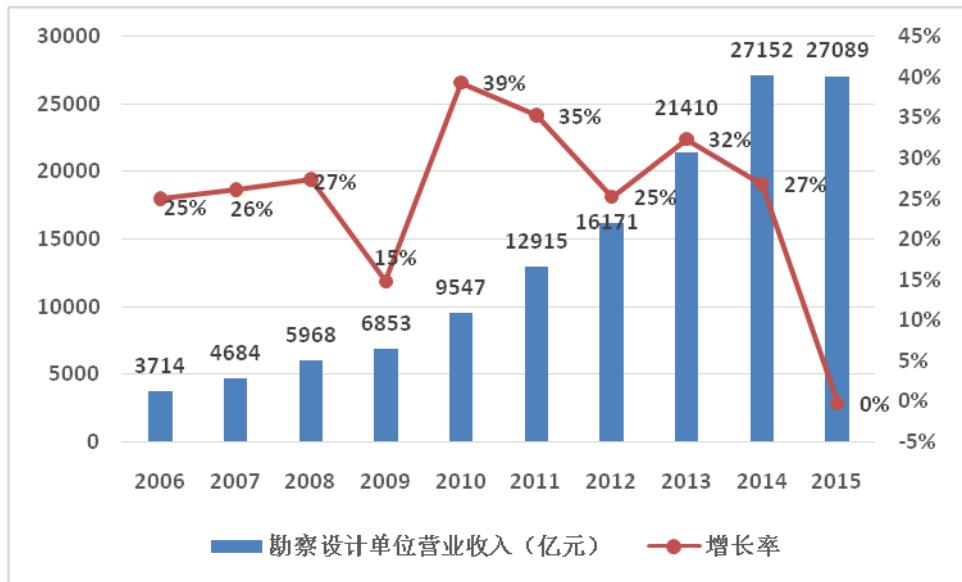
模预计仍将保持较高的增速，勘察设计行业仍然具有较好的市场前景。固定资产投资及增长情况见下图。



数据来源：国家统计局

2、工程勘察设计行业稳步发展

我国的工程勘察设计行业目前正处于产业生命周期的成长阶段。据国家统计局数据显示，工程勘察设计行业单位数从 2006 年的 14264 个发展到 2015 年的 20480 个，从业人员数从 2006 年的 112 万增长到 2015 年的 304 万，营业收入更是稳步增长，保持在较高的水平，从 2006 年的 3714 亿元增长到 2015 年的 27089 亿元，增长了约 7.3 倍，复合增长率达 22.0%，行业成长性良好。勘察设计单位营业收入及增长率见下图。



数据来源：国家统计局

3、市政工程设计市场前景

近年来，我国城市化进程在快速发展，政府也在加速对市政工程的投资，根据城乡建设统计公报数据，2008年城市市政公用设施投资额为7368亿元，到2014年完成城市市政公用设施固定资产投资额达到16247亿元，增加了8879亿元，增长幅度为120%，年复合增长率为14%。除城市市政公用设施投资增加外，县市政设施投资额也在逐年增加，从2007年的811亿到2014年的3571亿，年复合增长率达到24%。此外，据《工程勘察设计行业年度发展研究报告》（2014-2015）数据显示，市政工程设计营业收入也在稳步增长，2008年市政工程设计营业收入为117.36亿元，2014年市政工程设计营业收入435.74亿，年复合增长率为24%。目前，我国城市化率与西方发达国家还有一定差距，还需要继续提高，据世界银行预测，中国到2020年市区人口超过100万的城市将达到80个，随着城市化进程的加快，城市人口的增加，市政工程需求将进一步增大，市政工程设计行业也将稳步增长。

4、景观设计市场前景

景观设计行业是城市园林绿化的上游行业，其发展与城市园林绿化的发展息息相关，城市园林绿化的发展会带动景观设计行业的发展。近年来，随着国家和政府对环保的日益重视，人们对生活环境要求日益提高，城市园林绿化建设投资

呈增长趋势，据国家统计局数据显示，2008年城市园林绿化建设投资额为823亿，到2014年城市园林绿化建设投资额增长到2338亿元，增长了2.84倍，年复合增长率为19%。城市园林绿化行业的发展与国民经济的发展和城镇化率呈正相关关系，自2002年“中共十六大”会议首次提出新型城镇化概念伊始，经过多年的发展，我国的城镇化率从2003年的40.5%上升到2014年的54.8%（数据来源于中国社科院发布的《城市发展报告》），虽然增长很快，但是距发达国家80%的城镇化率仍有较大的差距，因此，在未来的新型城市化建设中，城市园林绿化还有很大的发展空间，将会给景观设计行业带来新的增长平台。

（三）所处行业壁垒

1、企业资质壁垒

我国对从事工程勘察设计行业的企业实行严格的市场准入制度和资质管理，2001年建设部颁布了《建设工程勘察设计企业资质管理规定》、《工程勘察资质分级标准》以及《工程设计资质分级标准》等部门规章，对从事工程勘察设计业务的企业资质进行规定和管理，对申请从业资质的企业在注册资本、专业技术人员、以往业绩和技术装备等方面进行了详细的规定和要求，并规定不同企业资质的企业从事相应资质的工程项目，对企业的资质实行按年受审、动态考核。因此，企业资质成为进入本行业的主要壁垒之一。

2、技术人才壁垒

工程勘察设计行业是劳动和技术密集型行业，对从业人员的专业技术要求非常严格，专业技术人才的数量和质量，在一定程度上体现了一个企业在行业中的实力，也会影响企业能够获得的资质等级，是企业在市场竞争中的主导因素之一。因此，企业拥有的专业技术人才量是限制企业进入本行业的主要壁垒之一。

3、企业品牌壁垒

在工程勘察设计行业，客户向企业购买的是技术服务，因而主要关注的是企业品牌和以往完成的成功案例。企业品牌是企业在从业多年进行的积累，一旦具备了品牌优势，将大大提高在同行中的竞争优势，而新进入行业或早已进入行业

但还没有形成品牌优势的企业，其生存和发展空间将会受到挤压，因此，企业品牌是其它行业进入本行业的壁垒之一。

4、区域壁垒

工程勘察设计行业具有一定的区域性，考虑到工作和交流上的便利性，从业企业可能对当地及周边区域的客户比较有吸引力，而区域外的客户倾向于选择本地区的公司，随着工程投标逐渐规范，行业区域壁垒有逐渐弱化的趋势，但是目前区域壁垒仍然存在。

（四）影响行业发展的有利因素和不利因素

1、影响行业发展的有利因素

（1）宏观经济的持续稳定发展

目前，我国仍处于快速发展期，GDP 和国民收入持续稳定增长，宏观经济长期向好。随着国内经济持续、稳定、快速发展，人民对生活水平要求日益提高，政府也越来越注重民生工程建设，这些都有力地推动了行业的发展。

（2）固定资产投资规模的持续增长

固定资产投资规模的增长能够带动工程勘察设计行业的发展，据国家统计局数据显示，近年来固定资产投资规模从 2006 年的 11 万亿，到 2015 年的 56 万亿，增长了约 5 倍，复合增长率为 17.67%，固定资产投资规模的持续增长促进了工程勘察设计行业的发展。

（3）国家产业政策的积极支持

工程勘察设计行业的发展一直受到国家及地方各级政府重视，为引导行业健康、快速发展，政府相继出台了一系列相关产业政策，在建立健全行业市场管理制度的同时，通过产业政策和财税政策鼓励引导行业健康快速发展。例如 2014 年国务院颁发了《关于推进文化创意和设计服务与相关产业融合发展的若干意见》中提出，对经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的文化创意和设计服务企业，减 15% 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文化创意和设计服务企业发生的职工教育经费支出，不超过工资薪金总额 8% 的部分，准予在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时扣除；企业发生的符合条

件的创意和设计费用，执行税前加计扣除政策；对国家重点鼓励的文化创意和设计服务出口实行营业税免税；落实营业税改增值税试点有关政策，对纳入增值税征收范围的国家重点鼓励的文化创意和设计服务出口实行增值税零税率或免税，对国家重点鼓励的创意和设计产品出口实行增值税零税率。2016年住建部颁发了《建筑工程设计文件编制深度规定（2016版）》，该规定是建筑工程设计文件编制深度的基本要求，也是必须执行的规范性文件，有利于保证建筑工程设计质量，规范合同履约，保障建设单位、设计单位等参建主体的合法权益。

（4）客户购买力增强

随着经济发展和客户的成熟度提高，工程勘察设计行业市场正在由粗放型向品质型转变，从过去单纯的价格竞争、关系竞争向品质竞争、服务竞争转变，客户愿意支付更高的费用获得更好的服务，从而为企业带来了更高地利润空间。

（5）行业准入壁垒持续存在

我国对从事工程勘察设计行业的企业实行严格的市场准入制度和资质管理，进入该行业有一定的企业资质壁垒，而且这种资质壁垒短期内很难取消，这样就使先进入该行业尤其是有一定市场品牌影响力的企业占据了市场优势，有利于企业的发展。

2、影响行业发展的不利因素

（1）教育培训体系不健全，高端技术人才紧缺

工程勘察设计行业作为技术性较强的行业，对于注册建筑师、注册建造师、注册结构工程师等各类高端专业人才有较大需求。据国家统计局数据显示，2015年行业从业人员有304万人，然而高端人才仅有32万人，仅占从业人员的10.5%。由于现在的人才培养机制不健全，短期内高端人才的供需缺口仍将存在并有可能扩大。高端人才的匮乏加剧了行业内的人才竞争，会对行业的发展产生不利影响。

（2）市场秩序不够规范，缺乏有效的市场监督

政府监管部门虽然出台了一系列法规政策文件来规范行业发展，但是市场秩序仍然不够规范，缺乏有效的市场监督。例如工程勘察设计单位和注册人员出租

出借资质资格，不严格执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工程转包等问题比较突出。有些企业为了谋取自身的利益，采取不正当竞争等手段；市场监管机制还不够完善，有些方面监管不到位；区域壁垒、地方保护等现象时有发生。

（五）所处行业基本风险特征

1、宏观经济风险

工程勘察设计行业是通过提供技术和管理服务，将技术成果应用于各项建筑施工之中，因此工程勘察设计行业的发展依赖于建筑行业的发展。而建筑工程建设，尤其是建筑工程建设中的房地产开发，受宏观经济影响较大，因此行业的发展与宏观经济紧密相关的。宏观经济走好，经济蓬勃发展，可以促进工程勘察设计行业需求增加；宏观经济持续走低，会出现各种经济问题，工程勘察设计行业也将持续萎靡。未来几年，宏观经济形势发展仍面临诸多不确定因素，行业将面临宏观经济形势波动带来市场需求下降的风险。

2、政策调控风险

工程勘察设计行业与国民经济运行状况、国家固定资产投资规模、城市化进程、房地产行业调控倾向等息息相关，国家固定资产投资规模、城市化进程、房地产行业政策的变化都会影响到建筑行业的发展，进而影响到工程勘察设计行业的发展。因此，行业存在政策调控风险。

3、市场竞争风险

整个勘察设计市场是一个充分竞争的市场。根据国家统计局数据显示，截止2015年底，全国勘察设计单位共计20480个，过去五年单位数量在持续增加，如此众多的企业，导致市场竞争异常激烈。近年来，随着国家对勘察设计企业资质管理的不断强化，行业内呈现资源向优质企业集中的趋势，在一定程度上加剧了市场上优势企业之间的竞争程度。因此，企业要想在激烈的市场竞争中生存下去，必须采取有效措施不断提高自身核心竞争力，提高在市场的影响力和地位，否则将面临不利的处境。因此，企业将会承担一定的市场竞争风险。

4、人才流失风险

工程勘察设计行业是技术密集型行业，企业的发展与企业所储备的专业技术团队的规模和素质密切相关。目前工程勘察设计单位较多，数量达到2万多个，技术人员择业的机会较多，而且随着政策的放开，国外许多勘察设计企业来到国内，进一步加剧了技术人员的流动。如果企业的核心技术人员、关键业务人员、优秀管理人才大规模流失，将给公司带来一定的经营风险。因此，公司面临人才流失的风险。

（六）公司在行业竞争中的地位

1、行业竞争格局

由于历史的原因，过去行业内规模比较大的企业基本上都是大型国有设计企业。但是，随着改革开放的推进和市场化机制的引入，尤其是近十年来，一些大型民营设计企业和外资设计企业凭借良好的运营机制和优质的服务取得了质的飞跃，成为工程设计市场主要的参与者和竞争者之一。目前，工程设计行业已经形成了大型国有设计企业、大型民营设计企业和知名外资设计企业为主导，大量中小型设计企业为辅的市场竞争格局。

2、公司的竞争地位

工程设计行业集中度较低，行业内工程设计单位市场份额均不高。

作为一家市政园林设计企业，公司核心竞争力主要来源于以下几方面：第一，公司拥有风景园林工程设计专项乙级资质、市政行业（道路工程、排水工程、桥梁工程）专业乙级设计资质、市政行业（给水工程）专业丙级设计资质、工程咨询丙级资质、旅游规划设计丙级资质，业务资质较全面，具备对客户的综合设计及咨询服务；第二，公司经过多年经营积累了丰富的项目经验和市政园林设计业务能力，拥有一支专业且经验丰富的设计团队以及良好的企业形象；第三，公司紧跟勘察设计行业发展步伐，大力实施信息化改革，促进生产与管理的规范化、精细化、高效化，已上线了设计管理系统、项目管理系统、运行协同设计等系统，有效地提高了设计效率与设计文件成品质量。

此外，公司作为安吉本地运行多年的设计公司，具备对当地自然、人文环境等更熟悉、现场服务更方便、当地历史业绩更多等竞争优势，在安吉地区的市政

园林设计市场占有较为重要的市场地位。

综上，公司在行业内、特别是湖州安吉区域内，具备一定行业地位和竞争优势。

在市场化程度日益提高的工程设计行业，公司作为民营工程设计企业完全按照市场运作，其市场竞争意识及成本控制意识较强，且人才管理及激励机制调整较灵活。未来，随着公司人才队伍建设的不断完善和设计能力的不断提升，公司业务承接能力将不断提高。同时，与行业中的大企业、上下游企业、同行业不同类型中小企业进行合作，将有利于依托品牌效应及客户资源不断储备优质项目。这些都使得公司竞争优势进一步强化，有利于公司竞争地位和市场占有率进一步提升。

3、公司的优势

(1) 行业经验优势

公司自成立以来，一直致力于提高自身设计的业务水平，加强市场推广，在向客户提供设计服务的过程中，积累了丰富的项目经验和市政园林设计业务能力。同时，公司不断深化自身品牌建设和企业文化建设。经过多年经营，公司在湖州市赢得了良好的口碑，树立了良好的企业形象，为公司大力拓展业务奠定了较好的市场基础。

(2) 团队和人才优势

公司拥有一支专业且经验丰富的设计团队，团队核心成员具备设计丰富的实践经验。同时，公司十分重视人力资源管理，实行绩效考核体系与培养机制。公司锻炼和培养了一支具备丰富现场实施经验、善于解决技术难题、注重细节效果的市政园林设计队伍，能够保证项目及时、准确、有效地顺利完成，得到客户的高度认可。技术与项目管理人员的优秀表现在市场上具备较强的竞争实力，为公司承接项目和建立品牌起到了关键作用。

(3) 业务资质带来的服务优势

公司拥有风景园林工程设计专项乙级资质、市政行业（道路工程、排水工程、

桥梁工程）专业乙级设计资质、市政行业（给水工程）专业丙级设计资质、工程咨询丙级资质、旅游规划设计丙级资质。对于一家市政园林设计为主的企业，公司拥有的专业资质不仅能为客户提供市政工程设计服务，还能为客户提供与市政相关的可行性研究、规划等综合性咨询服务以及景观设计和旅游规划设计，彰显了公司对客户的综合设计及咨询服务能力，提升了公司的市场声誉和品牌影响力。

（4）信息化优势

信息化有助于提高设计效率，降低设计成本，提高企业综合竞争能力，是工程设计企业的发展方向。公司紧跟勘察设计行业发展步伐，大力实施信息化改革，促进生产与管理的规范化、精细化、高效化，已上线了设计管理系统、项目管理系统、运行协同设计等系统，有效地提高了设计效率与设计文件成品质量，为公司的可持续发展打下了良好的基础。

（5）管理体制与成本优势

相对于国有大型设计院，民营设计企业的竞争力主要来自企业成本优势和体制优势。公司作为民营企业，产权清晰、内部组织构架简化、管理人员精干、决策高效灵活，并严格按照市场机制运转、以创造效益为基准点，形成了一套科学化、规范化的管理体制。高效的管理机制提高了公司的运营效率，降低了公司的运营成本。

4、公司的劣势

（1）融资渠道相对单一

公司目前主要依靠公司经营积累来解决融资问题，融资渠道较为单一。随着工程设计行业产业升级的快速推进，行业内主要企业纷纷通过吸引各类高端设计人才以满足自身特色化、专业化、高端化的市场发展需求。公司依靠内部融资已难以满足人才储备以及业务快速发展的资金需求，这对公司进一步扩大规模产生了一定的不利影响。

（2）市场开拓存在难度

工程设计行业是一个竞争较为激烈、经营主体非常分散的行业。相对于国有大型设计机构和大型民营企业，公司的规模较小，资质不全面，综合实力不足，知名度较低，市场影响力不大，无法全方位承接各种设计项目或在承接一些政府大型项目方面存在天然缺陷。此外，公司开拓新市场时还需面对具备区域优势的民营及外资设计企业，面临着一定的市场壁垒。这些劣势在短期内无法改变，但随着公司的不断发展壮大，与国有大型设计机构及大型民营设计机构的差距将逐渐缩小。

(3) 高端人才的引入及培养机制有待完善

随着业务规模的不断扩张，公司对设计专业人才的需求将进一步提升。目前，公司财力有限，声誉提升需要更长时间的积累。因此，公司在吸引国际、国内顶尖人才时，存在一定的劣势。

5、竞争策略和措施

针对在市场竞争中存在的一些不足或薄弱环节，公司采取的竞争策略及应对措施如下：

(1) 积极拓展融资渠道

为克服现阶段规模较小、资金有限的不足，公司将在强化内部管理、降低运营费用做到开源节流提高利润率的同时，积极拓展融资渠道。公司进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后，将在适当时机通过定向增资进行资金的募集，积极引进战略投资者。

(2) 渠道策略和市场推广策略

受制于资金实力和人才招募培养速度的限制，公司在市场覆盖面、市场推广力度和销售力量部署方面存在一定的短板，公司将积极开拓新的市场，并且计划在挂牌之后，通过资本市场融资，进一步拓宽公司的市场规模。同时，公司将逐步展开和专业资本或行业中的大企业、上下游企业、同行业不同类型中小企业进行合作，不断储备优质项目。

此外，公司将充分发挥自己的长处，在自身基础较好的细分市场中走出专业

化的道路，在市政工程设计、园林景观设计等领域进行深入研究与重点摸索，力争打造专业品牌，使公司成为该等细分市场的佼佼者。

(3) 加快人才储备步伐

公司行业的特殊性，决定了人才储备充足是保证企业服务质量、增强市场竞争力的先决条件。公司将积极发挥民营企业的体制和机制优势，加强优秀人才的引进和培养，通过行业内有竞争力的薪酬福利体系、核心员工奖励制度等一系列有利于人才发展的措施，加快在技术、营销、管理等领域优秀人才的引进，促进公司快速可持续发展。

第三节 公司治理

一、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一）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股份公司自成立以来，公司按照《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建立并完善了各项内部管理和控制制度。目前已经形成了包括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高级管理人员在内的公司治理结构，建立健全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制度。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制定了《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总经理工作细则》、《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办法》、《对外投资管理办法》、《防范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管理制度》、《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及《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等规章制度，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得到了进一步健全与完善。

自股份公司成立以来，公司严格依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按时召开股东大会、董事会及监事会。股份公司的重大事项能够按照三会议事规则等公司制度规范运行，决策程序、决策内容合法有效，三会运行良好。

（二）关于上述机构和相关人员履行职责情况的说明

股份公司能够依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发布通知并召开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会议，公司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均符合《公司法》规定的任职要求，能按照三会议事规则履行其权利和义务。

二、董事会对现有公司治理机制的评估

股份公司成立后，按照《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结合公司所处行业的业务特点，公司建立了与目前规模及近期战略相匹配的组织架构，制定了各项内部管理制度，完善了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建立了公司规范运作的内部控制环境，从制度层面上保证了现有公司治理机制能为所有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保证

了股东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以及其他合法权益，并对纠纷解决机制、关联股东和董事的回避、投资者关系管理等制度作出了规定。

三、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存在的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一) 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最近两年，公司及子公司不存在因违法违规经营而被工商、税务、社会保险、质检等政府部门处罚的情况，公司及子公司不存在重大违法违规行为。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不存在因违法违规而受到处罚的情形。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及子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未决诉讼或仲裁。

(二) 公司及公司法定代表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被执行联合惩戒的情形

公司及子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自报告期初至本说明书签署之日不存在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被执行联合惩戒的情形。

公司法定代表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自报告期初至本说明书签署之日不存在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被执行联合惩戒的情形。

四、公司分开情况

公司按照法律法规规范运作，建立健全法人治理结构，在业务、资产、人员、财务、机构等方面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相互分开，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体系及面向市场自主经营的能力。

(一) 业务分开情况

公司的主营业务为市政工程及风景园林的设计和咨询，在业务上不存在依赖于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的情形，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运营系统，独立开展业务。公司的重要职能完全由公司承担，不存在股东通过控制公司职能机构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形。公司独立获取业务收入和利润，不存在依赖于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的情形。

（二）资产分开情况

公司通过整体变更设立，所有与经营性业务相关的资产等在整体变更过程中已全部进入股份公司，正在办理相关资产权属的变更和转移手续。公司资产与股东资产严格分开，并完全独立运营，公司目前开展业务必须的办公设备、专用设备的权属完全由公司独立享有，不存在与股东共用的情况。公司对所有资产拥有完全的控制和支配权，不存在资产、资金被股东占用而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形。

（三）人员分开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产生；公司总经理和财务负责人等高级管理人员均未在股东及其所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职务，也未在公司股东及其所控制的其他企业领薪；公司的劳动、人事及工资管理与公司股东及其所控制的其他企业严格分离；公司单独设立财务部门，财务人员没有在公司股东及其所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

（四）财务分开情况

公司成立了独立的财务部门，专门处理公司有关的财务事项，财务人员均专在公司工作，不存在兼职的情形；公司建立了独立的会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并独立进行财务决策；公司独立在银行开户，不存在与其他单位共享银行账户的情况；公司作为独立纳税人，依法独立进行纳税申报和履行缴纳义务，不存在与股东单位混合纳税现象。

（五）机构分开情况

公司依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设置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等决

策及监督机构，建立了符合自身经营特点、独立完整的组织结构，建立了完整、独立的法人治理结构，各机构依照《公司章程》和各项规章制度行使职权。公司经营场所与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完全分开，不存在混合经营、合署办公的情况。

五、同业竞争

(一) 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存在同业竞争情况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万元)	注册地	经营范围	主营业务	与本企业关系
上海同予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1,500.00	上海市闵行区中春路7001号2幢3楼B3085室	从事信息科技、通信技术、智能科技、物联网科技、计算机安全科技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技术咨询、技术转让。(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暂未开展业务	实际控制人邹志平持股75.00%

公司的经营范围为：市政道路、桥梁、给排水、园林绿化的设计，工程咨询，旅游规划设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公司的主营业务为市政工程及风景园林的设计和咨询，业务收入主要来自公司通过为客户提供市政工程及风景园林的设计和咨询服务收取的费用。

综上所述，公司的业务范围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所从事的业务在经营范围、主营业务等方面均存在显著差异，不存在同业竞争的情形。

(二) 为避免同业竞争采取的措施及做出的承诺

为避免未来可能发生的同业竞争，本公司持股5%以上的自然人股东均出具了《关于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有关承诺如下：

“本人将不在中国境内外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在商业上对股份公司构成竞争的业务及活动,或拥有与股份公司存在竞争关系的任何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权益,或以其他任何形式取得该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控制权。

本人在作为股份公司股东期间,本承诺持续有效。

本人愿意承担因违反上述承诺而给股份公司造成的全部经济损失。”

六、报告期内关联方资金占用及关联方担保情况

(一) 公司资金被关联方资金占用的情况

有限公司阶段,由于治理结构尚不完善,公司存在资金被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的情形。但截至本说明书签署之日,关联方占用的资金已全部清理完毕。详见本说明书“第四节 公司财务”之“七、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关联交易”。

(二) 公司对外担保情况的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为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担保的情况。

(三) 公司为防止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采取的具体安排

有限公司阶段,公司未对关联交易决策程序作出明确规定。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制定了较为完备的《公司章程》,建立健全了三会议事规则,制定了《关联交易管理制度》、《防范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管理制度》,对关联交易和关联方资金往来的决策程序做出了明确规定。公司根据《公司章程》和相关制度严格执行关联交易决策程序,规范关联交易和关联方资金往来情况。此外,公司各股东均出具了《关于不占用公司资金的承诺函》。

七、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关情况

(一)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直系亲属持股情况

1、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股情况

姓名	职务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邹志平	董事长、总经理	7,827,500	77.50
邹今航	董事	1,111,000	11.00
马李英	董事	505,000	5.00
邱海峰	董事	202,000	2.00
龚梦雨	董事	50,500	0.50
李佳燕	监事会主席	202,000	2.00
殷霞苗	监事	-	-
朱云峰	职工代表监事	-	-
朱国华	副总经理	-	-
罗艳云	财务负责人	101,000	1.00
合计	-	9,999,000	99.00

除上述情况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其他直接或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的情况。

2、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直系亲属的持股情况

公司董事长邹志平与公司董事邹今航系父子关系，董事长邹志平与董事马李英系表兄妹关系。邹志平持有股份公司77.50%的股份，邹今航持有股份公司11.00%的股份，马李英持有股份公司5.00%的股份。

除上述事项外，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直系亲属未以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的股份。

(二)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的亲属关系

公司董事长邹志平与公司董事邹今航系父子关系，董事长邹志平与董事马李英系表兄妹关系。

除上述事项外，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亲属关系。

(三)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公司签订的重要协议或做出的重

要承诺

1、避免同业竞争承诺

为避免未来可能发生的同业竞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具了《关于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承诺内容如下：

“本人不在中国境内外直接或间接或参与任何在商业上对股份公司构成竞争的业务及活动，或拥有与股份公司存在竞争关系的任何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权益，或以其它任何形式取得该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控制权，或在该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中担任高级管理人员或核心技术人员。

本人在担任股份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以及辞去上述职务六个月内，本承诺为有效之承诺。

本人愿意承担因违反上述承诺而给股份公司造成的全部经济损失。”

2、关于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函

为规范关联交易，公司实际控制人、全体股东、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出具了《关于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承诺内容如下：

“本人及本人投资或控制的其他企业及本人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其他企业将尽可能减少与股份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对于确实无法避免的关联交易，将依法签订协议，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相应的决策程序。”

3、不占用公司资金的承诺函

公司实际控制人、全体股东、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出具《关于不占用公司资金的承诺函》。承诺内容如下：

“本人及本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企业在与股份公司发生的经营性往来中，不占用股份公司资金。

股份公司不以下列方式将资金直接或间接地提供给本人及本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企业使用：

- (1) 有偿或无偿地拆借股份公司的资金给本人及本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企业使用；
- (2) 通过银行或非银行金融机构向本人及本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企业提供委托贷款；
- (3) 委托本人及本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企业进行投资活动；
- (4) 为本人及本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企业开具没有真实交易背景的商业承兑汇票；
- (5) 代本人及本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企业偿还债务；
- (6)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认定的其他方式。

本人郑重声明，上述承诺的内容是真实的，不存在任何虚假陈述、遗漏或误导成分，上述承诺如与事实不符，本人愿意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法律责任。”

4、竞业禁止的承诺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出具《关于竞业禁止的声明》，声明内容如下：

“本人承诺从原任职单位离职到股份公司时与原任职单位不存在关于竞业禁止的约定，不存在关于竞业禁止的纠纷或潜在纠纷；如因与原任职单位存在竞业禁止约定而给股份公司造成损失，由本人承担。本人不存在与其他单位签订关于竞业禁止约定或保密协议的情况，不存在关于竞业禁止的纠纷或潜在纠纷；如因竞业禁止相关约定而给股份公司造成损失的，由本人承担。同时承诺，本人不存在侵犯原任职单位或现任职单位知识产权、商业秘密的纠纷或潜在纠纷；如果出现上述纠纷而给股份公司造成损失的，由本人承担，与股份公司无关。”

5、公司与董事、监事、高管和核心技术人员签订的协议

公司与董事、监事、高管和核心技术人员未签订劳务合同以外的协议。

(四)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兼职情况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之日，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兼职情况如下：

姓名	在本公司职务	兼职单位名称	兼职职务	兼职单位与本公司关系
邹志平	董事长兼总经理	安吉中用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公司全资子公司
		安吉奇门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公司全资子公司
		上海同予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受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
朱国华	副总经理	安吉中用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监事	公司全资子公司
		安吉奇门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监事	公司全资子公司
邹今航	董事	上海同予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受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

除上述情况外，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兼职情况。

（五）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外投资与公司存在利益冲突的情况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邹志平与公司董事邹今航共同投资了上海同予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其与公司不存在利益冲突，具体情况详见本节“五、同业竞争”分析。

除邹志平、邹今航外，公司的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无对外投资情况。

综上所述，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上述对外投资情况与本公司不存在利益冲突。

（六）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两年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受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公开谴责的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两年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受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公开谴责的情况。

（七）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诚信状况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两年没有因违反国家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自律规则等受到刑事、民事、行政处罚或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违法违规行为调查之中尚无定论的情形；最近两年没有对所在任职（包括现任职和曾任职）公司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而被处罚负有责任；不存在个人负有数额较大债务到期未清偿的情形等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自报告期初至本说明书签署之日不存在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被执行联合惩戒的情形。

（八）近两年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变动情况

1、董事的变化

报告期初至股份公司成立前，由邹志平担任执行董事，未设立董事会。

2017年3月12日，公司召开股份公司创立大会暨首次股东大会，选举邹志平、马李英、邱海峰、龚梦雨、邹今航为公司董事，组成股份公司第一届董事会。同日，股份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邹志平为董事长。

2、监事的变化

有限公司阶段，公司未设立监事会，报告期初至2016年11月30日，俞艳萍为有限公司监事。

2016年12月1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同意改选朱国华担任有限公司监事。

2017年3月12日，公司召开股份公司创立大会暨首次股东大会，选举李佳燕、殷霞苗为第一届监事会监事；同日，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朱云峰为职工代表监事。李佳燕、殷霞苗和职工代表监事朱云峰共同组成股份公司第一届监事会。同日，股份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李佳燕为监事会主席。

3、高级管理人员的变化

报告期初至股份公司成立前，公司由邹志平担任经理。

2017年3月12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聘任邹志平为公司总经理，朱国华为副总经理，罗艳云为财务负责人。

公司近两年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变动主要是由于股份公司设立引起的。上述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变化对公司的持续经营不会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上述相关人员的任职变化已经履行了必要的法律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当时有效的《公司章程》规定。

第四节 公司财务

本节引用的财务数据，非经特别说明，均引自经具有证券期货从业资格的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的财务报告。本公司提醒投资者，若欲对本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现金流量及会计政策进行更详细的了解，应当认真阅读相关的财务报告和审计报告全文。

一、审计意见

公司 2015 年度、2016 年度财务会计报告业经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了立信中联审字（2017）D-0264 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二、最近两年的财务报表

(一) 合并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资产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7,741,743.37	3,293,535.68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
衍生金融资产	-	-
应收票据	-	-
应收账款	18,052,388.99	10,519,367.44
预付款项	52,606.09	207,200.50
应收利息	-	-
应收股利	-	-
其他应收款	306,495.04	597,901.94
存货	-	-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其他流动资产	15,867.41	15,867.41
流动资产合计	26,169,100.90	14,633,872.97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长期应收款	-	-
长期股权投资	-	-
投资性房地产	-	-
固定资产	1,029,947.22	1,264,300.37
在建工程	-	-
工程物资	-	-
固定资产清理	-	-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油气资产	-	-
无形资产	56,146.91	96,941.94
开发支出	-	-
商誉	-	-
长期待摊费用	25,861.11	70,194.44
递延所得税资产	591,145.95	564,801.07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1,703,101.19	1,996,237.82
资产总计	27,872,202.09	16,630,110.7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负债	-	-
应付票据	-	-
应付账款	1,189,460.04	252,688.68
预收款项	-	213,500.00
应付职工薪酬	6,221,692.89	3,895,175.71
应交税费	3,798,110.05	1,993,183.81
应付利息	-	-
应付股利	2,409,279.64	-
其他应付款	290,935.22	3,565.20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
其他流动负债	-	-
流动负债合计	13,909,477.84	6,358,113.40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	-
应付债券	-	-
长期应付款	-	-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	-
专项应付款	-	-
预计负债	-	-
递延收益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	-
负债合计	13,909,477.84	6,358,113.40
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10,100,000.00	6,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	-
资本公积	-	-
减：库存股	-	-
其他综合收益	-	-
专项储备	-	-
盈余公积	754,856.30	512,829.57
未分配利润	3,107,867.95	3,759,167.8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3,962,724.25	10,271,997.39
少数股东权益	-	-
所有者权益合计	13,962,724.25	10,271,997.3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7,872,202.09	16,630,110.79

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一、营业收入	18,674,066.16	10,365,886.66
减：营业成本	10,009,559.28	5,641,383.96

营业税金及附加	107,970.69	58,410.69
销售费用	-	-
管理费用	4,730,886.34	4,116,949.72
财务费用	-30,265.93	2,564.49
资产减值损失	336,455.00	-293,548.94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投资收益	-	-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519,460.78	840,126.74
加：营业外收入	-	3,752.85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	-
减：营业外支出	17,134.42	11,248.31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	-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502,326.36	832,631.28
减：所得税费用	899,999.94	268,268.51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602,326.42	564,362.7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602,326.42	564,362.77
少数股东损益	-	-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六、综合收益总额	2,602,326.42	564,362.7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2,602,326.42	564,362.77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	-

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1,777,265.93	12,842,977.46
收到的税费返还	-	2,966.44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010,753.75	302,607.9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788,019.68	13,148,551.8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490,648.51	1,110,150.04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7,051,300.50	6,986,566.43
支付的各项税费	985,365.34	1,083,489.69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707,742.84	2,423,394.9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235,057.19	11,603,601.1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52,962.49	1,544,950.7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	-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收回的现金净额	-	-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57,418.80	337,091.88
投资所支付的现金	-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7,418.80	337,091.88
投资活动所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7,418.80	-337,091.8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4,100,000.00	-
取得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	-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	-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100,000.00	-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	-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13,992.00	611,660.00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33,344.00	111,12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7,336.00	722,780.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952,664.00	-722,780.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448,207.69	485,078.87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293,535.68	2,808,456.8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741,743.37	3,293,535.68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6 年度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期末余额	6,000,000.00	-	512,829.57	3,759,167.82	10,271,997.39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	-	-	-	-
其他	-	-	-	-	-
二、本年期初余额	6,000,000.00	-	512,829.57	3,759,167.82	10,271,997.3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4,100,000.00	-	242,026.73	-651,299.87	3,690,726.86
(一) 综合收益总额	-	-	-	2,602,326.42	2,602,326.42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4,100,000.00	-	-	-	4,100,000.00
1.所有者投入的资本	4,100,000.00	-	-	-	4,100,0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4.其他	-	-	-	-	-
(三) 利润分配	-	-	242,026.73	-3,253,626.29	-3,011,599.56
1.提取盈余公积	-	-	242,026.73	-242,026.73	
2.对所有者的分配	-	-	-	-3,011,599.56	-3,011,599.56
3.其他	-	-	-	-	-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	-	-	-	-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	-	-	-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4.其他	-	-	-	-	-
(五) 专项储备	-	-	-	-	-
1.本期提取	-	-	-	-	-
2.本期使用	-	-	-	-	-
(六) 其他	-	-	-	-	-
四、本期期末余额	10,100,000.00	-	754,856.30	3,107,867.95	13,962,724.25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度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期末余额	6,000,000.00	-	411,814.76	3,895,819.86	10,307,634.62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	-	-	-	-
其他	-	-	-	-	-
二、本年期初余额	6,000,000.00	-	411,814.76	3,895,819.86	10,307,634.6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	-	101,014.81	-136,652.04	-35,637.23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564,362.77	564,362.77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1.所有者投入的资本	-	-	-	-	-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4.其他	-	-	-	-	-
(三)利润分配	-	-	101,014.81	-701,014.81	-600,000.00
1.提取盈余公积	-	-	101,014.81	-101,014.81	-
2.对所有者的分配	-	-	-	-600,000.00	-600,000.00
3.其他	-	-	-	-	-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	-	-	-	-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	-	-	-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4.其他	-	-	-	-	-
(五)专项储备	-	-	-	-	-
1.本期提取	-	-	-	-	-
2.本期使用	-	-	-	-	-
(六)其他	-	-	-	-	-
四、本期期末余额	6,000,000.00	-	512,829.57	3,759,167.82	10,271,997.39

(二)母公司报表

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资产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5,819,046.43	1,895,429.9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
衍生金融资产	-	-
应收票据	-	-
应收账款	18,052,388.99	10,272,367.44
预付款项	52,606.09	207,200.50
应收利息	-	-
应收股利	-	-
其他应收款	293,395.04	797,481.94
存货	-	-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其他流动资产	-	-
流动资产合计	24,217,436.55	13,172,479.81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长期应收款	-	-
长期股权投资	3,000,000.00	3,000,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	-
固定资产	605,992.34	703,554.99
在建工程	-	-
工程物资	-	-
固定资产清理	-	-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油气资产	-	-
无形资产	56,146.91	96,941.94
开发支出	-	-
商誉	-	-
长期待摊费用	25,861.11	70,194.44

递延所得税资产	538,888.70	450,574.95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4,226,889.06	4,321,266.32
资产总计	28,444,325.61	17,493,746.1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负债	-	-
应付票据	-	-
应付账款	1,531,810.04	468,414.68
预收款项	-	213,500.00
应付职工薪酬	6,073,043.94	3,598,290.98
应交税费	3,765,217.40	1,981,679.62
应付利息	-	-
应付股利	2,409,279.64	-
其他应付款	628,011.22	703,565.20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
其他流动负债	-	-
流动负债合计	14,407,362.24	6,965,450.48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	-
应付债券	-	-
长期应付款	-	-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	-
专项应付款	-	-
预计负债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	-
负债合计	14,407,362.24	6,965,450.48
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10,100,000.00	6,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	-
资本公积	-	-

减：库存股	-	-
其他综合收益	-	-
专项储备	-	-
盈余公积	754,856.30	512,829.57
未分配利润	3,182,107.07	4,015,466.08
所有者权益合计	14,036,963.37	10,528,295.6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8,444,325.61	17,493,746.13

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一、营业收入	18,666,866.16	9,958,410.95
减：营业成本	11,007,730.15	5,626,256.35
营业税金及附加	103,189.38	53,248.66
销售费用	-	-
管理费用	3,968,196.59	3,192,970.80
财务费用	-40,567.84	-1,992.47
资产减值损失	353,255.00	-311,248.94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投资收益	-	-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275,062.88	1,399,176.55
加：营业外收入	-	2,966.44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	-
减：营业外支出	16,764.53	9,500.29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	-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258,298.35	1,392,642.70
减：所得税费用	838,031.07	382,494.63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420,267.28	1,010,148.07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六、综合收益总额	2,420,267.28	1,010,148.07

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1,462,252.80	12,643,914.95
收到的税费返还	-	2,966.44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26,012.76	705,616.5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388,265.56	13,352,497.9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894,795.38	2,686,174.53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5,889,600.04	5,255,056.59
支付的各项税费	940,961.69	975,984.36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781,873.15	1,754,043.4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507,230.26	10,671,258.9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8,964.70	2,681,238.9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	-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收回的现金净额	-	-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57,418.80	75,121.88
投资所支付的现金		1,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7,418.80	1,075,121.88
投资活动所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7,418.80	-1,075,121.8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4,100,000.00	-
取得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	-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	-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100,000.00	-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	-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	600,000.00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600,000.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100,000.00	-600,000.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923,616.50	1,006,117.1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895,429.93	889,312.8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819,046.43	1,895,429.93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6 年度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期末余额	6,000,000.00	-	512,829.57	4,015,466.08	10,528,295.65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其他	-	-	-	-	-
二、本年期初余额	6,000,000.00	-	512,829.57	4,015,466.08	10,528,295.6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4,100,000.00	-	242,026.73	-833,359.01	3,508,667.72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2,420,267.28	2,420,267.28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4,100,000.00	-	-	-	4,100,000.00
1.所有者投入的资本	4,100,000.00	-	-	-	4,100,000.00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4.其他	-	-	-	-	-
(三)利润分配	-	-	242,026.73	-3,253,626.29	-3,011,599.56
1.提取盈余公积	-	-	242,026.73	-242,026.73	-
2.对所有者的分配	-	-	-	-3,011,599.56	-3,011,599.56
3.其他	-	-	-	-	-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	-	-	-	-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	-	-	-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4.其他	-	-	-	-	-
(五) 专项储备	-	-	-	-	-
1.本期提取	-	-	-	-	-
2.本期使用	-	-	-	-	-
(六) 其他	-	-	-	-	-
四、本期期末余额	10,100,000.00		754,856.30	3,182,107.07	14,036,963.37

单位：元

项 目	2015 年度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期末余额	6,000,000.00	-	411,814.76	3,706,332.82	10,118,147.58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其他	-	-	-	-	-
二、本年期初余额	6,000,000.00	-	411,814.76	3,706,332.82	10,118,147.5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	101,014.81	309,133.26	410,148.07
(一) 综合收益总额	-	-	-	1,010,148.07	1,010,148.07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1.所有者投入的资本	-	-	-	-	-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4.其他	-	-	-	-	-
(三) 利润分配	-	-	101,014.81	-701,014.81	-600,000.00
1.提取盈余公积	-	-	101,014.81	-101,014.81	-
2.对所有者的分配	-	-	-	-600,000.00	-600,000.00
3.其他	-	-	-	-	-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	-	-	-	-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	-	-	-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4.其他	-	-	-	-	-

(五) 专项储备	-	-	-	-	-
1.本期提取	-	-	-	-	-
2.本期使用	-	-	-	-	-
(六) 其他	-	-	-	-	-
四、本期期末余额	6,000,000.00	-	512,829.57	4,015,466.08	10,528,295.65

三、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一) 编制基础

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编制财务报表。

(二) 持续经营

本公司拥有充足的营运资金，能自本财务报告批准日后不短于12个月的可预见未来期间内持续经营。因此，继续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本公司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的2015年度至2016年度财务报表。

四、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一) 会计期间

会计年度为公历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二) 营业周期

本公司以12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三)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四)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企业合并，是指将两个或两个以上单独的企业合并形成一个报告主体的交易或事项。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合并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合并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合并方。合并日，是指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合并方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均按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以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购买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购买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购买方。购买日，是指为购买方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包含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所涉及的或有对价按其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入合并成本，购买日后12个月内出现对购买日已存在情况的新的或进一步证据而需要调整或有对价的，相应调整合并商誉。购买方发生的合并成本及在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按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

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购买方取得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因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而未予确认的，在购买日后12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则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计入当期损益。

（五）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合并范围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所有子公司（包括本公司所控制的单独主体）均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本公司的回报金额。相关活动，是指对被投资方的回报产生重大影响的活动，根据具体情况进行判断，通常包括商品或劳务的销售和购买、金融资产的管理、资产的购买和处置、研究与开发活动以及融资活动等。本公司在综合考虑所有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基础上对是否控制被投资方进行判断。一旦相关事实和情况变化导致对控制所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变化，则进行重新评估。

2、合并程序

本公司以自身和各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本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认、计量和列报要求，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反映本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所有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

公司一致，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其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该子公司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当期净损益和当期综合收益中属于少数股东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和综合收益总额项目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1）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在报告期内，若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视同参与合并的各方在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即以目前的状态存在进行调整。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控制之下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净资产变动，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在报告期内，若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期初数；将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本公司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

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以及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2) 处置子公司或业务

①一般处理方法

在报告期内，本公司处置子公司或业务，则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本公司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与商誉之和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或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②分步处置子公司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A、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B、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C、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D、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公司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

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按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的相关政策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时，按处置子公司一般处理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3）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

本公司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

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六）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将同时具备期限短（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四个条件的投资，确定为现金等价物。

（七）金融工具

1、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分类

管理层按照取得金融资产的目的，将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和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持有至到期投

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其他金融负债等。

2、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核算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取得时以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作为初始确认金额。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应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 持有至到期投资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持有期间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如实际利率与票面利率差别较小的，按票面利率)计算确认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实际利率在取得时确定，在该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保持不变。处置时，将所取得价款与该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

(3) 应收款项

公司对外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债权，通常应按从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确认金额。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应收款项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包括初始确认时即被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除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贷款和应收款项、持有至到期投资以外的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的期末成本按照其摊余成本法确定，即初始确认金额扣除已偿还的本金，加上或减去采用实际利率法将该初始确认金额与到期日金额之间的差额进行摊销形成的累计摊销额，并扣除已发生的减值损失后的金额。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期末成本为其初始取得成本。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

损失，除减值损失和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与摊余成本相关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但是，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及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计入投资收益。

(5) 其他金融负债

按其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通常采用实际利率法与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3、金融资产减值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减值准备。

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下列各项：

- (1) 发行人或债务人发生严重的财务困难；
 - (2) 债务人违反了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
 - (3) 债权人出于经济或法律等方面因素的考虑，对发生财务困难的债务人做出让步；
 - (4) 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5) 因发行方发生重大财务困难，该金融资产无法在活跃市场继续交易；
 - (6) 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
- 其他表明应收款项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

(八) 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1、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应收账款—应收账款余额在 200 万元以上的款项；其他应收款—其他应收账款余额在 200 万元以上的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将其归入相应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1) 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确定依据：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

(2) 根据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确定的计提方法：

组合	依 据	坏账计提方法
组合 1	除已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外，公司根据以前年度与之相同或相类似的、按账龄段划分的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的实际损失率为基础，结合现时情况分析法确定坏账准备计提的比例。	账龄分析法
组合 2	关联方的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	不计提坏账准备

(3) 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

账 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
1 年以内（含 1 年）	5	5
1-2 年（含 2 年）	10	10
2-3 年（含 3 年）	30	30
3-5 年（含 5 年）	50	50

账 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
5 年以上	100	100

3、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应收款项的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与特定性质及特定对象款项和以账龄为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的未来现金流量现值存在显著差异。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对于其他应收款项（包括应收票据、预付款项、应收利息、长期应收款等），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九）存货

1、存货的分类

存货包括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

2、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发出存货采用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

3、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按照单个存货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资产负债表日，同一项存货中一部分有合同价格约定、其他

部分不存在合同价格的，分别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并与其对应的成本进行比较，分别确定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的金额。

4、存货的盘存制度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5、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1) 低值易耗品

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2) 包装物

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十) 长期股权投资

1、投资成本的确定

(1)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以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以及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在合并日根据合并后应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股本溢价，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按照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

制的，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为企业合并而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2) 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

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

(1)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当期投资收益。

(2)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

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公司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并按照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在持有投资期间，被投资单位编制合并财务报表的，以合并财务报表中的净利润、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中归属于被投资单位的金额为基础进行核算。

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收益。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

在公司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亏损时，按照以下顺序进行处理：首先，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次，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不足以冲减的，以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账面价值为限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冲减长期应收项目等的账面价值。最后，经过上述处理，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企业仍承担额外义务的，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盈利的，公司在扣除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按与上述相反的顺序处理，减记已确认预计负债的账面余额、恢复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及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同时确认投资收益。

（3）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

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权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处置的股权是因追加投资等原因通过企业合并取得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成本法或权益法核算的，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全部结转。

3、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本公司与其他合营方一同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且对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享有权利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的合营企业。

重大影响，是指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投资企业能够对被投资单位

施加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的联营企业。

4、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于资产负债表日长期股权投资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对可收回金额低于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的，计提减值准备。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不再转回。

（十一）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1)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根据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如固定资产各组成部分的使用寿命不同或者以不同方式为企业提供经济利益，则选择不同折旧率或折旧方法，分别计提折旧。

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能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各类固定资产折旧年限和年折旧率如下：

资产类别	使用年限（年）	预计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20	5	4.75
运输设备	5	5	19.00

电子设备	3-5	5	19.00-31.67
办公设备	5	5	19.00

3、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公司在每期末判断固定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

固定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根据固定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固定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当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固定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固定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固定资产的折旧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固定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固定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固定资产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有迹象表明一项固定资产可能发生减值的，企业以单项固定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企业难以对单项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固定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4、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方法

公司与租赁方所签订的租赁协议条款中规定了下列条件之一的，确认为融资租入资产：

- (1) 租赁期满后租赁资产的所有权归属于本公司；
- (2) 公司具有购买资产的选择权，购买价款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该资产的公允价值；
- (3) 租赁期占所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4) 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与该资产的公允价值不存在较大的差异。

公司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

(十二) 在建工程

1、在建工程的类别

在建工程以立项项目分类核算。

2、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3、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公司在每期末判断在建工程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

在建工程存在减值迹象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有迹象表明一项在建工程可能发生减值的，企业以单项在建工程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企业难以对单项在建工程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在建工程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可收回金额根据在建工程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在建工程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当在建工程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在建工程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在建工程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

应的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在建工程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十三）借款费用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者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1）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2）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3）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的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3、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借款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来确定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借款存在折价或者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十四）无形资产

1、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1）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

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内部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包括：开发该无形资产时耗用的材料、劳务成本、注册费、在开发过程中使用的其他专利权和特许权的摊销以及满足资本化条件的利息费用，以及为使该无形资产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其他直接费用。

（2）后续计量

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2、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的计提

对于使用寿命确定的无形资产，如有明显减值迹象的，期末进行减值测试。

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每期末进行减值测试。

对无形资产进行减值测试，估计其可收回金额。有迹象表明一项无形资产可能发生减值的，公司以单项无形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公司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无形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无形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可收回金额根据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无形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当无形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无形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无形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无形资产的折耗或者摊销费用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无形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无形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无形资产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十五）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是指本公司已经支出、摊销期限在1年以上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按形成时发生实际成本入账。

长期待摊费用在费用项目的受益期限内分期平均摊销，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的长期待摊费用项目，在确定时将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十六）职工薪酬

1、短期薪酬

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公司为职工缴纳的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

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2、辞退福利

本公司在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

利时，或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两者孰早），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3、离职后福利

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按当地政府的相关规定为职工缴纳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按以当地规定的缴纳基数和比例计算应缴纳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十七）预计负债

如果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本公司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 1、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2、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 3、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的，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十八）收入

1、一般原则

提供劳务：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劳务收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条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交易的完工进度能够可靠地确定，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商品销售：在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买方，公司不再对该商

品实施继续管理权和实际控制权，收入的金额能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确认营业收入的实现。

让渡资产使用权：利息收入，按照他人使用本公司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利息收入金额；使用费收入，按有关合同或协议规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2、具体原则

公司业务主要为市政景观方案的咨询、设计、工程，收入确认的具体时点为：

- (1) 公司已根据合同约定将设计服务成果交付给服务接受方并获得确认依据；
- (2) 已提供服务的金额能够确定； (3) 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 (4) 以提供服务对应的成本能够可靠计量。

(十九) 政府补助

1、分类

政府补助，是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与非货币性资产。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2、会计处理

与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按照所建造或购买的资产使用年限分期计入营业外收入；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直接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

(二十) 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本公司所得税的会计处理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

所得税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除由于企业合并产生的调整商誉，或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者事项相关的计入所有者权益外，均作为所得税

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1、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

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非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该项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

对于子公司、联营公司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未能同时满足：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2、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确认

本公司对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商誉的初始确认，或者同时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项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

对于子公司、联营公司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并反映资产负债表日预期收回资产或清偿负债方式的所得税影响。

3、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值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二十一）租赁

1、分类

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

满足下列标准之一的，认定为融资租赁；除融资租赁以外的租赁为经营租赁。

2、符合下列一项或数项标准的，认定为融资租赁：

（1）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承租人。

（2）承租人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预计将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承租人将会行使这种选择权。

（3）即使资产的所有权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4）承租人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出租人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收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

（5）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承租人才能使用。

（二十二）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关于会计政策变更

本报告期公司主要会计政策未发生变更。

2、关于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公司主要会计估计未发生变更。

3、关于重要前期差错更正

本报告期未发生重要前期差错更正事项。

五、最近两年主要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

项目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资产总计（万元）	2,787.22	1,663.01
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1,396.27	1,027.20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的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1,396.27	1,027.20
每股净资产（元）	1.38	1.71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1.38	1.71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50.65	39.82
流动比率（倍）	1.88	2.30
速动比率（倍）	1.88	2.30
项目	2016年度	2015年度
营业收入（万元）	1,867.41	1,036.59
净利润（万元）	260.23	56.44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260.23	56.4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260.24	56.15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260.24	56.15
毛利率（%）	46.40	45.58
净资产收益率（%）	22.49	5.3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资产收益率（%）	22.49	5.3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5	0.09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5	0.09
应收帐款周转率（次）	1.15	0.78
存货周转率（次）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万元）	55.30	154.50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08	0.26

上述财务指标的计算公式如下：

毛利率=（主营业务收入-主营业务成本）/主营业务收入*100%

净资产收益率=P/（E0+NP÷2+Ei×Mi÷M0-Ej×Mj÷M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资产收益率=（P-非经常性损益）/（E0+NP÷2+Ei×Mi÷M0-Ej×Mj÷M0）

其中：P为报告期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利润；NP为报告期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E0为期初净资产；Ei为报告期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新增净资产；Ej为报告期回购或现金分红等减少净资产；M0为报告期月份数；Mi为新增净资产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Mj为减少净资产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

应收账款周转率=主营业务收入/应收账款平均余额

存货周转率=主营业务成本/存货平均余额

每股净资产=期末净资产/期末股本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期末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资产/期末股本

母公司资产负债率=（母公司负债总额/母公司资产总额）×100%

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速动比率=（流动资产-存货）/流动负债

每股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期末股本

（一）盈利能力分析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营业收入（万元）	1,867.41	1,036.59
净利润（万元）	260.23	56.44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260.23	56.4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260.24	56.15
毛利率（%）	46.40	45.58
净资产收益率（%）	22.49	5.3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资产收益率（%）	22.49	5.3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5	0.09

注：净资产收益率和基本每股收益是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披露规则第9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年修订）的相关规定计算。

报告期内，公司盈利能力指标变动原因分析如下：

1、营业收入的变动

公司的主营业务是为客户提供市政公用工程以及风景园林咨询、设计服务。2016年公司营业收入较2015年增加8,308,179.50元，增长比例为80.15%，原因为：

(1) 市场行情和同行业主要竞争对手状况

近年来，我国城市化进程在快速发展，政府也在加速对市政工程的投资。随着城市化进程的加快，城市人口的增加，市政工程需求进一步增大，市政工程设计行业也不断增长。景观设计行业是城市园林绿化的上游行业，其发展与城市园林绿化的发展息息相关，城市园林绿化的发展会带动景观设计行业的发展。近年来，随着国家和政府对环保的日益重视，人民对生活环境要求日益提高，城市园林绿化建设投资呈增长趋势。据国家统计局数据显示，2008年城市园林绿化建设投资额为823亿，到2015年城市园林绿化建设投资额增长到2075亿元，增长了2.52倍。城市园林绿化行业的发展与国民经济的发展和城镇化率呈正相关关系，自2002年“中共十六大”会议首次提出新型城镇化概念伊始，经过多年的发展，我国的城镇化率从2003年的40.5%上升到2016年的57.4%（数据来源于国家统计局）。

由于历史的原因，过去行业内规模比较大的企业基本上都是大型国有设计企业。但是，随着改革开放的推进和市场化机制的引入，尤其是近十年来，一些大型民营设计企业和外资设计企业凭借良好的运营机制和优质的服务取得了质的飞跃，成为工程设计市场主要的参与者和竞争者之一。目前，工程设计行业已经形成了大型国有设计企业、大型民营设计企业和知名外资设计企业为主导，大量中小型设计企业为辅的市场竞争格局。

同行业主要竞争对手状况：

报告期内，同行业龙头企业财务指标如下：

公司名称	主营业务	营业收入(万元)	营业利润(万元)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万元)
------	------	----------	----------	-------------------

		2016 年	2015 年	2016 年	2015 年	2016 年	2015 年
东方园林 (002310)	园林环境景观设计和园林绿化工程建设，环保行业相关业务	856,400	538,068	156,657	69,409	156,797	36,776
文科园林 (002775)	园林绿化工施工、园林景观设计、园林养护及绿化苗木种植，主要为房地产景观工程及政府公共园林工程等项目提供园林景观设计、园林工程施工及园林养护服务。	151,713	104,594	15,800	11,884	7,709	-27,379
杭州园林 (300649)	从事风景园林设计行业	11,620	10,816	2,921	1,574	1,399	731

上表中，同行业中竞争对手 2016 年营业收入呈现增长趋势。

（2）公司的经营管理能力

作为一家市政园林设计企业，公司核心竞争力主要来源于以下几方面：第一，公司拥有风景园林工程设计专项乙级资质、市政行业（道路工程、排水工程、桥梁工程）专业乙级设计资质、市政行业（给水工程）专业丙级设计资质、工程咨询丙级资质、旅游规划设计丙级资质，业务资质较全面，具备对客户的综合设计及咨询服务；第二，公司经过多年经营积累了丰富的项目经验和市政园林设计业务能力，拥有一支专业且经验丰富的设计团队以及良好的企业形象；第三，公司紧跟勘察设计行业发展步伐，大力实施信息化改革，促进生产与管理的规范化、精细化、高效化，已上线了设计管理系统、项目管理系统、运行协同设计等系统，有效地提高了设计效率与设计文件成品质量。

（3）产品市场竞争力与结构、市场定位和营销策略

①产品市场竞争力与结构：公司作为安吉本地运行多年的设计公司，具备对当地自然、人文环境等更熟悉、现场服务更方便、当地历史业绩更多等竞争优势，在安吉地区的市政园林设计市场占有较为重要的市场地位。公司在行业内、特别是湖州安吉区域内，具备一定行业地位和竞争优势。

在市场化程度日益提高的工程设计行业，公司作为民营工程设计企业完全按照市场运作，其市场竞争意识及成本控制意识较强，且人才管理及激励机制调整较灵活。未来，随着公司人才队伍建设的不断完善和设计能力的不断提升，公司业务承接能力将不断提高。同时，与行业中的大企业、上下游企业、同行业不同类型中小企业进行合作，将有利于依托品牌效应及客户资源不断储备优质项目。这些都使得公司竞争优势进一步强化，有利于公司竞争地位和市场占有率进一步提升。

②市场定位：安吉作为公司的大本营，在美丽乡村、小城镇综合改造整治、农村污水项目、旧城改造等方面还有较大的市场容量；从公司未来提供的服务种类看，公司正在筹划申报更高一级的资质，招聘BIM、智能交通设计等方面的优秀人才，充分利用中用文化的园林施工资质，增加园林绿化施工方面的订单。公司将更加积极实施走出安吉的战略，继走入上海崇明、福建屏南、湖州德清等地后，公司于2017年已完成江苏的跨省备案工作，公司以上海为中心、深耕长三角的布局已初步形成。

③营销策略：项目招投标方式是目前工程设计行业承接项目的普遍模式，也是公司获得业务的主要模式。未来公司会积极参与安吉及安吉以外地区的项目招投标，增加项目来源。客户直接委托也是公司获取项目的另一渠道，公司对客户将继续保持良好的服务，凭借质量优势赢得客户的信赖，获取订单。

（4）公司客户和定价政策

公司处于市政设计行业，客户主要为信誉良好的政府部门、政府下属机构。公司获取项目来源主要通过招投标，根据公开招标的项目情况和运营成本及合理利润，参考目前市场价，综合考虑报价格给客户；通过与客户的价格谈判，友好协商签订合同。

（5）综上，2016年公司营业收入较2015年增加8,308,179.50元，增长比例为80.15%，增长较快，主要系公司为了扩大影响力，增强竞争能力以及盈利水

平，2016年开始公司不仅着眼于安吉地区市场，努力开拓安吉以外地区市场，投标更多安吉以外地区的项目，外地订单增多，公司营业收入上升；同时对于安吉地区的项目，公司也加大招投标力度。

报告期内，公司的主营业务收入增长情况按地区分类具体如下：

单位：元

地区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增长额	增长率 (%)
安吉地区	14,179,801.30	9,878,938.50	4,300,862.80	43.54
安吉以外地区	4,494,264.86	486,948.16	4,007,316.70	822.95
合计	18,674,066.16	10,365,886.66	8,308,179.50	80.15

2017年1月1日至2017年5月31日，公司账面已实现主营业务收入超过650万元（未经审计），公司业务具有稳定性。

2、净利润的变动

2016年度公司净利润比2015年度增加2,037,963.65元，增长361.11%，主要系2016年随着公司营业收入增长，公司毛利较2015年增长3,940,004.18元，同时，相关费用支出增长相对有限（期间费用变动情况详见本节“六、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分析”之“（一）报告期经营成果情况”之“6、主要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及变动情况”），导致公司2016年度净利润增幅较大。

3、毛利率的变动

2015年度、2016年度，公司的综合毛利率分别为45.58%、46.40%，毛利率呈小幅上升。

（二）偿债能力分析

项目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口径）（%）	50.65	39.82
流动比率（倍）	1.88	2.30
速动比率（倍）	1.88	2.30

2015年末、2016年末，母公司口径的资产负债率分别为39.82%、50.65%。从公司资产结构来看，公司资产主要为应收账款和货币资金，公司客户主要为市

政部门或政府投资机构，出现资不抵债或者注销而无法收回应收款项的风险较小；2016年末母公司负债均为流动负债，主要由应付账款、应付职工薪酬、应交税费、应付股利构成。2016年公司营业收入增加，导致应付账款、应交增值税、应交所得税以及计提的员工产值绩效奖金的增加，母公司资产的增长率小于负债的增长率，使得公司资产负债率有所上升。

2015年末、2016年末，公司流动比率分别为2.30、1.88，速动比率分别为2.30、1.88，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良好。

总体来说，公司短期偿债能力和长期偿债能力均较好。

（三）营运能力分析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1.15	0.78
存货周转率(次)	-	-

注：公司无存货科目

2015年度、2016年度，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分别为0.78次、1.15次，公司主要从事市政工程及风景园林的设计，产品及服务销售面向的客户为有市政工程及风景园林设计需求的各级政府部门及企事业单位，其中各级政府或政府投资机构为公司的主要客户，其设计费款项需经财政拨付，财政拨付的时间较长；拨付周期与设计图纸所对应的工程项目的建设周期也有一定关系，因此影响到公司的结算周期，应收账款周转率较低。

总体而言，公司各项营运能力指标符合公司经营特点和所处行业特征。

（四）现金流量分析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52,962.49	1,544,950.7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7,418.80	-337,091.8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952,664.00	-722,780.00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448,207.69	485,078.87

1、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分析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1,777,265.93	12,842,977.46
收到的税费返还	-	2,966.44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010,753.75	302,607.9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490,648.51	1,110,150.04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7,051,300.50	6,986,566.43
支付的各项税费	985,365.34	1,083,489.6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707,742.84	2,423,394.9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52,962.49	1,544,950.75

2015年度、2016年度，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1,544,950.75元、552,962.49元，2016年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2015年减少991,988.26元，主要系：①2016年公司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较2015年减少1,065,711.53元，2016年虽然营业收入增加，但如安吉县城市建设发展有限公司、安吉县城北新区开发总公司、安吉国源水务集团有限公司等销售金额较大客户相关咨询、设计款尚未收回；②2016年公司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较2015年增加708,145.78元，主要系2016年公司收回对金韵秋、邹志平的拆出资金，向邹志平拆入资金，收回投标保证金以及备用金；③2016年公司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较2015年增加284,347.88元，主要系支付的期间费用增加。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与净利润的匹配关系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2,602,326.42	564,362.77
加：资产减值准备	336,455.00	-293,548.94
固定资产折旧、投资性房地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234,353.15	256,320.32
无形资产摊销	98,213.83	150,284.08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44,333.33	84,194.45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3,992.00	11,660.00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6,344.88	-36,413.89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	-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	-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7,335,426.24	908,840.03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4,585,059.88	-100,748.07
其他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52,962.49	1,544,950.75

2、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分析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57,418.80	337,091.8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7,418.80	-337,091.88

2015 年度、2016 年度，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337,091.88 元、-57,418.80 元，报告期内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均为负数，主要原因因为购建固定资产、购买软件产生现金流出。

3、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分析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4,100,000.00	-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3,992.00	611,660.00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33,344.00	111,120.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952,664.00	-722,780.00

2016年公司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系增资款4,100,000.00元；2015年公司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金额较大主要系支付股利600,000.00元；2016年、2015年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系公司支付按揭购车的费用。

（五）可持续经营能力分析

1、产业政策及行业前景

我国“十三五”规划纲要提出加快新型城市建设、加强城市基础设施建设，随着绿色城市的建设规模增大，将促进园林绿化行业的增长；国家各部门、各地区也已出台了配套产业政策，为园林绿化行业的发展创造了良好的政策环境。

根据国家统计局的数据，2016 年中国的城镇化率达到 57.35%，距离发达国家 80%左右的城市化率还有较大的差距，因此在未来的新型城镇化建设中，绿色生态文明将成为新的着力点，其所包括的绿色城市以及市政园林项目的推进，也将给园林行业带来新的增长平台。在宏观经济稳定增长以及国家重视生态文明建设的大背景下，一方面，新型城镇化的推进将打开房地产建设和基础设施建设的空间，并且带动配套的市政园林和地产景观园林的需求；另一方面，随着居民消费结构的升级，城市居民对于公共绿地和社区绿化覆盖率将会提出更高的要求，这些因素将支撑园林绿化行业将在未来的一段时间内处于稳定的成长期。

2、财务指标

报告期公司主要财务指标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营业收入	18,674,066.16	10,365,886.66
净利润	2,602,326.42	564,362.7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2,602,360.38	561,548.13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1,777,265.93	12,842,977.4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52,962.49	1,544,950.75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50.65	39.82

报告期内，公司的营业收入分别为 10,365,886.66 元、18,674,066.16 元，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分别为 564,362.77 元、2,602,326.42 元，增长明显，主要系报告期内，由于公司拓宽外地市场、增强投标力度等因素，公司订单数量增加、收入规模增大，盈利水平上升。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1,544,950.75 元、552,962.49 元，2015 年末、2016 年末，公司货币资金为 3,293,535.68 元、7,741,743.37 元，（母公司）资产负债率分别为 39.82%、50.65%，资产主要为应收账款、货币资金；负债主要为应付职工绩效奖金，收到项目款项时支付。公司偿债能力良好，货币资金充裕，能满足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资金需求。

3、采购能力

作为一家以提供市政工程及风景园林设计、咨询服务为主营业务的智力密集型企业，公司所属的技术设备主要是工程设计工作中所使用的电子计算机及各种辅助设备、计算机系统软件、各种设计所需的应用软件、分析计算软件，均为市场供应充足而且质量、价格高度透明的产品。

由于报告期内公司业务规模增长较快，且项目时间紧迫，公司向外部单位采购服务，并实时控制整个过程，确保项目设计质量。报告期内，公司主要采购服务为外协服务。外协服务的采购内容主要为图文制作、打印装裱、前期咨询、辅助设计等内容，可选择供应商数量较充分。

综上，公司具有良好的采购能力。

4、持续的订单获取能力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 2017 年正在履行以及履行完毕的项目总金额已逾 500 万元，公司积极参加安吉以及其他地区的项目招投标，公司具有持续的订单获取能力。

5、公司未来发展计划

未来公司将更加积极实施走出去的战略，继走入上海崇明、福建屏南、湖州德清等地后，公司于 2017 年已完成江苏的跨省备案工作，公司以上海为中心、深耕长三角的布局已初步形成。安吉作为公司的大本营，在美丽乡村、小城镇综合改造整治、农村污水项目、旧城改造等方面还有较大的市场容量。

公司筹划申报更高一级的资质，招聘 BIM、智能交通设计等方面的优秀人才，充分利用中用文化的园林施工资质，增加园林绿化施工方面的订单，创造公司收入、利润新的增长点。

6、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挂牌条件适用基本标准指引（试行）》第二款持续经营能力的相关规定，申请挂牌公司存在以下情形之一的，应被认定其不具有持续经营能力：（一）未能在每一个会计期间形成与同期业务相关的持续营运能力；（二）报告期连续亏损且业务发展受产业政策限制；（三）报告期末净资产额为负数；（四）存在其他可能导致对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影响的事项或情况。

公司不存在上述指引中所列的不具有持续经营能力的情形。

六、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分析

（一）报告期经营成果情况

1、收入确认原则、时点和方法

公司就客户提出的各项要求，结合项目条件和设计规范准则，把理论上的知识与技术规范转化为可以带给客户带来效益的成果。公司长期为各级政府、政府下属机构及相关企事业单位提供包括可行性研究、项目策划、方案设计、初步设计、施工图设计等全过程服务，服务范围覆盖桥梁工程、道路工程、风景园林工程、给水工程、排水工程等市政及风景园林行业的各个细分领域。

公司的业务主要有设计业务、工程业务和咨询业务。

（1）设计业务：公司为客户提供市政工程以及风景园林设计服务，就客户提出的各项要求，结合项目条件和设计规范准则，把理论上的知识与技术规范

转化为可以带给客户带来效益的成果。设计业务流程大致分为信息管理、项目承接、项目计划及实施、成品提交、后期服务及设计回访、综合考评及项目结算六个阶段，最终以方案设计文件、初步设计文件、施工图设计文件以及相关图纸等方式提供给客户。

设计业务收入确认具体原则及具体时点、方法：

设计业务收入确认需要满足以下条件：公司已根据合同约定将设计服务成果交付给服务接受方并获得确认依据；已提供服务的金额能够确定；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已提供服务对应的成本能够可靠计量。由于在交付设计图并取得客户签收单时公司主要风险报酬已转移、收入金额能够可靠计量、相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成本能够可靠计量，因此以设计图交付客户作为收入确认时点，以取得客户签收单作为收入确认依据。

设计业务收入确认的方法为：在设计服务成果交付给客户、收到客户签收单时一次性确认设计业务收入。

(2) 工程施工业务：公司在提供设计服务的同时，也为客户提供风景园林工程施工服务。

风景园林工程施工服务收入确认具体原则及具体时点、方法：

工程业务收入确认需要满足以下条件：公司已根据合同约定将服务成果交付给服务接受方并获得确认依据；已提供服务的金额能够确定；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已提供服务对应的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报告期内，公司仅发生一笔工程业务，工期较短（于2015年8月5日开工，2015年10月15日竣工），由于在工程项目竣工、取得竣工验收证明时公司主要风险报酬已转移、收入金额能够可靠计量、相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成本能够可靠计量，因此以工程项目竣工（由第三方监理公司进行竣工验收，验收后出具竣工验收证明，建设单位、监理单位、施工单位均在竣工验收证明上签字确认）作为收入确认时点，以取得竣工验收证明作为收入确认依据。

工程施工业务收入确认的方法为：在工程施工项目竣工、取得竣工验收证明时一次性确认工程施工业务收入。

(3) 咨询业务：公司在满足客户设计需求的基础上，还为客户提供咨询、技术支持等增值服务，主要以项目建议书、可行性研究报告等方式提供给客户。

咨询业务收入确认具体原则及具体时点、方法：

咨询业务收入确认需要满足以下条件：公司已根据合同约定将服务成果交付给服务接受方并获得确认依据；已提供服务的金额能够确定；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已提供服务对应的成本能够可靠计量。由于在交付技术咨询报告并取得客户签收单时公司主要风险报酬已转移、收入金额能够可靠计量、相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成本能够可靠计量，因此以咨询报告交付客户作为收入确认时点，以取得客户签收单作为收入确认依据。

咨询业务收入确认的方法为：在咨询服务成果交付给客户、收到客户签收单后一次性确认咨询业务收入。

2、主营业务收入主要构成

报告期内，营业收入构成如下：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金额（元）	占比（%）	金额（元）	占比（%）
主营业务收入	18,674,066.16	100.00	10,365,886.66	100.00
其中：设计业务	18,087,273.71	96.86	10,113,459.48	97.56
工程业务	-	-	252,427.18	2.44
咨询业务	586,792.45	3.14	-	-
合计	18,674,066.16	100.00	10,365,886.66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均为主营业务收入。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来源于市政公用工程以及风景园林设计、施工及咨询业务收入，其中设计业务系主要业务，收入占比达95%以上。

3、营业收入地区分布分析

地区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金额（元）	占比（%）	金额（元）	占比（%）
浙江省内	16,819,202.01	90.07	9,996,863.03	96.44

其中：安吉地区	14,179,801.30	75.93	9,878,938.50	95.30
安吉以外地区	2,639,400.71	14.13	117,924.53	1.14
浙江省外	1,854,864.15	9.93	369,023.63	3.56
合计	18,674,066.16	100.00	10,365,886.66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产品客户主要集中在浙江省安吉县，为了扩大影响力，增强竞争能力以及盈利水平，2016年开始投标更多的安吉以外的项目，外地订单增多，公司营业收入上升。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四节 公司财务”之“五、最近两年主要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之“（一）盈利能力分析”之“1、营业收入的变动”。

4、毛利率变动分析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度		
	收入	成本	毛利率 (%)
设计业务	18,087,273.71	9,689,333.53	46.43
工程业务	-	-	
咨询业务	586,792.45	320,225.75	45.43
合计	18,674,066.16	10,009,559.28	46.40
项目	2015 年度		
	收入	成本	毛利率 (%)
设计业务	10,113,459.48	5,445,812.12	46.15
工程业务	252,427.18	195,571.84	22.52
咨询业务	-	-	
合计	10,365,886.66	5,641,383.96	45.58

2015年度、2016年度，公司综合毛利率分别为45.58%、46.40%，毛利率呈小幅上升。

市政及景观设计行业属于人才密集型、智力密集型行业，公司营业成本的构成中主要为人工成本以及外协费用。人工成本主要包括基本工资及根据产值计提的绩效工资，产值按照设计费用扣除税费以及业务活动开支经费计算，个人绩效奖金按照个人产值的一定比例计提；公司的外协费用主要为辅助性的设计服务或

图文制作等费用，可选择供应商数量充裕，公司议价能力较强，公司可将毛利率控制在比较高且稳定的水平。

5、报告期内，公司毛利率与同行业公司比较情况

根据公司所属行业特点，考虑行业可比数据和数据获取等因素，选取新三板同行业挂牌公司公开市场数据作为对标测算基础，行业毛利率平均水平测算结果见下表：

行业	数据来源	市场类别	2015 年度		2016 年度	
			行业平均毛利率 (%)	样本数	行业平均毛利率 (%)	样本数
可比细分行业：工程勘察设计 (M7482)	公开市场数据	新三板挂牌公司	42.35	77	40.35	77
公司			45.58		46.40	

新三板挂牌公司市场的数据来源于 Wind 数据库，数据下载日期均为 2017 年 6 月 4 日。

在新三板挂牌公司中，公司属于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而在新三板挂牌公司的可比细分行业中的工程勘察设计，与公司主营业务相近。因此，在可比细分行业工程勘察设计行业，公司适合对标新三板挂牌公司的行业平均毛利率。

2015 年度、2016 年度公司毛利率略高于同行业挂牌公司平均毛利率水平，建筑及景观设计行业属于人才密集型、智力密集型行业，基于其较高的技术含量、个性化的创作水平，因而普遍具有较高的毛利率。部分非核心诸如前期调研、方案绘图等基础性工作，这些基础性工作花费时间长，经济效益不高，所以出于成本效率考虑，公司对非核心、基础性工作采取外采服务方式，将所承接项目的基础设计或者辅助设计外包给其他设计单位或个人，因此公司毛利率略高于同行业挂牌公司平均毛利率。

6、营业成本分析

(1) 营业成本结构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主营业务成本	10,009,559.28	100.00	5,641,383.96	100.00
合计	10,009,559.28	100.00	5,641,383.96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成本占营业成本比例均为100%，公司成本主要包括职工薪酬（主要为人员基本工资以及产值绩效奖金）；支付给其他外协单位的项目前期调查费、效果图制作费、文本制作费和测绘费等费用；实际业务过程中使用的图纸等费用；应由项目部门承担的折旧摊销。

公司的营业成本包括人工成本、外协费用、材料费用和折旧摊销；管理费用主要包括职工薪酬、办公费、房租物业费、差旅费、车辆费用、咨询费、业务招待费、折旧摊销和税金等。

报告期内，公司成本、费用的具体划分原则如下：

①人工薪酬：公司根据员工所处的部门分配计入相应成本费用科目，项目人员薪酬计入营业成本，财务部、办公室等部门员工和管理人员薪酬计入管理费用；根据每个项目的工期和项目人员数量，对项目人员薪酬在项目间进行分配。

②材料费用：公司根据材料实际采购成本，按照项目实际耗用的材料费用进行归集统计并计入营业成本科目。

③折旧摊销：公司根据资产实际使用部门分配计入相应成本费用科目，项目部门使用的资产折旧摊销计入营业成本，其他部门使用的资产折旧摊销计入管理费用；根据每个项目的工期和项目人员数量，对折旧摊销在项目间进行分配。

④房租：由于房租系与公司获取主营业务收入的活动无直接关系的支持性支出，因此全部计入管理费用。

⑤其他费用：分配方式与人工薪酬类似，根据费用内容和所属项目分配计入相应成本费用科目。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成本的构成情况如下表：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人工成本	7,306,838.13	73.00	4,590,298.29	81.37
外协费用	2,290,708.18	22.89	500,831.78	8.88
材料费用	216,236.49	2.16	273,674.11	4.85
折旧摊销	195,776.48	1.96	276,579.78	4.90
合计	10,009,559.28	100.00	5,641,383.96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成本中各项成本占比略有浮动，系受每个项目内容、地点、客户需求、难易程度影响，各个项目人工成本、外协费用、材料费用均有差异。

（2）个人供应商

①报告期内，公司披露向个人供应商的采购金额及占比为：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向个人供应商采购金额（元）	1,615,370.90	239,776.99
总采购金额（元）	2,751,910.67	853,675.89
向个人采购金额占总采购额的比重（%）	58.70	28.09

公司向个人供应商采购的主要内容系包车服务和零星外协设计服务，2016年公司参与安吉及安吉以外地区的招投标项目数量增多，包车服务费用上升；2016年公司安吉以外地区的项目增多，出于成本效率考虑，公司将外地项目的前期调研、方案绘图等基础性工作交给其他个人供应商，因此2016年公司向个人采购的金额较2015年增长较快，公司营业成本、费用中主要为人工薪酬，外部采购成本较低，向个人采购金额占总采购额的比重也相应有所增加。

②现金付款金额及占比，以及现金付款的必要性：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执行公司内部相关制度，所有采购业务均采用银行转账方式结算，不存在现金付款情况。

③针对个人供应商的合同签订、发票开具、款项结算方式等，披露公司针对采购循环相关的内部控制制度：

市政景观设计是一种智慧创造的成果，向其他机构或个人采购辅助服务是行业特点。在市政设计、景观设计中，完整的设计不仅包含公司最为核心的市政、景观等可行性研究和实质设计，而且包含许多诸如前期调研、方案绘图等基础性工作，这些基础性工作花费时间长，经济效益不高，所以出于成本效率考虑，公司对非核心、基础性工作采取外采服务方式，将所承接项目的基础设计或者辅助设计外包给其他设计单位或个人。公司在选取个人供应商时，会比较供应商的职称、学历及工作经验等内容，并结合项目的时间要求和特色，对供应商进行评选，签订合同；公司对于与个人之间的业务，按照合同约定取得由税务局代开的发票，公司向个人供应商的采购均采用银行转账的方式进行结算，不存在现金付款，支付需经总经理审批；公司制定有《财务管理制度》、《财务收支管理制度》、《采购流程》等内部控制制度对公司的采购活动进行规范。

公司采购循环相关的内部控制为：公司的采购主要是服务采购，主要包括制作劳务、辅助设计劳务、专项设计劳务。公司首先评价供应商的资质、行业经验然后询价，结合价格、服务质量、项目要求等因素选定供应商，双方签订合同。供应商交付服务成果后，由项目负责人组织项目的有关专业设计人员或有关专业的审核人员按合同规定的要求进行验证或确认。支付给供应商款项需经总经理审批。

7、主要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及变动情况

公司最近两年主要费用及其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销售费用	-	-
管理费用	4,730,886.34	4,116,949.72
财务费用	-30,265.93	2,564.49
销售费用占主营业务收入比重（%）	-	-
管理费用占主营业务收入比重（%）	25.33	39.72
财务费用占主营业务收入比重（%）	-0.16	0.02

报告期各期，公司管理费用明细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职工薪酬	1,954,441.83	1,801,765.70
办公费	561,451.32	476,479.78
房租物业费	531,099.17	511,452.80
差旅费	441,778.06	313,389.29
车辆费用	375,324.07	194,562.59
咨询费	280,713.21	247,312.55
业务招待费	187,126.30	200,917.90
折旧摊销	181,123.83	214,219.07
税金	62,124.05	61,738.17
其他	155,704.50	95,111.87
合计	4,730,886.34	4,116,949.72

公司管理费用主要系职工薪酬、办公费、房屋物业费、差旅费、车辆费用，2016年随着公司营业收入的增加，公司职工薪酬、办公费、差旅费较2015年略有上升。

2016年公司车辆费用较2015年增长较多，系2016年公司积极开拓外地市场，由于招投标、前期咨询等活动频繁发生，车辆使用费也随之增加得比较多。

报告期各期，公司财务费用明细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利息支出	13,992.00	11,660.00
减：利息收入	50,543.71	13,202.77
手续费	6,285.78	4,107.26
合计	-30,265.93	2,564.49

公司财务费用主要为利息收入和利息支出，2015年度、2016年度占主营业务收入比重分别为0.02%、-0.16%，比重较小，没有重大影响。

8、重大投资收益、非经常性损益情况、税项及适用的税收政策

(1) 重大投资收益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重大投资收益。

(2) 非经常性损益

公司最近两年非经常性损益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	-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	3,752.85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	-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3.96	-
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33.96	3,752.85
减：所得税影响数	-	938.21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33.96	2,814.6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2,602,360.38	561,548.13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占当期净利润的比重	-	0.50%
减：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	-
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净利润的非经常性损益	-33.96	2,814.6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净利润	2,602,360.38	561,548.13

报告期内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具体如下：

单位：元

项目	补助依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税收返还	-	-	3,752.85
合计	-	-	3,752.85

(3) 主要税种及税率

主要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应税收入按适用税率计算销项税额，扣除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的差额缴纳增值税	3%、6%[注1]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缴流转税税额	5%
教育费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注 1：不同税率的纳税主体增值税税率说明：本公司子公司安吉中用文化发展有限公司、安吉奇门市政工程有限公司均为增值税小规模纳税人，适用税率为 3%；本公司为增值税一般纳税人，适用税率为 6%。

报告期内，公司未享受任何税收优惠。

(二) 最近两年主要资产情况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库存现金	59,190.42	98,955.54
银行存款	7,682,552.95	3,194,580.14
合计	7,741,743.37	3,293,535.68

公司货币资金包括银行存款和库存现金，2015年末、2016年末货币资金余额分别为3,293,535.68元、7,741,743.37元。2016年末较2015年末增加4,448,207.69元，增加比例为135.06%，主要系2016年8月公司收到股东增资款410万元。

2、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按种类披露如下：

单位：元

种类	2016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账面价值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9,793,286.72	98.42	1,740,897.73	8.80	18,052,388.99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318,000.00	1.58	318,000.00	100.00	-
合计	20,111,286.72	100.00	2,058,897.73	10.24	18,052,388.99
2015 年 12 月 31 日					
种类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1,942,161.35	97.41	1,422,793.91	11.91	10,519,367.44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318,000.00	2.59	318,000.00	100.00	-
合计	12,260,161.35	100.00	1,740,793.91	14.20	10,519,367.44

(2) 按组合（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位：元

账龄	2016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1 年以内	15,362,909.97	77.62	768,145.50	14,594,764.47
1 至 2 年	2,358,804.00	11.92	235,880.40	2,122,923.60
2 至 3 年	1,819,572.75	9.19	545,871.83	1,273,700.92
3 至 5 年	122,000.00	0.62	61,000.00	61,000.00
5 年以上	130,000.00	0.66	130,000.00	-
合计	19,793,286.72	100.00	1,740,897.73	18,052,388.99
账龄	2015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1 年以内	7,097,644.60	59.43	354,882.23	6,742,762.37

1至2年	3,291,366.75	27.56	329,136.68	2,962,230.07
2至3年	489,000.00	4.09	146,700.00	342,300.00
3至5年	944,150.00	7.91	472,075.00	472,075.00
5年以上	120,000.00	1.00	120,000.00	-
合计	11,942,161.35	100.00	1,422,793.91	10,519,367.44

公司信用政策：公司所属行业为技术服务行业，主营业务为市政工程设计，为各级政府、政府下属机构及其他有需求的企事业单位提供市政工程系统解决方案，正常情况下公司给予客户1年的信用期。

报告期内，公司信用政策未发生变化。

信用期外的应收账款余额：2015年末、2016年末，公司1年以上的应收账款余额分别为4,844,516.75元、4,430,376.75元，占当年末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为40.56%、22.39%。

1年以上账龄的应收账款形成的主要原因为：①公司主要客户为各级政府或政府下属机构，其市政工程设计费款项需经财政拨付，合同约定的图纸交付确认后，客户单位向相关上级单位申请预算，至拨付资金到位时间较为缓慢；②公司完成的市政园林景观设计，为客户整体项目的一部分，部分情况下客户会于项目施工全部完成后统一结算，进行后续款项支付，当整体项目阶段性成果周期较长时，会造成部分款项账龄超过1年；③部分客户会在项目开始施工之后支付款项，由于业主延迟施工，也会造成部分款项账龄超过1年。

公司催收政策为：项目完成后给予负有收款责任的人员6个月的催收期；6-12个月之间的，公司将主动干预，跟踪有关负责人的催收情况；1年至3年之间的，将以公司名义进行催收；超过3年的，公司考虑客户、项目具体情况下，对于无合理理由不支付款项的，公司将采取上门拜访、向有关部门反映等方式加强催收，并保留诉诸法律的权利。2015年末、2016年末，公司3年以上的应收账款余额分别为1,064,150.00元、252,000.00元，占当年末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为8.91%、1.27%。

2016年末，公司1年以上、3年以上的应收账款余额及占当年末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较2015年末均呈下降趋势。

结算方式变动对应应收账款的变动影响：报告期内，公司与客户的结算方式均为银行转账，结算方式未产生变化。

收入变动对应应收账款的变动影响：2015年末、2016年末公司应收账款账面余额分别为11,942,161.35元、19,793,286.72元。2016年末较2015年末增加7,851,125.37元，增长比例为65.74%（其中1年以内的应收账款余额增长8,265,265.37元），主要系受业务收入增长影响，2016年公司营业收入较2015年营业收入增长8,308,179.50元，增长比例为80.15%，与公司应收账款增长趋势一致。

综上所述，公司应收账款余额增长主要系营业收入的增长。

报告期内，公司的应收账款周转率、回收周期为：

项目	2016年	2015年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1.15	0.78
回收周期(天)	313	461

由上表所知，2015年、2016年公司的应收账款回收周期分别为461天、313天，结算周期较长，但公司应收账款周转天数与公司行业特征相符。报告期内，应收账款周转率呈上升趋势，公司未发生坏账准备核销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的坏账准备计提政策已在公开转让说明书“第四节 公司财务”之“四、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之“（八）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中进行披露。

与同行业可比公司应收账款坏账计提政策对比如下：

单位：（%）

公司简称	1年以内 (含1年)	1-2年(含 2年)	2-3年(含 3年)	3-4年(含 4年)	4-5年(含 5年)	5年以上
大野创意 (832598)	0	5	10	30	50	100
天鸿设计 (833835)	5	10	30	50	70	100
天润园景 (834050)	5	10	20	30	50	100
筑园景观 (831538)	5	10	20	50	100	100
公司	5	10	30	50	50	100

上述四家同行业挂牌公司主营业务为园林绿化设计，业务类型主要为市政园林类景观设计及地产类园林景观设计服务，主营业务类型、客户类型类似，因此选取上述四家同行业挂牌公司作为可比公司。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过坏账核销。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三年以上账龄的应收账款原值占应收账款原值比例仅为 1.27%。公司客户主要为各级政府、政府下属机构及其他有需求的企事业单位，信用资质优良，应收账款回收的可靠性高，且公司在按权责发生制确认收入及应收账款时较为谨慎，以取得客户签收单时点确认应收账款，客户实际发生坏账损失的可能性较小。

综上，公司已严格按照坏账准备计提政策对各期末应收账款余额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与同行业挂牌公司相比，公司应收账款坏账计提比例谨慎。

(3) 应收账款前五名情况

截至2016年12月31日，应收账款余额前五名情况如下表：

单位名称	金额(元)	比例(%)	账龄	与公司关系
安吉国源水务集团有限公司	3,362,200.00	16.99	1 年以内	非关联方
安吉县城市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2,338,550.00	11.81	见说明 1	非关联方
安吉县城北新区开发总公司	1,122,030.00	5.67	见说明 2	非关联方
屏南县双溪镇人民政府	780,930.00	3.95	1 年以内	非关联方
崇明县长兴镇人民政府	715,000.00	3.61	1 年以内	非关联方
合计	8,318,710.00	42.03	-	-

说明 1：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应收安吉县城市建设发展有限公司款项 2,338,550.00 元，其中 1 年以内款项金额 1,607,350.00 元，1 至 2 年款项金额 608,400.00 元，2 至 3 年款项金额 122,800.00 元。

说明 2：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应收安吉县城北新区开发总公司款项 1,122,030.00 元，其中 1 年以内款项金额 757,300.00 元，1 至 2 年款项金额 316,400.00 元，2 至 3 年款项金额 48,330.00 元。

截至2015年12月31日，应收账款余额前五名情况如下表：

单位名称	金额(元)	比例	账龄	与公司关系
------	-------	----	----	-------

		(%)		
安吉县城市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3,010,700.00	24.56	1年以内 1,888,700.00 元， 1-2 年 721,500.00 元，3-4 年 400,500.00 元	非关联方
安吉县城北新区开发总公司	808,330.00	6.59	1年以内 627,200.00 元， 1-2 年 147,130.00 元，3-4 年 34,000.00 元	非关联方
安吉县新城乡建设总公司	576,508.00	4.70	1年以内 21,508.00 元， 1-2 年 455,000.00 元，3-4 年 100,000.00 元	非关联方
安吉县孝丰镇人民政府	488,880.00	3.99	1年以内 478,880.00 元， 1-2 年 10,000.00 元	非关联方
安徽省安家置业有限公司	350,000.00	2.85	1年以内	非关联方
合计	5,234,418.00	42.69	-	-

(3) 报告期各期末，应收账款余额中无应收持本公司5%以上（含5%）表决权股份股东及应收关联方款项。

3、预付款项

(1) 账龄及期末余额变动分析

单位：元

账龄	2016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比例(%)
1年以内	52,606.09	100.00
合计	52,606.09	100.00
账龄	2015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比例(%)
1年以内	207,200.50	100.00
合计	207,200.50	100.00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预付款项账面余额分别为207,200.50元、52,606.09元，主要系预付的房租、咨询费等。

(2) 预付账款前五名情况

截至2016年12月31日，预付账款余额前五名情况如下表：

单位名称	金额(元)	比例(%)	账龄	与公司关系
上海七宝经济发展有限公司	43,506.67	82.70	1年以内	非关联方
安吉县财政局非税收入待清算专户	9,099.42	17.30	1年以内	非关联方
合计	52,606.09	100.00	-	-

截至2015年12月31日，预付账款余额前五名情况如下表：

单位名称	金额(元)	比例(%)	账龄	与公司关系
林桂荣	180,000.00	86.88	1年以内	非关联方
上海七宝经济发展有限公司	18,115.00	8.74	1年以内	非关联方
安吉县财政局非税收入待清算专户	9,085.50	4.38	1年以内	非关联方
合计	207,200.50	100.00	-	-

公司预付林桂荣系预付咨询费；预付上海七宝经济发展有限公司款项系预付房租；预付安吉县财政局非税收入待清算专户款项系预付社保。

(3) 截至2016年12月31日，预付款项余额中无持公司5%以上（含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及关联方款项。

4、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种类披露如下：

单位：元

种类	2016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账款	-	-	-	-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404,052.10	100.00	97,557.06	24.14	306,495.04

账龄组合	394,347.10	97.60	97,557.06	24.74	296,790.04
关联方组合	9,705.00	2.40	-	-	9,705.00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合计	404,052.10	100.00	97,557.06	24.14	306,495.04
2015 年 12 月 31 日					
种类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账款	-	-	-	-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677,107.82	100.00	79,205.88	11.70	597,901.94
账龄组合	209,558.80	30.95	79,205.88	37.80	130,352.92
关联方组合	467,549.02	69.05			467,549.02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合计	677,107.82	100.00	79,205.88	11.70	597,901.94

(2) 账龄及期末余额变动分析

单位：元

账龄	2016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1 年以内	275,788.30	69.94	13,789.42	261,998.88
1 至 2 年	4,000.00	1.01	400.00	3,600.00
2 至 3 年	44,558.80	11.30	13,367.64	31,191.16
3 至 5 年	-	0.00	-	-
5 年以上	70,000.00	17.75	70,000.00	-
合计	394,347.10	100.00	97,557.06	296,790.04
账龄	2015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1年以内	95,000.00	45.33	4,750.00	90,250.00
1至2年	44,558.80	21.26	4,455.88	40,102.92
2至3年	-	-	-	-
3至5年	-	-	-	-
5年以上	70,000.00	33.40	70,000.00	-
合计	209,558.80	100.00	79,205.88	130,352.92

2015年末、2016年末，公司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分别为209,558.80元、394,347.10元，2016年末较2015年末增加184,788.30元，增长比例为88.18%，主要系2016年随着公司的投标项目、合同增多，新增较多的投标保证金和履约保证金。

(3) 其他应收款前五名情况

截至2016年12月31日，其他应收款余额前五名欠款情况如下：

名称	款项性质	金额(元)	账龄	比例(%)	与公司关系
安吉丰陵燃气有限公司	燃气押金	70,000.00	5年以上	17.32	非关联方
诸暨市江藻镇人民政府	投标保证金	50,000.00	1年以内	12.37	非关联方
上海七宝经济发展有限公司	租房押金	45,682.00	见说明	11.31	非关联方
绍兴县柯岩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履约保证金	30,900.00	1年以内	7.65	非关联方
诸暨市越都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履约保证金	20,000.00	1年以内	4.95	非关联方
合计	-	216,582.00	-	53.60	-

说明：截止至2016年12月31日，公司应收上海七宝经济发展有限公司款项45,682.00元，其中1年以内款项金额9,452.00元，2至3年款项金额36,230.00元。

截至2015年12月31日，其他应收款余额前五名欠款情况如下：

名称	款项性质	金额(元)	账龄	比例(%)	与公司关系
金韵秋	借款	300,000.00	5年以上	44.31	关联方
邹志平	借款	162,844.02	1年以内	24.05	关联方
安吉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投标保证金	90,000.00	1年以内	13.29	非关联方
安吉丰陵燃气有限公司	燃气押金	70,000.00	5年以上	10.34	非关联方

上海七宝经济发展有限公司	租房押金	36,230.00	1-2 年	5.35	非关联方
合计	-	659,074.02	-	97.34	-

(4) 报告期各期末，其他应收款余额中应收持本公司5%以上（含5%）表决权股份股东及关联方款项详见本节“七、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关联方交易”之“（三）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之说明。

5、其他流动资产

(1) 其他流动资产构成及变动分析

单位：元

类别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预缴企业所得税	15,867.41	15,867.41
合计	15,867.41	15,867.41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流动资产均为预缴企业所得税。

(2) 截至2016年12月31日，公司无质押的其他流动资产。

6、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构成及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1月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6年12月31日
一、固定资产原值				
房屋及建筑物	706,296.50	-	-	706,296.50
运输设备	816,951.00	-	-	816,951.00
电子设备	704,969.82	-	-	704,969.82
办公设备	46,242.00	-	-	46,242.00
合计	2,274,459.32	-	-	2,274,459.32
二、累计折旧				
房屋及建筑物	201,294.72	33,549.12	-	234,843.84
运输设备	266,001.88	130,497.41	-	396,499.28
电子设备	516,725.17	61,766.12	-	578,491.29

项目	2016年1月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6年12月31日
办公设备	26,137.19	8,540.50	-	34,677.69
合计	1,010,158.95	234,353.15	-	1,244,512.10
三、固定资产净值				
房屋及建筑物	505,001.78	-	-	471,452.66
运输设备	550,949.12	-	-	420,451.72
电子设备	188,244.65	-	-	126,478.53
办公设备	20,104.81	-	-	11,564.31
合计	1,264,300.37	-	-	1,029,947.22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月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年12月31日
一、固定资产原值				
房屋及建筑物	706,296.50	-	-	706,296.50
运输设备	181,951.00	635,000.00	-	816,951.00
电子设备	658,259.56	46,710.26	-	704,969.82
办公设备	19,272.00	26,970.00	-	46,242.00
合计	1,565,779.06	708,680.26	-	2,274,459.32
二、累计折旧				
房屋及建筑物	167,745.60	33,549.12	-	201,294.72
运输设备	120,835.32	145,166.56	-	266,001.88
电子设备	446,949.31	69,775.86	-	516,725.17
办公设备	18,308.40	7,828.79	-	26,137.19
合计	753,838.63	256,320.32	-	1,010,158.95
三、固定资产净值				
房屋及建筑物	538,550.90	-	-	505,001.78
运输设备	61,115.68	-	-	550,949.12
电子设备	211,310.25	-	-	188,244.65
办公设备	963.6	-	-	20,104.81
合计	811,940.43	-	-	1,264,300.37

公司2015年新增固定资产主要为运输设备。

(2) 截至2016年12月31日，公司无用于抵押的固定资产。

(3) 截至2016年12月31日，公司无未办妥权证的固定资产；公司无闲置或准备处置的固定资产；公司各项固定资产未发生可回收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事项，故未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7、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构成及其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6年12月31日
一、无形资产原值				
软件	663,476.67	57,418.80	-	720,895.47
合计	663,476.67	57,418.80	-	720,895.47
二、累计摊销				
软件	566,534.73	98,213.83	-	664,748.56
合计	566,534.73	98,213.83	-	664,748.56
三、无形资产净值				
软件	96,941.94	-	-	56,146.91
合计	96,941.94	-	-	56,146.91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年12月31日
一、无形资产原值				
软件	635,065.05	28,411.62	-	663,476.67
合计	635,065.05	28,411.62	-	663,476.67
二、累计摊销				
软件	416,250.65	150,284.08	-	566,534.73
合计	416,250.65	150,284.08	-	566,534.73
三、无形资产净值				
软件	218,814.40	-	-	96,941.94
合计	218,814.40	-	-	96,941.94

报告期内，公司无形资产主要系设计软件、办公软件等。

(2) 截至2016年12月31日，公司无用于抵押的无形资产。

(3) 截至2016年12月31日，公司无未办妥权证的无形资产；无闲置或准备处置的无形资产；无形资产未发生可回收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事项，故未计提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8、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元

项 目	2016年1月1日	本期增加	本期摊销	2016年12月31日
装修支出	70,194.44	-	44,333.33	25,861.11
合 计	70,194.44	-	44,333.33	25,861.11

单位：元

项 目	2015年1月1日	本期增加	本期摊销	2015年12月31日
装修支出	154,388.89	-	84,194.45	70,194.44
合 计	154,388.89	-	84,194.45	70,194.44

9、递延所得税资产

报告期内，已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12月31日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2,156,454.79	539,113.70
可抵扣亏损	208,129.00	52,032.25
合计	2,364,583.79	591,145.95
项目	2015年12月31日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1,819,999.79	454,999.95
可抵扣亏损	439,204.47	109,801.12
合计	2,259,204.26	564,801.07

10、资产减值准备明细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坏账准备	336,455.00	-293,548.94

合计	336,455.00	-293,548.94
----	------------	-------------

(三) 最近两年主要负债情况

1、应付账款

(1) 账龄及期末余额变动分析

账龄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1年以内	1,189,460.04	100.00	232,943.40	92.19
1-2年	-	-	19,745.28	7.81
合计	1,189,460.04	100.00	252,688.68	100.00

2015年末、2016年末，公司应付账款余额分别为252,688.68元、1,189,460.04元，2016年末较2015年末增加936,771.36元，增长比例为370.72%，增长较快，主要系：2016年公司营业收入较2015年增长较多，为保证项目顺利及时地开展、节省外地项目的开支，公司将福建、德清等外地项目的前期调研等事项交给外协厂商，截至2016年末尚未支付。

(2) 应付账款前五名情况

截至2016年12月31日，应付账款前五名债权人明细如下：

单位名称	金额(元)	占应付账款比例(%)	款项内容	与公司关系
安吉递铺景安建筑装饰设计工作室	542,356.55	45.60	外协费用	非关联方
浙江德清英溪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	231,113.20	19.43	外协费用	非关联方
福州惠闽公路勘察设计有限公司	222,990.29	18.75	外协费用	非关联方
陈丽霞	130,000.00	10.93	外协费用	非关联方
吴玮	63,000.00	5.30	机械使用费及服务费	非关联方
合计	1,189,460.04	100.00	-	-

截至2015年12月31日，应付账款前五名债权人明细如下：

单位名称	金额（元）	占应付账款比例（%）	款项内容	与公司关系
安吉振林苗木专业合作社	182,000.00	72.03	材料款	非关联方
山东清华康利城市照明研究设计院有限公司	50,943.40	20.16	外协费用	非关联方
杭州环保成套工程有限公司	19,745.28	7.81	外协费用	非关联方
合计	252,688.68	100.00	-	-

(3) 报告期各期末，应付账款中无应付持本公司5%以上（含5%）表决权股份股东及关联方款项。

2、预收款项

(1) 账龄及期末余额变动分析

账龄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1年以内	-	-	213,500.00	100.00
合计	-	-	213,500.00	100.00

(2) 预收款项前五名情况

截至2015年12月31日，预收款项前五名债权人明细如下：

单位名称	金额（元）	占预收账款比例（%）	款项内容	与公司关系
安吉县城西北开发有限公司	98,500.00	46.14	设计费	非关联方
安吉县景都置业有限公司	60,000.00	28.10	设计费	非关联方
安吉县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	55,000.00	25.76	设计费	非关联方
合计	213,500.00	100.00	-	-

(3) 报告期各期末，预收款项中无持公司5%以上（含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及关联方款项。

3、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短期薪酬	6,200,305.72	3,870,128.80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21,387.17	25,046.91
合 计	6,221,692.89	3,895,175.71

(2) 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元

税种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6,087,391.60	3,750,110.30
职工福利费		
社会保险费	8,448.51	9,865.51
其中：医疗保险费	6,750.73	6,763.95
生育保险费	943.21	1,096.41
工伤保险费	754.57	2,005.15
住房公积金	21,350.00	28,350.00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83,115.61	81,802.99
合 计	6,200,305.72	3,870,128.80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目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基本养老保险	20,373.18	23,313.56
失业保险费	1,013.99	1,733.35
合 计	21,387.17	25,046.91

4、应交税费

单位：元

税种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企业所得税	1,975,652.45	1,239,740.01
增值税	1,092,719.00	670,873.94

城市维护建设税	55,108.53	33,543.68
教育费附加	33,065.10	20,126.21
地方教育费附加	22,043.42	13,417.48
水利基金	16,817.37	9,898.93
个人所得税	602,628.45	5,583.56
印花税	75.73	-
合计	3,798,110.05	1,993,183.81

5、其他应付款

(1) 账龄及期末余额变动分析

账龄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1年以内	290,935.22	100.00	3,565.20	100.00
合计	290,935.22	100.00	3,565.20	100.00

截至2016年末，其他应付款余额主要为：应付邹志平暂借款，该暂借款不计息；应付咨询费以及应付员工费用报销款。

(2) 其他应付款前五名情况

截至2016年12月31日，其他应付款前五大明细列示如下：

单位名称	金额(元)	占其他应付款比例(%)	款项内容	与公司关系
邹志平	155,536.00	53.46	暂借款	关联方
上海攀成德企业管理顾问有限公司	94,339.62	32.43	咨询费	非关联方
马李英	30,000.00	10.31	报销款	关联方
俞艳萍	7,388.00	2.54	报销款	非关联方
郑雁翔	3,671.60	1.26	报销款	非关联方
合计	290,935.22	100.00	-	-

截至2015年12月31日，其他应付款前五大明细列示如下：

单位名称	金额(元)	占其他应付款比例(%)	款项内容	与公司关系
------	-------	-------------	------	-------

		比例 (%)		
齐安铭	3,040.00	85.27	报销款	非关联方
郑雁翔	525.20	14.73	报销款	非关联方
合计	3,565.20	100.00	-	-

(3) 报告期各期末，其他应付款中应付持本公司5%以上（含5%）表决权股份股东及关联方款项详见本节“七、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关联交易”之“(三)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之说明。

6、应付股利

单位：元

股东名称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邹志平	2,168,351.68	-
邹今航	240,927.96	-
合计	2,409,279.64	-

(四) 最近两年所有者权益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实收资本	10,100,000.00	6,000,000.00
资本公积	-	-
盈余公积	754,856.30	512,829.57
未分配利润	3,107,867.95	3,759,167.8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3,962,724.25	10,271,997.39
少数股东权益	-	-
所有者权益合计	13,962,724.25	10,271,997.39

七、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关联交易

(一) 关联方及其关联关系

根据《公司法》和《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规定，报告期内本公司关联方及关联关系情况如下：

1、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

关联方名称	持股比例 (%)	与本公司关系
邹志平	77.50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总经理

2、不存在控制关系的主要关联方

(1) 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关联方名称	持股比例 (%)	与本公司关系
邹今航	11.00	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自然人股东、董事
马李英	5.00	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自然人股东、董事
邱海峰	2.00	董事
龚梦雨	0.50	董事
李佳燕	2.00	监事会主席
殷霞苗	-	监事
朱云峰	-	监事
朱国华	-	副总经理
罗艳云	1.00	财务总监

上述自然人股东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主要家庭成员，包括配偶、父母、配偶的父母、兄弟姐妹及其配偶、年满18周岁的子女及其配偶、配偶的兄弟姐妹和子女配偶的父母均为本公司的关联自然人。

(2) 其他自然人关联方

关联方名称	持股比例 (%)	与本公司关系
金韵秋	-	公司实际控制人主要近亲属

(3) 法人关联方

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万元)	注册地	经营范围	主营业务	与本企业关系	法定代表人
上海同予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1,500.00	上海市闵行区中春路7001号2幢3楼B3085	从事信息科技、通信技术、智能科技、物联网科技、计算机安全科技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技术咨询、技术转让。【依	报告期内无收入。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邹志平

		室	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中铁二十二局集团第三工程有限公司	15,000.00	厦门市思明区塔埔东路166号22层	房屋建筑业；铁路工程建筑；公路建筑工程；其他道路、隧道和桥梁建筑工程；水源及供水设施建筑工程；架线及设备建筑工程；管道建筑工程；园林景观和绿化工程施工；土石方工程（不含爆破）；其他未列明土木建筑工程（不含须经许可审批的事项）；电气安装；管道和设备安装；钢结构工程施工；其他未列明建筑安装业；建筑装饰业；建筑物拆出活动（不含爆破）；其他工程准备活动（不含爆破）；提供施工设备服务；未列明的其他建筑业；房地产开发经营；金属及金属矿批发（不含危险化学品和监控化学品）；建材批发；其他化工产品批发（不含危险化学品和监控化学品）；建材批发；其他化工产品批发（不含危险化学品和监控化学品）；五金产品批发；电气设备批发；其他机械设备及电子产品批发；五金零售；灯具零售；家具零售；涂料零售；卫生洁具零售；木质装饰材料零售；陶瓷、石材装饰材料零售；其他市内装饰材料零售；建筑工程机械与设备租赁；其他质检技术服务；建设工程勘察设计。	建筑业	实际控制人弟弟担任总经理的公司	孙桐林

（二）关联交易

1、经常性关联交易

（1）关联方租赁

报告期内，公司对关联企业的租赁情况如下：

单位：元

关联方名称	关联交易内容	2016年度	2015年度
邹今航	房屋租赁	269,000.00	-

金韵秋	房屋租赁	-	263,000.00
合计		269,000.00	263,000.00

报告期内，公司向邹今航、金韵秋租赁办公楼，租赁的建筑面积为 974.97 平方米，2015 年租赁费为 263,000.00 元，2016 年租赁费为 269,000.00 元。2016 年每平方米租赁费为 0.75 元/天，2015 年每平方米租赁费为 0.73 元/天，根据赶集网发布的办公楼租赁信息（查询日期为 2017 年 3 月 14 日），安吉云鸿大厦（距公司所在地 866 米）平均每平方米租赁价格为 1.08 元/天（部分租赁价格为面议），公司向邹今航、金韵秋租赁办公楼价格基本公允。

（2）关联方销售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关联方销售事项。

（3）关联方采购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关联方采购事项。

2、偶发性关联交易

（1）关联担保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关联方担保事项。

（2）关联方资金拆借

①借出资金

单位：元

发生期间	关联方	期初余额	借出金额	收回金额	期末余额	计收利息
2015	金韵秋	300,000.00	-	-	300,000.00	不计息
	邹志平	331,724.02	1,862,920.00	2,031,800.00	162,844.02	不计息
2016	金韵秋	300,000.00	-	300,000.00	-	不计息
	邹志平	162,844.02	-	162,844.02	-	不计息

报告期初至申报日，公司资金存在被关联方占用的情形，具体情况如下：

项目	借出时间	借出金额（元）	收回时间	收回金额（元）
	报告期初余额			

项目	借出时间	借出金额(元)	收回时间	收回金额(元)
上海同予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2015年5月	2,830.00		
	2015年11月	1,875.00		
	2016年5月	5,000.00		
			2017年2月	9,705.00
小计		9,705.00		9,705.00
	报告期初余额	331,724.02		
邹志平	2015年3月	1,862,920.00		
			2015年4月	2,000,000.00
			2015年8月	30,000.00
			2015年10月	1,800.00
			2016年8月	162,844.02
小计		1,862,920.00		2,194,644.02
	报告期初余额	300,000.00		
金韵秋			2016年1月	150,000.00
			2016年4月	150,000.00
小计				300,000.00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关联方借用公司的资金已经全部偿还，未支付资金占用费用。

公司向关联方垫付款项及借出资金的情形均发生在有限公司阶段，因在有限公司阶段，公司相关制度还未设置，治理尚不完善，未有履行内部决策制度。在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后，公司制定的《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对关联交易制度作出了规定，该等内部管理制度中涉及规范关联交易、杜绝关联方资金占用的条款不存在违反相关法律、法规的情形。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5%以上的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具了《关于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函》，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具了《关于不占用公司资金的承诺函》。

自前述关联方占用资金收回后，公司未有发生其他占用资金行为。

②借入资金

单位：元

发生期间	关联方	期初余额	借入金额	归还金额	期末余额	计收利息
2016	邹志平	-	155,536.00	-	155,536.00	不计息

(三)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报告期各期末，关联方应收款项余额如下：

单位：元

其他应收款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上海同予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9,705.00	4,705.00
邹志平	-	162,844.02
金韵秋	-	300,000.00
合计	9,705.00	467,549.02

公司已于 2017 年 2 月收回对上海同予信息科技有限公司的其他应收款 9,705.00 元。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无应收关联方的非经营性款项。

报告期各期末，关联方应付款项余额如下：

单位：元

其他应付款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邹志平	155,536.00	-
马李英	30,000.00	-
合计	185,536.00	-
应付股利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邹志平	2,168,351.68	-
邹今航	240,927.96	-
合计	2,409,279.64	-

(四) 报告期内关联交易履行的决策程序

报告期内关联交易行为发生于有限公司阶段，公司治理机制尚不健全，未履行相应的审批程序。但公司于 2017 年 4 月 15 日召开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关于确认公司报告期内关联交易的议案》，确认公司与关联方交易行为系遵循公平及自愿原则进行，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 公司规范关联交易的制度安排

有限公司阶段，公司未对关联交易决策程序作出明确规定。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制定了较为完备的《公司章程》，建立健全了三会议事规则，制定了《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关联交易和关联方资金往来的决策程序做出了明确规定。股份公司未来将根据《公司章程》和相关制度严格执行关联交易决策程序，规范关联交易和关联方资金往来情况。

八、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一）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至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主要系公司股份改制，详见本说明书第一节之“四、公司股本形成及变化情况”之“(十一)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

（二）或有事项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无需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三）其他重要事项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无需披露的其他重要事项。

九、最近两年资产评估情况

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过程中，公司聘请了北京北方亚事资产评估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的资产评估事务所，出具了北方亚事评报字[2017]第 01-077 号《资产评估报告》，有限公司 2016 年 12 月 31 日经评估的净资产为 1,449.65 万元，评估增值 45.95 万元，增值率为 3.27%。

十、股利分配政策和报告期内分配情况

（一）股利分配的一般政策

公司缴纳所得税后的利润按下列顺序分配：

- 1、弥补以前年度亏损；
- 2、提取法定公积金 10%；
- 3、提取任意公积金；
- 4、支付股东股利。

（二）公司最近两年的股利分配情况

- 1、2015 年 4 月 10 日，公司召开股东会，审议批准 201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派发现金股利 600,000 元。
- 2、2016 年 6 月 10 日，公司召开股东会，审议批准 201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派发现金股利 3,011,599.56 元。

（三）公开转让后股利分配政策

公司股票公开转让后，股利分配将按照公司章程关于利润分配的相关规定，在保障公司有利发展的前提下合理进行股利分配。

十一、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报表的其他企业的基本情况

（一）公司子公司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注册地	注册资本 (万元)	经营范围	本公司持股 比例 (%)
安吉中用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浙江安吉	200.00	文化创意策划，动画设计，旅游规划设计，园林绿化工程施工；园林绿花养护服务：草坪、花卉的种植、销售	100.00
安吉奇门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浙江安吉	100.00	市政公用工程建设、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建设、管道工程安装、建筑材料销售；市政道路工程、桥梁工程、园林绿化工程设计	100.00

（二）公司子公司主要财务数据

- 1、安吉中用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总资产	2,188,311.54	2,454,406.17
所有者权益	1,855,324.35	1,852,596.74
营业收入	865,873.79	1,325,682.51
净利润	2,727.61	-181,814.38

2、安吉奇门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总资产	1,144,914.94	1,068,564.49
所有者权益	1,070,436.53	891,105.00
营业收入	735,097.08	448,543.69
净利润	179,331.53	-263,970.92

十二、风险因素与自我评估

(一) 风险因素

1、行业政策调控风险

公司所处工程设计行业的市场需求与国民经济运行状况、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规模、城镇化进程等宏观经济因素密切相关。在宏观经济增速逐步放缓的大前提下，虽然固定资产投资总体规模仍然保持高位，带动行业市场保持稳定，但是，一旦未来我国城镇化进程速度减缓，或者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规模萎缩，国家实行紧缩型经济政策，这些都可能对公司的业务量及经营业绩造成不利影响。因此，公司存在目标市场行业政策调控风险。

应对措施：公司利用已经积累的品牌、经验，在稳住现有市场的同时，积极开拓新市场，加强自身核心竞争力的塑造，积极申请其他细分行业设计资质，拓展业务空间。

2、市场竞争加剧风险

公司所处工程勘察设计行业目前市场集中度不高，企业数量众多、竞争激烈。随着行业发展，聚集效应导致强者愈强，弱者愈弱，相对垄断的企业会逐渐显现出来，未来的市场份额将会越来越集中，少数资质等级高、人员规模大、过往业绩良好、经验丰富的大型设计公司将占据领先地位，这将对中小设计企业的生存发展构成挑战。同时，我国工程设计行业发展呈现一定的区域性特征，企业拓展核心区域外的市场面临着服务半径和历史文化差异等限制，行业壁垒、地方保护等现象不同程度存在。如果公司在人才储备、技术创新、市场开拓等方面不能适应市场变化，公司面临的市场竞争风险将会加大，进而导致企业成长性放缓或经营业绩下滑的风险。

应对措施：公司将持续提升自身的业务专业度与整体经营战略，在为客户提供优质服务的同时将公司的品牌形象进行深入推广，提高公司竞争力。

3、专业人才流失风险

公司所从事的工程设计与咨询等业务属于技术密集型服务，业务的发展与公司所拥有的专业人才数量和素质紧密相关。经过多年的发展，公司已拥有一支具有高素质、富有创新力的人才队伍，虽然公司为员工提供了多元化的发展平台及个性化的发展路径，努力实现企业和员工的共同成长，并已经建立了良好的人才稳定机制，但一旦核心技术人员和优秀管理人才流失，仍将给公司的经营发展带来不利影响。

应对措施：公司为稳定核心技术人员和优秀管理人才提供了优厚的薪酬激励，部分核心技术人员及管理人才持有公司股权，同时公司计划在未来大力发展战略业务的同时，积极储备高素质人才，以满足公司对优秀人才的需求。

4、设计责任风险

公司主要致力于市政工程和景观工程设计，根据《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 279 号），建设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工程监理单位依法对建设工程质量负责。设计单位应当根据勘察成果文件进行建设工程设计，设计文件应当符合国家规定的深度要求，其质量必须符合国家规定的标

准。工程设计项目涉及众多专业技术和专业人员，在设计过程中需要充分协调和沟通。如果公司在进度控制、总体质量控制过程中因失误而导致设计产品质量问题，将对公司的市场信誉或市场地位产生负面影响。另外，因质量问题而引致的纠纷、索赔或诉讼，将增加公司的额外成本。公司自成立以来，已承接并成功完成多项市政工程和景观工程的设计，并对设计成果的质量进行严格把关，但未来仍然存在因质量控制失误导致承担设计责任的风险。

应对措施：公司进一步建立健全公司内控制度、规范业务流程和档案管理、建立完善的技术管理标准与审查制度，加强合同审核、在项目执行过程中加强内部技术培训和项目管理培训，不断提高有关人员的技术人员和质量意识。

5、公司治理机制不能有效发挥作用的风险

有限公司期间，公司治理机制较为简单。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及治理机制逐步完善。但由于股份有限公司和有限责任公司在公司治理上存在较大的不同，以及公司拟申请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成为非上市公司公众公司，公司治理机制需要相应地在更大的范围发挥更有效的作用。同时，上述情况也对公司的信息披露工作提出了更高的要求。如果公司不能使其治理机制迅速实现科学化、高效化和制度化，或不能做到信息披露的客观、及时，将会在一定程度上影响公司的生产运营和投资者的利益。因此，公司未来经营中可能存在因治理机构不适应发展需要，而影响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的风险。

应对措施：公司将通过建立健全相关内控制度和加强内部管理培训，提高公司管理规范水平。

6、业务资质能否持续的风险

公司拥有风景园林工程设计专项乙级资质、市政行业（道路工程、排水工程、桥梁工程）专业乙级设计资质、市政行业（给水工程）专业丙级设计资质、工程咨询（市政交通、风景园林）丙级资质、旅游规划设计丙级资质。根据行业规则，公司所拥有的业务资质对公司业务正常、有序地开展和后续发展具有极其重要的作用，且进入门槛较高、认定程序较严格。若公司未来由于行业标准提高、经营不善、核心技术人员流失等各方面原因失去原有的业务资质，则公司可能存在业

务不能继续有效地开展、业绩大幅下滑等风险。

应对措施：公司将保持对国家相关政策的密切关注，巩固、培养公司人才，不断积累经验，提高技术装备和管理水平，保证业务资质持续获得。

7、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的风险

公司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为邹志平。邹志平持有公司 77.50%的股份，且担任公司董事长及总经理，其通过行使其股东或董事权利，能够在公司经营决策、人事任免、财务管理等方面施予重大影响。若邹志平利用相关管理权对公司的经营决策、人事、财务等进行不当控制，可能损害公司或其他股东利益。

应对措施：通过更加健全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以及通过一系列的监督管理措施来保证内控制度的良好运行，从而降低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风险。

8、应收款项发生坏账的风险

公司完成的市政和景观设计，为客户整体项目的一部分，很多客户会根据整体项目完成情况，进行后续款项支付，当整体项目周期较长时，会造成部分款项账龄超过1年。报告期内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账面原值分别为 12,260,161.35元、20,111,286.72元，占当期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71.88%、68.98%。虽然公司与客户建立了良好的合作关系，且公司客户主要为各级政府部门或政府投资机构，发生坏账的可能性较小，但是应收款项降低了公司资金周转效率，增加了公司的运营成本，对公司的资金管理形成压力。若公司的应收款项无法收回，将对公司的生产经营造成损失，产生一定风险。

应对措施：公司高度重视应收账款的催收工作，决定在日后的生产经营中①进一步提供财务人员以及项目人员回款意识，将回款情况作为员工的绩效考核内容，增强员工催收应收款的积极性和主动性；②加强与客户的沟通，争取客户的理解和支持，确保工程得到客户满意的同时，提高回款率。

9、区域性限制

报告期内公司收入集中在安吉地区，公司 2015 年、2016 年收入中安吉地区收入分别占比 95.30%、75.93%，区域集中度较高，如果安吉相关政策有所变

动，或者竞争加剧，将不利于公司发展。

公司地处安吉地区，利用地域优势，以前年度签订的合同有较强的区域性，为了避免受区域限制，给公司业务带来局限性，公司将增加宣传力度，并且积极参与其他省市地区的工程招投标活动，确保当地优势的同时开发更广阔的业务范围，增强公司竞争力。

应对措施：公司将更加积极实施走出去的战略，继走入上海崇明、福建屏南、湖州德清等地后，公司于2017年已完成江苏的跨省备案工作，公司以上海为中心、深耕长三角的布局已初步形成；安吉作为公司的大本营，在美丽乡村、小城镇综合改造整治、农村污水项目、旧城改造等方面还有较大的市场容量。

公司正在筹划申报更高一级的资质，招聘BIM、智能交通设计等方面的优秀人才，充分利用中用文化的园林施工资质，增加园林绿化施工方面的订单。

第五节 有关声明

一、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全体董事：

邹志平

邹志平

马李英

马李英

邱海峰

邱海峰

龚梦雨

龚梦雨

邹今航

邹今航

全体监事：

李佳燕

李佳燕

殷霞苗

殷霞苗

朱云峰

朱云峰

全体高级管理人员：

邹志平

邹志平

罗艳云

罗艳云

朱国华

朱国华

浙江中用市政园林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二、主办券商声明

本公司已对公开转让说明书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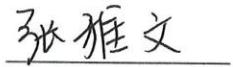
法定代表人：


沈继宁

项目负责人：


周怡

项目小组成员：


张雅文


詹珀


张楠


袁航



三、律师声明

本所及经办律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经办律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法律意见书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律师事务所负责人：

何向阳

经办律师：

熊惠斌

蔡丹妮



四、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审计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审计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会计师事务所负责人：

李金才



经办注册会计师：

俞德昌




邵丹丽




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017年6月7日

五、资产评估事务所声明

本所及签字资产评估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浙江中用市政园林设计股份有限公司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签字资产评估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资产评估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评估公司法定代表人：

闫金山

闫金山

签字资产评估师：

吕筱莎



张洪涛



北京北方亚事资产评估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第六节 附件

- 一、主办券商推荐报告
- 二、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 三、法律意见书
- 四、公司章程
- 五、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同意挂牌的审查意见及中国证监会核准文件
- 六、其他与公开转让有关的重要文件